

##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9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 繼續開會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9 時 4 分至 18 時 26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301 會議室

主 席 呂委員玉玲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進行討論事項。

### 討 論 事 項

#### 審查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僑務委員會主管收支部分。

主席：現在請僑委會吳委員長報告。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本人自上任之後來貴院報告四、五次，以這一次最緊張，因為這一次要審查預算，所以昨天晚上都沒有睡好，一直在想不知道委員會提出什麼樣的問題，的確是一種很特別的感覺和經驗。

#### 壹、前言

新興今天很榮幸奉邀列席 大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報告 106 年度本會主管預算案。有關當前僑務施政情形，前業於 9 月 29 日向 貴委員會提出報告，並承各位委員多所指教，至為感謝。現在謹就 106 年度施政計畫目標暨預算配合施政計畫之編列情形，向各位委員提出報告，敬請支持指正。

#### 貳、106 年度施政計畫目標

本會依據行政院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6 年度施政計畫，謹將施政計畫目標及僑務創新作為分述如下：

##### 一、強化僑團聯繫，擴增友我力量

（一）協導僑團舉辦多元活動，促進僑社和諧，凝聚向心，進而協助政府拓展國際交流，推動國民外交，增進國際社會對中華民國臺灣之瞭解與認同；加強僑社青年聯繫服務，鼓勵參與僑社事務，儲備僑團未來領導人才，協助僑社永續發展。這些都是例行性的工作，我們會持續的做下去。

（二）推動「僑胞安心計畫」行銷臺灣健康產業，妥善運用海外廣大僑胞聯繫網絡，將臺灣高水準之醫療品質推向國際；建置「海外僑界關懷防護網絡」服務旅外國人，運用僑團與僑臺商組織團體、僑務榮譽職人員及熱心僑胞等僑務服務體系力量，成立「國人緊急救難協會」，擴大對度假打工青年及參與海外體育賽事或交流訓練國人之聯繫與照顧；另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橋計畫」建立臺灣青年與海外僑界之橋梁，使渠等體會僑務工作之內涵與價值，進而支持政

府僑務推展。

(三)提升海外服務據點效能，提供多元優質服務，充實及更新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設施，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以嘉惠僑眾、凝聚向心，促進文化交流、拓展國民外交，並成為政府對外服務重要窗口及平臺。

海外文教中心有 17 個據點，其中有 10 個據點是由國家的財力購置的，都已有二、三十年的歷史。最近幾年我們都慢慢的向政府爭取預算，準備逐年逐項的整修海外文教中心。但在整個過程中，無法大幅增加僑胞使用的人口，特別要向委員說明。

## 二、深耕全球僑教，傳揚臺灣多元文化

(一)健全僑民教育體制，充實僑校師資量能，因地制宜建立僑教協輔方案，開發二語教材並運用數位科技優勢，打造優質華語文教學品牌，推展海外華文遠距教育，建構僑胞終身學習網絡。

(二)建置「海外僑校志工教師媒合平臺」專區，希望透過這個平台的建置，能夠掌握全球僑校缺乏老師的情況。因為我們到國外去經常聽到海外僑校說他們缺乏老師，有這個平台之後，一方面可以瞭解需求方—海外僑校需要多少老師，另外，國內應屆大專畢業生、有豐富經驗的待業、退休老師也可以到僑校任教，達到協助僑校充實師資的雙贏目標。海外僑校如果都是台灣出去的老師任教的話，未來對於僑委會、教育部到海外招收僑外生也會有很大的幫助，因為這些老師以後可能都會成為我們的志工，對於目前少子化造成的大學困境，也可以有某種程度的舒緩。

(三)傳揚中華文化及臺灣新創藝術之美，增進華裔青少年與全球各地主流社會、學校或社教團體之交流機會，於海外深耕傳統多元文化，培植優質薪傳尖兵，發揮我國文化軟實力。

## 三、運用宏觀媒體，增進僑胞瞭解政府施政及海外僑情

大院對於本會的宏觀電視一直有很多指教，這一點我們也很戰戰兢兢的在評估宏觀電視未來的可能走向，今年 520 新政府上任，106 年度的預算已經編列，所以我們就利用明年一年來看看宏觀電視可以有什麼轉進的作法，並聽取委員的指教。如果宏觀電視在現在這種資訊爆炸的時代，階段性的任務真的已經完成了的話，我們可能在後年 107 年停編宏觀電視的預算，換句話說，明年是最後一年，也請委員瞭解這樣的情況，請大家指教。另外，對於宏觀周報，我們也改善了，現在轉型為電子報，透過電子報未來呈現的方式會更多元，量也更大，也能夠結合當代科技的發展。

四、強化臺僑商組織聯繫服務，輔助開拓海內外市場商機大家都知道新政府的新南向政策鎖定東南亞各國，106 年要強化跟臺僑商的聯繫，很高興上禮拜已有一個馬來西亞傳統僑社的僑商團體，第一次組團回來考察台灣的投資環境，我們認為這是新南向政策一個很好的開始，未來我們會持續的加強。本年 12 月 2 日亞洲台商總會在越南召開理監事會，國內有很多長官、同仁都會參加，加強與台商的聯繫，輔導台僑商成為國力的延伸。

## 五、強化攬才、育才、留才用才政策，培育優秀華裔國際人才

昨天行政院院長也針對國內缺工情況召開會議，我想新南向政策如何擴大招收僑外生，也是

解決國內人力不足、少子化等問題的一個很好的方向，僑委會在這方面有海青班、三加四技職教育專班，我們都會持續加強，預計未來四年，可以讓學生人數倍增，這一點也是未來我們要努力的方向。

#### 六、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僑委會的預算非常之少，在所有部會當中我們大概是排名倒數第三的，總金額大概 13 億元左右，我向各位委員保證，我們絕對會妥善配置資源，把錢用在刀口上，這一點請各位委員放心，也多給我們指教和支持。

#### 參、106 年度預算配合施政計畫之編列情形

本會 106 年度預算係依據行政院核定預算額度暨配合施政計畫需要，本零基預算精神編列，其各項計畫內容均屬持續性與必要性。茲就預算編列情形，扼要說明如下：

一、歲入部分：106 年度歲入預算數計編列 819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數 2,763 萬元，減少 1,943 萬 9 千元，減少比率為 70.35%，主要係減列華僑會館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在之前的幾次報告中，我們都有向各位委員報告，因為華僑會館的階段性任務已經完成，我們認為在此情況下，為了讓國家財產有效運用，我們已經報經行政院同意，決定在年底之前把華僑會館轉給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來做更好、更妥善的規劃，相信國產署規劃之後，未來權利金的收入，對於國庫的挹注應該會比僑委會更多，這一點我想大家可以期待。另外，其他收入有：

(一)證照費：編列 13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3 萬元。

(二)利息收入：編列 1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4 萬 8 千元。

(三)權利金：本年度未編列，較上年度減少 1,791 萬 4 千元，係華僑會館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

(四)租金收入：編列 778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155 萬 5 千元。

(五)廢舊物資售價：編列 1 萬元，與上年度同。

(六)其他雜項收入：編列 25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0 萬 8 千元，包括：

1.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2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8 千元。

2. 出售出版品及招標文件工本費收入 13 萬元，與上年度同。

3. 增列辦理「第 10 屆全球華文網路教育研討會」報名費收入 10 萬元。

二、歲出部分：106 年度歲出預算數計編列 13 億 3,254 萬 6 千元（約占中央政府總預算數 1 兆 9,979 億 9,552 萬元的 0.07%），較上年度法定預算數 13 億 8,830 萬 4 千元，減少 5,575 萬 8 千元，減少比率為 4.02%，主要係減列編印及寄送宏觀週報等經費。謹就工作計畫項目報告如下：

(一)一般行政：編列 3 億 4,214 萬 1 千元，主要內容為支應人事經費、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資訊管理與維護等所需經費，較上年度增加 56 萬 6 千元，主要係增列資訊系統開發等經費。

(二)綜合規劃業務：編列 4,950 萬 5 千元，主要內容為召開僑務委員會議、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等所需經費，較上年度增加 163 萬 1 千元，主要係增列擴大辦理全球僑務會議等經費。

(三)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編列 8,673 萬 9 千元，主要內容為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等所需經費，較上年度減少 1,299 萬 8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全球重要僑團首長、僑界領袖組團回國參訪接待等經費。

(四)華僑文化社教活動：編列 5,960 萬 1 千元，主要內容為輔助僑界舉辦社教活動、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遴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組派文化訪問團體前往海外巡迴訪演等所需經費，較上年度減少 16 萬 8 千元，主要係減列輔助僑社租借表演場地及相關器材等經費。

(五)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編列 1 億 3,032 萬 2 千元，主要內容為維持海外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所需經費，較上年度減少 652 萬 8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公房舍租金等經費。

(六)回國升學僑生服務：編列 1 億 5,138 萬 7 千元，主要內容為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等所需經費，較上年度增加 1,782 萬 5 千元，主要係增列辦理僑生技職專班等經費。

(七)華僑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編列 1 億 4,569 萬 6 千元，主要內容為辦理華僑新聞資訊服務業務、辦理宏觀電視頻道全球傳播業務、輔助海外華文傳媒暨提供節慶文宣等所需經費，較上年度減少 2,571 萬 1 千元，主要係減列編印及寄送宏觀週報等經費。

(八)僑民經濟業務：編列 9,182 萬 2 千元，主要內容為聯繫海外僑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培訓僑商經貿人才協助僑營企業發展、海外華人經濟資訊彙編並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等所需經費，較上年度減少 914 萬 5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僑營餐飲美食廚藝示範教學活動等經費。

(九)第一預備金：編列 765 萬元，與上年度同。

(十)僑校發展與輔助：編列 1 億 3,499 萬 1 千元，主要內容為編印華語教材、輔助及獎勵僑校、供應僑校教科書、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推展海外華文遠距教學等所需經費，較上年度減少 4,252 萬 6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海外暨偏遠地區僑校校長、主任及教師來臺參訪研習等經費。

(十一)海外青年技訓研習：編列 1 億 3,269 萬 2 千元，主要內容為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等所需經費，較上年度增加 2,129 萬 6 千元，主要係增列輔助海外華裔青年回國參加技術訓練等經費。

#### 肆、結語

僑胞是國家的寶貴資產，也是國家在海外力量的延伸，我們國家的處境很特殊，我們在全世界需要很多朋友能夠支持我們國家，所以我們僑委會所做的工作就是以僑為本，凝聚僑心，鼓勵僑胞支持我們國家，對於我們在外交上的處境有相當大的幫助。

另外，海外僑胞不分新僑、老僑都很愛國，相信他們對台灣、對中華民國政府、對我們自由民主的體制都非常堅定的支持，有僑委會的存在對於全球的僑胞來講是一個很大的向心力量，也表示台灣政府非常重視全球僑界、僑胞，在這種情況下，僑委會繼續存在，透過各位委員的支持，給予預算來運作，服務全球僑胞將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我們僑委會未來會配合國家政策的發展和腳步、配合委員的指示，盡最大的努力來服務全球僑胞。以上的報告，敬請各位委

員不吝指教並大力支持，謝謝。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詢答，本委員會委員每位發言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非本委員會委員每位發言 6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

現在請羅委員致政發言。

羅委員致政：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最近大家不斷在強調一個重要的政策，就是新南向政策，本席一直認為在這個政策裡面僑委會的角色是非常、非常重要的，甚至可能大於外交部，乃至於其他的經貿單位，因為整個僑胞的重點幾乎都在東南亞，所以未來僑委會自我的定位，尤其是在新南向政策中扮演的角色是非常重要的。這兩天媒體一直在傳，但未必是事實，就是總統認為各部會有關新南向政策的作法還是例行公事，請問委員長，在新南向政策中，僑委會有哪些創新的、進取的和過去不太一樣的作為？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的指教，就整個新南向政策來講，僑委會對於東南亞地區，除了傳統上對於僑校、台僑商的輔導、僑團的支持之外，明年開始為了推動新南向政策，我們有一些新的作為，僑委會現在最大的優勢就是人脈系統，行政院給我們分配的任務中有一項很重要的就是鏈結國際，就是僑委會必須整合這些人脈力量為各部會所用。

羅委員致政：請問委員長，你知道東南亞各國中華僑人數最多的是哪一個國家？

吳委員長新興：應該是印尼。

羅委員致政：接下來呢？

吳委員長新興：應該是泰國。

羅委員致政：印尼有八百多萬，泰國七百多萬，馬來西亞六百多萬。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那委員長知道來台僑生比率最高的是哪一個國家嗎？

吳委員長新興：馬來西亞。

羅委員致政：從人口比率來講，對照一下華僑來台人數，第一高是馬來西亞，第二高才是印尼啊！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接下來是緬甸。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可是泰國，相對來講，我們的僑胞人數並不是那麼高，你知道原因嗎？有沒有分析過？

吳委員長新興：我想主要就是泰國僑教相對比較薄弱，因為華僑在各國發展的歷史都不同，泰國僑校確實比較小，因為僑校小、僑生少的話，我們整個僑校相對來講就……

羅委員致政：可能反過來啊！委員長，你有注意到存在這個問題嘛！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就是海外僑校比較小或僑生比較少，如果要強化那一塊，應該把資源放到那一塊去，希望能夠做為未來這些人到台灣來留學的一個很重要的基礎，對不對？

吳委員長新興：委員是這方面的專家，我要跟委員報告，每個國家的國策不太一樣，像泰國對於以前的華人學校都予以泰化了，在泰化以後，基本上華僑的生存空間、僑校空間就比較壓縮了，而馬來西亞就不一樣。

羅委員致政：我了解，別的國家要做什麼事，我們不見得可以影響他們，可是我想了解我們可以做什麼事情。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我舉個例子好了，像海青班到海外去巡迴跟說明，你有沒有注意到你們有 90% 所宣導的對象跟國家就是馬來西亞？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我們來看一個例子，就是在 104 年的 50 場海外說明會裡面，有 30 場在馬來西亞，今年預估在馬來西亞會有 31 場，為什麼比重會差那麼多？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因為馬來西亞國家政策的關係，他們有 61 所獨立中學統統都是全華文教學，所以不可否認馬來西亞是我們僑生最大的 base，因為那邊的學生都會講中文；相對的，泰國、越南和其他國家因為國家政策的關係，那邊的僑校都因為被打壓而萎縮得非常厲害，所以會講中文的學生人數很少。但是我覺得委員有很前瞻性的看法，我們事實上也有注意到，除了馬來西亞之外，未來我們一定要針對周邊的泰國、越南、菲律賓、印尼、緬甸這些國家來加強招收當地的僑生。

羅委員致政：包括越南在內。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本席的意思就是說，其他國家的政策當然可能會對我們有一些限制，可是我們要設法去強化並突破，否則如果我們只是被動式的回應單一國家的政策，那當然就是馬來西亞最多啊！

吳委員長新興：我完全同意委員的觀察跟指教，這的確是我們未來要努力的方向。

羅委員致政：有一點要特別請委員長關注，雖然這不必然是僑委會所能夠主導的，那就是華僑高中，華僑高中是我們台灣最特殊的一個學校。

吳委員長新興：是板橋的華僑高中嗎？

羅委員致政：是全國的，雖然它是位於我的選區，但是它是國立的、全台灣唯一的，本席有去參加上次的校慶，處長也有去，泰國的前 5 大富豪裡面就有 3 位是僑中的畢業生，委員長不知道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不知道。

羅委員致政：該校的校長很驕傲的說泰國前 5 大富豪裡面有 3 位是華僑高中的校友，這就是你所講的人脈啊！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所以你們要跟華僑高中好好的研究一下，找出該校的校友，做為我們台灣跟他們之間的連結。

吳委員長新興：好。

羅委員致政：當然錢不是唯一的因素，他們可能社會地位很高或是擔任社團的領袖等等，華僑高中這麼多年來培養出那麼多的僑生，他們在回到自己的僑居地之後，在當地開花結果，你們不要把所有的責任都丟給僑校，你們要好好的去經營僑校還有跟校友之間的關係。

吳委員長新興：是，跟委員報告，目前在大馬就有 6 萬個畢業校友……

羅委員致政：是華僑高中嗎？

吳委員長新興：不是，就是全部的校友，我們正在尋找其中非常傑出、優秀的校友，希望能夠為我所用，我們現在已經有開始在整理。

羅委員致政：在過去都沒有做這方面的資料庫嗎？

吳委員長新興：陸續在建置中，還沒有完成。

羅委員致政：所以這就是你們未來的一個重點。

吳委員長新興：對。

羅委員致政：但是本席從預算裡面看不到，現在都要做大數據的分析，如果你們要編多一點預算，只要跟我們委員清楚的說明，你們在未來一年有一個重要目標，就是要針對所有在台灣讀過書的僑生在回到僑居地之後的情形建立一個資料庫，所以必須進行普查，對於這方面所需要的預算，我們一定會配合。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明年編了一筆 140 萬元的預算。

羅委員致政：不夠。

吳委員長新興：就是要用來建立這個資料庫。

羅委員致政：這樣的資料庫很重要，因為南向政策一個很重要的目標就是以人為本。

吳委員長新興：對。

羅委員致政：我們台灣這麼多年來培養了那麼多僑生，如果能夠建立完整的資料庫，包括他們的背景、他們在當地的影響力和連絡方式，這些人就會是我們未來執行南向政策時最重要的灘頭堡，委員長同意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完全同意。

羅委員致政：像我的母校是政治大學，我已經畢業 30 年了，最近有 2 位僑生同學從馬來西亞回來，我們透過各種方式把他們找回來，這 2 位在當地的商業界都是很重要的人士。

吳委員長新興：馬來西亞的政大校友會很龐大。

羅委員致政：本席真的要鼓勵僑委會，你們要用更多的資源來建立人脈的資料庫，對於這一塊的資源在一定的範圍之內你們可以做一定程度的調整，因為那個資料庫是未來在執行南向政策時最重要的部分，這一點請僑委會要特別注意。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已經有在做了，對於委員給我們的指示，我們在未來這幾年內會陸續來完成。

羅委員致政：請你們的同仁要好好去跟華僑高中連絡，我也知道這個部分會有個資的問題，但是至少要跟華僑高中去好好研究如何把校友找回來、把他們的資訊提供給我們，到時候這些東西就會成為未來我們執行南向政策一個很重要的出發點。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會來努力。

羅委員致政：另外，本席要拜託委員長，本席會去質詢教育部，也會向行政院質詢，就是我們希望  
在教育資源、軟體和硬體資源等方面給華僑高中更多的協助。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因為他們有很多班是講馬來語、印尼語，在校慶的時候掛滿了很多國家的國旗，這實在  
是太有特色了，也有班級是用英語上課，所以如果這個學校可以成為我們南向政策的重要示  
範、成為僑教一個很重要的成功典範，那我相信我們的南向政策就已經成功一半了。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會來注意。

羅委員致政：雖然這個部分不完全是僑委會可以處理的，但是在未來推動南向政策的時候，你們僑  
委會務必必要說明這方面的訊息並表達這樣的立場，可以嗎？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了解。

羅委員致政：就資源不足的部分我們可以來協助，但是本席要強調一點，人是最重要的。此外，你  
們不要因為當地政府的一些規範就自我限縮，以那邊僑校不夠、他們的政策怎麼樣為理由就說  
不做了，所以就把重點全部都放在馬來西亞，在馬來西亞其實很簡單，因為他們相對比較開放  
，可是就算在別的國家有困難，我們也要去設法突破啊！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像越南一定是未來僑教的一個重點。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越南海青班的學生人數有逐年成長。

羅委員致政：因為這個國家沒有那麼多的限制，跟印尼比起來限制沒有那麼多。

吳委員長新興：是。

羅委員致政：所以這就是未來的一個重點。

吳委員長新興：對。

羅委員致政：本席要特別強調，我現在並沒有要求委員長一定要怎麼樣，可是拜託你們要定出一個  
目標值。

吳委員長新興：好，我們會規劃好並在下一次提供……

羅委員致政：你希望未來在一年之後或是明年度的招生達到什麼樣的 **KPI**，這個指標可以供我們檢  
證僑委會有沒有努力達到目標，就是績效考核，這樣可以嗎？

吳委員長新興：好，我們來努力。

羅委員致政：謝謝。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

主席：請蔡委員適應發言。

蔡委員適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今天要請教委員長幾個問題，第一，本席非常  
關心僑務委員會這個案子，我們之前有辦一個惜別晚會，之前開會的時候委員長都非常認真，  
我們所有的人都有出席，本席也有受邀參與。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是，謝謝委員參加。

蔡委員適應：僑務委員會實際出席的委員大概有 160 位，委員長，今年度出席的委員人數是 160 位嗎？

吳委員長新興：沒錯。

蔡委員適應：現場除了這 160 位之外，還有哪些人參加？

吳委員長新興：另外有 15 位是列席的。

蔡委員適應：是海外代表嗎？

吳委員長新興：也是從海外回來的。

蔡委員適應：本席想問的是，對於那些沒有到的委員，我們有沒有什麼機制？如果每一次的會議都因為有事而不能參與，像這樣的僑務委員還會繼續聘任嗎？還是如果 1 次、2 次、3 次沒有到，你們就會跟他們講：「不好意思，你們沒有辦法配合參與一年一次的重要僑務會議」嗎？委員長的看法如何？

吳委員長新興：委員觀察得很仔細，事實上，這次大概有 10 位僑務委員因為有事而臨時請假，主要都是因為身體健康因素，像感冒、腰傷、腿傷等等。

蔡委員適應：我了解，可是如果明年度這 10 位又請假呢？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都有登記。

蔡委員適應：如果同樣是這 10 個人請假呢？你們有退場機制嗎？

吳委員長新興：如果每次都不參加，就表示他們根本不熱衷，也不履行他們的工作，那我們最後就不再聘他們了。

蔡委員適應：所以他們還是會做到任期結束嗎？

吳委員長新興：就是 3 年。

蔡委員適應：這次有 15 位海外代表來參加嗎？

吳委員長新興：還有 2 位國內代表。

蔡委員適應：你們有補貼海外代表車馬費嗎？

吳委員長新興：是。

蔡委員適應：你們是如何選定這些海外代表？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對於海外的僑團代表人員、哪些人在僑界有影響力，我們都很了解，所以我們就根據這些人士在海外的影響力跟關係來邀請。

蔡委員適應：我了解，本席要特別提醒委員長，因為有很多人有不同的看法，就是為什麼邀請這 15 位而不是邀請另外 15 位？像這些都會產生爭議，所以你們在召開僑務委員會的時候要特別小心這個問題。明年我們要召開一個全球性的僑務委員會嗎？

吳委員長新興：是僑務會議。

蔡委員適應：這個預算還滿高的，老實說，有很多委員對這個案子有意見。如果你們認為這個會議非常重要的話，那我們希望能夠辦下去，如果不重要的話就不必辦了，只要照往年的慣例辦就好了。委員長，為什麼明年特別要開這個第 5 屆的全球僑務會議？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我們國家每一次在有重大政治情勢改變的時候都會召開全球僑務會議，在民國 41 年、79 年、90 年和 97 年都有召開，像 90 年那一次就是在阿扁總統執政的時候開了第 3 屆的全球僑務會議，97 年馬英九總統執政的時候開了第 4 屆的全球僑務會議。現在已經過了 8 年，如果在明年召開的話就是第 9 年，因為蔡英文總統上任了，我們認為應該可以召開第 5 屆的全球僑務會議。

蔡委員適應：大概就是在新總統上任後就開一次嗎？

吳委員長新興：大概是 10 年左右開一次。

蔡委員適應：另外，本席最關心的就是宏觀電視的定位跟轉型，請委員長看一下，這 4 個都是你們的網站，宏觀電視有 3 個網站，委員長有沒有天天在看宏觀電視的節目？

吳委員長新興：我偶爾會看。

蔡委員適應：網站那麼多，我有點搞不清楚，你知道本席寫的第 1 個網站是哪一個嗎？你知道下面那 3 個網站的網址是什麼嗎？

吳委員長新興：第 1 個網站是宏觀電視的網站。

蔡委員適應：那第 2 個呢？

吳委員長新興：我不是很清楚，陳社長說第 2 個和第 3 個是宏觀僑務新聞網。

蔡委員適應：那第 3 個呢？

吳委員長新興：我請陳社長向委員說明。

主席：請僑委會華僑通訊社陳社長說明。

陳社長奕芳：主席、各位委員。第 1 個是我們僑委會自己設立的台灣宏觀電視的網站；第 2 個跟第 3 個是宏觀僑務新聞網，現在更名為宏觀電子報；第 4 個是公廣集團自己設立的台灣宏觀電視網站。

蔡委員適應：委員長會不會覺得設太多個了？

吳委員長新興：我完全同意。

蔡委員適應：本席有特別去看了這些網站的瀏覽數，像宏觀電視的台灣網站是排名 2.8 萬名，每月平均瀏覽人次是 1 萬 5,000 人，有 4 成 7 的網友是在台灣，你覺得這樣很好嗎？

吳委員長新興：不是很理想。

蔡委員適應：我們來看下一個，這個網站更糟糕，這是你們的宏觀電子報，對不對？

吳委員長新興：是。

蔡委員適應：在台灣網站裡面排名第 7 萬名，每月平均瀏覽人次是 5,000 人，有 7 成 4 的網友在台灣，所以看起來看這些網站的人以台灣人居多，這也是我們一直覺得這個預算執行有問題的地方。另外，關於你們的 APP，根據我們調查，宏觀僑務新聞每個月的平均下載次數是 4 次，電子新聞每天的下載次數是 6 次，這是我們從你們上面的統計看到的，也許還有加 Android 版、iOS 版等等，不過這樣看起來數字是偏低的。

另外，目前宏觀的預算在週報部分是 1,166 萬元，APP 是 420 萬元，年度預算維護是 324 萬元，網站是 730 萬元，電視是 1 億 2,241 萬元，網路電視是 789 萬元，宏觀廣播是 79 萬元，整個

加起來的總金額在 105 年和 106 年分別是 1.7 億元和 1.4 億元，花這麼多的錢來做這些，你們覺得效益到底怎麼樣？

吳委員長新興：我誠實的跟委員報告，在我上任之後，我們有針對這一塊做深入的檢討，我們不是很滿意，所以請再給我們 1 年的時間，我們會全部澈底的做一個改變。

蔡委員適應：委員長知道這兩個英文單字的意思嗎？

吳委員長新興：一個是宏觀，一個是微觀。

蔡委員適應：很多人都說這是微觀電視而不是宏觀電視，本席聽了滿難過的。接下來本席要談宏觀的下一步，就是短中長期的部分，本席要給委員長一個建議請你參考，短期內是不是把宏觀週報停掉？中期就是跟公司合併，改由文化部來編列預算。長期就是看如何把它變成台灣在海外發聲最重要的一個媒體，我覺得這才符合所謂的「宏觀」，我不曉得會不會繼續用「宏觀」這個名稱，但是我覺得我們台灣需要有一個對外的國家級電視台，這也許就是你們要努力的一個目標。

吳委員長新興：是。

蔡委員適應：請委員長在召開相關研討會的時候對這個部分加以討論。

吳委員長新興：好。

蔡委員適應：最後，本席想請教委員長關於大學僑外生比率鬆綁的問題，11 月 7 日中國時報刊載了一則新聞，委員長有看過這則新聞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知道。

蔡委員適應：這則新聞就是教育部說大學僑外生的比率要鬆綁，僑委會有被通知去參加這個會議嗎？

吳委員長新興：好像沒有通知我們僑委會。

蔡委員適應：他們沒有通知你們就自己做決定嗎？

吳委員長新興：對。

蔡委員適應：那你們有同意嗎？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基本上，學校會歡迎這樣的新政策。

蔡委員適應：為什麼？

吳委員長新興：因為鬆綁可以讓各校去努力招收更多的僑外生來就讀。

蔡委員適應：現階段僑生占了多少？本席查到的數字是 3%，這個數字對不對？

吳委員長新興：目前在台灣的僑生大概是 2 萬 4,000 多人。

蔡委員適應：所以大概是 3%。

吳委員長新興：對。

蔡委員適應：原來的額度是多少？

吳委員長新興：10%。

蔡委員適應：所以現在還不到 10%，那為什麼他們要鬆綁？

吳委員長新興：據我了解，有些學校像台科大的外籍學生已經達到百分之九點三七多，快到 10%

了。

蔡委員適應：可是僑生的比率很低。

吳委員長新興：僑生可能還沒有那麼多。

蔡委員適應：你覺得開放的結果會不會讓僑生的人數更下降？

吳委員長新興：應該是沒有相關性。

蔡委員適應：如果照委員長的說法，就是因為外籍生已經快到 10%了，所以教育部希望能夠開放，讓僑生 10%的比率能夠挪用到外籍生那邊。

吳委員長新興：應該是不相衝突。

蔡委員適應：可是現在僑生才 3%而已，還有 7%的空間，為什麼你要同意開放呢？

吳委員長新興：因為大學校長會議的時候他們有集體要求教育部對這個部分能夠鬆綁。

蔡委員適應：如果已經超過比率，那當然就會要求鬆綁，可是既然比率並沒有超過，為什麼要這樣做？現在外籍生已經快要超過了，而僑生的比率很低，所以鬆綁的結果就是外籍生的比率會超過 10%，而僑生可能現在是維持 3%，可是在可預見的未來，也許在外籍生的比率愈來愈高之後，僑生的比率有可能會下降。

吳委員長新興：我不排除有可能會發生像委員所研判的結果，特別是像馬來西亞的學生可以選擇要當僑生或外籍生。

蔡委員適應：本席提供這一點讓委員長參考，因為這是一個重要的政策改變。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

蔡委員適應：另外，我們有補助僑生的健保費，現在是補助僑生跟港澳生，是嗎？

吳委員長新興：是。

蔡委員適應：本席覺得很奇怪，對港澳生的補助為什麼是由僑委會來編列預算？

吳委員長新興：這大概是因為有一個早年的傳統。

蔡委員適應：請問港澳生的主管單位是誰？

吳委員長新興：應該是陸委會。

蔡委員適應：關於僑生（含港澳生及海青班）健保補助的規定是教育部所訂的，本席覺得很奇怪，這是教育部訂的規定、由陸委會主管，為什麼是僑委會來買單？

吳委員長新興：這是從早年的傳統一直延續下來的。

蔡委員適應：我覺得應該要修正。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指出這個問題。

蔡委員適應：第二，你們對於家境清寒的僑生有補助二分之一，對清寒是怎麼定義的？本席看了你們的規定，清寒證明文件是由留臺校友會、前一學程畢業學校、同鄉會、僑居地政府機構或本會指定之保薦單位開立。你不覺得這樣很籠統嗎？

吳委員長新興：是。

蔡委員適應：我看這大概都是校友會開的。

吳委員長新興：我完全了解委員的關切，我也贊同，但是因為東南亞國家的國情的確跟台灣不太一

樣，東南亞國家所發出來的政府文件有時候未必是真的，不過我也不講是哪個國家。所以在這種情況之下，早期僑委會就是建立自己的徵信系統，相信自己人、相信自己的校友、自己的留台人士，請他們來驗證這樣的事情。

蔡委員適應：我想問一下，現在 3 萬多個學生裡面申請清寒的比率有多少？

吳委員長新興：不到 6 成。

蔡委員適應：已經超過二分之一了，來的學生裡面有很多都是清寒。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會來讀我們海青班的學生或三加四技職班的僑生基本上家境都相對清寒。

蔡委員適應：因為我們台灣目前中低收入戶的清寒證明是要由政府開立，里長開的還不算數，相對之下，本席認為你們對於來台灣的學生之清寒證明文件的審核過於寬鬆，所以請僑委會就這個部分重新檢討。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來檢討一下。

蔡委員適應：謝謝。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昶佐發言。

林委員昶佐：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在過去這段時間有看到很多關於僑委會的檢討報告跟未來改革的方向，從財務的處理和資源的配置也都看得出來跟過去有一些不一樣的調整，從省錢、比較有效能、政府機能的整合等很多方面都可以看得到委員長的用心。所以本席今天就要討論另外一個問題，本席最近看到新聞後才赫然發現大家好像比較少跟僑委會討論到這一塊，這個新聞就是：台灣國際處境艱難，台灣能夠屹立不搖，可以在世界立足，都是靠著海外的僑胞同心協力、守護台灣，要對僑胞致上深深的感謝，他（田副委員長）也提到過去他擔任立法委員時常會遇到來自對岸的人士，他們在當地遭受苦難與折磨，很嚮往台灣，他想起前總統蔣中正曾說過台灣是自由民主的燈塔，因此台灣繼續堅持民主自由對華人世界、特別是對中國百姓有很大的意義。這是今年 5 月 21 日的官方新聞，已經有一段時間了，本席讀到這個新聞的時候差一點要去檢查在文前的前總統和蔣公中間有沒有空一格，我發現好像沒有空一格，當然我不是來這邊要求未來要注意對蔣中正先生的尊敬，應該要空一格，我不是這個意思。本席要先請教委員長一個問題，現在台灣享有民主自由，但是在蔣介石獨裁統治的時期，有成千上萬的人被抓被關，你認為台灣在那個時候是自由民主的燈塔嗎？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我認為那時候是威權統治。

林委員昶佐：田副委員長也是老朋友了，這一段是由田副委員長……

吳委員長新興：這是他在受訪的時候提到的。

林委員昶佐：我看到田副主任委員這一段發言的內容還真的是嚇了一跳，但是我知道僑委會過去的歷史淵源，從黨國時代一直走到現在都跟國民黨密不可分，本來就有自己的體質、基因。過去僑委會曾經公開的揭槩要「以黨務為核心、開展僑運」，這就是過去它的歷史基因，它的宗旨

就是這樣，但是本席想請問委員長，現在還是要「以黨務為核心、開展僑運」嗎？我想基因還是存在那邊，也可能因為這樣的淵源而留在這個部會的體質裡面很久，就像前一陣子有委員對國防部的軍歌提出怎麼還可以有尊敬黨旗的概念在裡面。我想在很多政府部會裡面遺留下來的很多事情到現在都還沒有改變，所以我在這邊要跟委員長講，我們注意怎麼樣讓資源的配置正確、讓人員的配置正確、跟政府其他的機能能夠整合、有效的運用有限的資源發展僑務，這些都很重要，但是我們在過去幾個月可能沒有提到內容的部分。

本席再舉一個例子，在 2011 年宏觀電視的節目裡面有一段內容是：透過影片，我們懷著一顆感恩的心，回憶我們心中的先總統蔣公，這不是在 20 年前，這是在 5 年前。本席知道委員長應該了解我的用心，因為在國際的歷史上已經都是客觀的認定蔣介石先生是殺人如麻的獨裁者，在全世界有一個地方把他包裝美化成民族的救星，就是在台灣曾經的威權時期。馬政府時代的僑委會在過去幾年來是不是用一樣的意識形態維持黨國時代的威權遺緒？包括海外活動、文宣、宏觀電視的影片內容，本席雖然不認同，但是我可以理解它可能比較缺乏現代人權自由的價值，也會缺乏台灣人民爭取民主自由的這種故事，在講到蔣介石的時候，就比較沒辦法用世界上客觀的方式去看待這位獨裁者、比較公允的來講他。我們並不是說都不要講他有功的地方，而是希望能夠公允的去表達這件事情。本席並不是看到過去二、三十年的影片，而是在過去這幾年的影片都還可以看到很多單方面吹捧蔣介石的統治、國民黨的獨裁政權，把黨國不分的意識形態繼續留下來。僑委會未來一定要檢討內容要怎麼樣可以重新站在民主自由的價值、而且要比較公允。

我相信田副主任委員也知道，海外有很多僑胞就是因為白色恐怖、黨國時代被列入黑名單才流亡海外。為什麼我們自己的台僑不看宏觀電視的節目或僑委會的媒介？是因為讓他們覺得不親嗎？你們想想看，他們是因為白色恐怖而被趕出去或是沒有辦法回來，如果他們打開電視就看到尊敬的先總統蔣公，他們怎麼可能會看下去？所以錢放對、資源放對、人放對，這些都很重要，可是內容不對、傷害到一些人的時候，他們當然就看不下去了，所以應該要公平、公允的去做。我們也有提出預算提案，就是應該要回到人權自由跟台灣人民普遍的故事，而不是蔣介石的觀點跟他的意識形態，本席在這邊提出這一點，就是因為我個人對僑委會有很深的期許，我希望能是委員長、副委員長改變了僑委會，你們讓僑委會有新生的機會，能夠更有效能，而不是讓舊的基因遺留下來，這一定不是現在我們公務人員自己的意識形態，但是這其來有自，從戰後就是以黨務為核心，不要讓這樣的傳統去影響二位，本席希望不要變成這樣子，田副主任委員看法如何？

主席：請僑委會田副委員長說明。

田副委員長秋堇：主席、各位委員。我跟委員長在上任之後也改變了很多，就是也很重視轉型正義，譬如說我們每年暑假會有 3,000 多位的華裔青年回來，所以我就跟我們的同仁討論整個行程的內容，我說為什麼我們只敢帶他們到傳藝中心等漂亮的地方？為什麼不去慈林文教基金會？所以我們也安排了，如果沒有辦法去宜蘭而是留在台北的話，只要不是一團 300 人的大團，我也都建議去鄭南榕基金會，像這一次華文媒體訪問團回來，我安排他們去鄭南榕基金會和慈林，

他們都非常的感動。譬如說也有年輕人透過齊柏林去租了電影院讓他們觀賞「看見台灣」、「老鷹想飛」，讓他們看到台灣的土地、台灣的人、台灣的軟實力和台灣的生命力在哪裡，還有我們台灣的價值，我們都有一步步的在做。

剛才委員提到自由的燈塔，老實說，我也一直在想一件事情，因為我們面對老僑、新僑，我也想起我小時候常常聽到這句話，我也很驚訝的發現原來我贊同他所講的這句話，即台灣是民主自由的燈塔，所以我就不經意把它……

林委員昶佐：應該是現在，而不是說那個時候。

田副委員長秋堇：不是。

林委員昶佐：所以蔣介石先生應該可說是預言台灣有一天會成為這樣，但他曾經是打壓的，我想完整的意思大概是這樣。本席滿期待僑委會可以成為老僑、新僑的溝通橋梁，也就是說，不是去應和他們曾經習慣的意識型態，讓他們看到不同面向的故事，你有民族救星的蔣介石，但是也有台灣人民爭取民主自由的抗爭、辛苦的歷史、面對他的統治，如此才不會為了爭取不同背景僑胞的支持而變成要見人說人話，見鬼說鬼話，其實這樣也不會得到真正的支持，應該讓他們能夠互相理解，我們希望能增進大家不同的了解，我覺得這是共同的向心力，這樣就更不一樣了。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到海外見到傳統僑社時讓我很感動，他們跟我見面的第一天就跟我說，他們在美國住那麼久，雖然過去都是支持國民黨，但他們認為政黨輪替是非常正常的事，甚至跟我說他們支持的是國家而不是政黨，所以事實上我們有非常多共同點是可以溝通的。

林委員昶佐：本席期待未來在內容上，我們可以看到更公允的把關，謝謝。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江委員啟臣發言。

江委員啟臣：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這個日子很特別，今天來質詢你，方才幾位委員都在下面討論美國大選，而現在最新開票情況：川普是 66 張，柯林頓是 68 張選舉人票，但是川普的得票數，即一般人民的投票是贏了柯林頓，現在票還沒開完，不過趨勢是這樣，我是要問美國僑民的投票意向大概是如何？這部分你們有沒有掌握？因為你有跑基層，應該很清楚才是。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跟江教授報告，你把我問倒了，這個問題僑委會……

江委員啟臣：不是叫你去干涉，我是說你應該有所了解。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倒是沒有研究，但是我們初步了解，最近有些美國僑胞回來，我們有跟他們交換意見，其實蠻有意思的，以前可以很清楚問到篤定說誰會當選，但這次我問他們都不敢表示意見，他們說都抓不準。

江委員啟臣：看樣子接近中午的時候，全世界不曉得會怎麼樣，我真的不知道，聽說剛才台股是下跌的，所以就開始嚴肅起來，愈接近開票尾聲，世界局勢在轉變也不一定。我們的僑胞都在海外，美國的政治及其選舉結果勢必會影響全球的政經關係，尤其在經濟這一塊絕對會有影響，

我想僑委會應該要有所準備，在外的僑胞以及台商要如何面對新局？本席認為今天以後你們必須好好看待這部分，當然這也涉及明年的預算問題。

關於明年的預算分配，我有整理出明年的主要預算項目，你們的重要業務包括僑民、僑胞的聯繫服務、華僑的文化、回國升學僑生、聯繫海外僑商組織、海外青年技訓研習以及僑商的佈局等，僑商的佈局這一項是新的，即新南向政策。從明年的預算佈局中可以清楚看到，你都放在新南向這一塊，大概是因為上面的政策指示，所以你們在預算上做了這樣的佈局，這個我可以理解，但我必須要提醒的是，僑委會的組織法規定得很清楚，僑委會的主要業務是什麼，你不要把你的業務做得比國貿局還要積極，國貿局好像都還沒有你那麼積極，我說的是預算比例，不是預算數額，在比例上，明年你們在新南向相關佈局項目上是大幅增加的，在業務配合上，反倒是一些僑胞、僑民的聯繫工作以及僑教文化工作是刪減的，你們自己往下調的，所以本席比較擔心的是：第一、會不會跟你們組織的宗旨有所背離？這是你要注意的，不要說你做得比經濟部還要 **over**，或招生比教育部還努力，那就有點背離自己本身組織的宗旨；第二、對於非新南向地區的僑胞，你要怎麼交代？我們知道新南向主要是針對東南亞和南亞，但我們的僑胞有很多是在北美或歐洲等其他地區，對於這些人，你要怎麼交代？

吳委員長新興：我覺得委員有點多慮了，事實上僑委會 106 年度的預算中，真正對於新南向政策新增的金額只有 5,000 萬元而已，其他都是 **routine** 的工作。

江委員啟臣：新增 5,000 萬元？

吳委員長新興：是的。

江委員啟臣：這 5,000 萬元是哪裡調過來？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向行政院爭取……

江委員啟臣：特別給你們的？

吳委員長新興：是，因為我們要強化對東南亞僑生的招生……

江委員啟臣：所以既有的業務沒有被排擠？

吳委員長新興：沒有。

江委員啟臣：新增的 5,000 萬元全部用在新南向？

吳委員長新興：是的。

江委員啟臣：就是我剛剛提到的包括回國升學的僑生、海外僑商組織、僑商的新南向佈局等，那海外青年技訓這一塊呢？

吳委員長新興：也算是僑生這部分。

江委員啟臣：這部分新增最多，新增 2,500 萬元。

吳委員長新興：因為我們希望人數能夠 **double**，希望能多增加招生的力度。

江委員啟臣：這些招來的學生是來讀我們的技職學校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跟大專院校有合作，就是開一個 2 年期的技術培訓班。

江委員啟臣：高職有沒有？

吳委員長新興：高職是另外一個，即 3 加 4。

江委員啟臣：高職也有？

吳委員長新興：有。

江委員啟臣：也是在這部分的經費？

吳委員長新興：大概都在這部分的經費。

江委員啟臣：這個為期多久？

吳委員長新興：3 加 4 是常態性的，一直會辦下去，海青班是 2 年就畢業，但是我們每年都會招生。

江委員啟臣：新增加的這些經費是擴大額度？

吳委員長新興：增加額度。

江委員啟臣：增加名額？

吳委員長新興：對。

江委員啟臣：有沒有 target 國家、最重要、最主要的目標國家？

吳委員長新興：傳統上來說，馬來西亞是大宗。

江委員啟臣：其他的呢？

吳委員長新興：現在我們會擴大到越南、泰國、緬甸、印尼、菲律賓等。

江委員啟臣：你們現在啟動了沒？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已經都在做了，事實上今年我們就開始啟動了，去海外招生時，這些國家都有去。

江委員啟臣：這些是你們獨自做，還是跟教育部配合？

吳委員長新興：有分兩塊，如果是海外聯招會，由教育部委託暨南大學主辦的，這一塊我們會參團。

江委員啟臣：本席認為有疑慮、比較擔心的是教育部也編了 10 億元，我不曉得你這 5,000 萬元跟那 10 億元有沒有關係。

吳委員長新興：不衝突。

江委員啟臣：等於是兩筆經費，教育部也在南向招生，他招的生跟你們招的生有沒有一樣？

吳委員長新興：教育部主要是招外籍生，我們是招僑生，分工分得很清楚。

江委員啟臣：僑生的管道是藉由你們這裡，外籍生則藉由教育部？

吳委員長新興：對，為什麼僑委會會參與教育部的團？因為有時候教育部要借重我們在東南亞的人脈，包括我們的留台校友、他們的關係網路等。

江委員啟臣：另外本席要再提醒一點，我已經有聽到一些抱怨，台籍生、本國生說政府一年拿 10 億元、拿幾千萬元給這些外籍生或不是本國的學生，而我們自己的學生要去負擔學貸，你知道嗎？那個落差感很大喔！你要小心喔！這個一聽到的感覺其實是很不好的。也就是說，政府大刺刺拿 10 億元去給這些國外的學生，而我們自己本國的台灣學生，卻背了沈重的學貸，誰要來幫他？我請問一下，這些經費主要是 cover 僑生跟外籍生的什麼？學雜費、生活費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就是比照國內清寒子女的補助方式，補助他們學雜費和清寒獎學金。

江委員啟臣：譬如他們來唸我們的高職跟大學，他們基本上要付出的學費是多少？

吳委員長新興：如果他們來讀我們的 3+4，就是從高職開始讀起 3 年，然後再升到科技大學，基本上來講，我們對於每一位來讀高職的僑生，我們一學期補助他 1 萬 7,000 塊台幣，另外他自己也要負擔大概 5,000 塊的學費，還有住宿、雜費都要自己負擔。

江委員啟臣：住宿跟雜費當然要自己負擔。

吳委員長新興：國內學生是完全免費……

江委員啟臣：哪會完全免費？

吳委員長新興：清寒的都完全免費，不要負擔任何學雜費。

江委員啟臣：其實那種清寒的標準，已經到達在某種程度上是我們社會中很弱勢很弱勢的啦！但是我現在聽到的抱怨不是這些清寒的人，清寒的人本身就有拿到政府的救助嘛！現在是一般生，我們一般的大學生背了沈重的學貸，因為他不符合清寒的標準嘛！所以他要去付這個學貸嘛！然後他聽到政府一年要拿 10 億元給國外的學生，他會聽不下去耶！你知道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同仁一直跟我說，那 10 億元是教育部，僑委會沒有這樣做。

江委員啟臣：10 億元是教育部，可是你們僑委會也砸了 5,000 萬元啊！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請田副委員長來說明。

江委員啟臣：台灣現在一年的學貸有幾十億元耶！

主席：請僑委會田副委員長說明。

田副委員長秋堇：主席、各位委員。這部分的業務是由我來督導，我非常注意委員這個問題，我也不斷地在問這個問題。我想跟大家報告為什麼我們要去補助這些清寒的僑生，我想委員很清楚知道……

江委員啟臣：這些清寒的僑生是用什麼樣的標準，是跟國內一樣的標準來界定他的清寒程度嗎？還是用當地的標準來界定他的清寒程度？我想這是不一樣的。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們這麼多年來的僑教，大概培養了 12 萬的僑生，其中有 6 至 7 萬是在東南亞，東南亞的台商也很清楚跟我說，對於家境比較好的，他們都要把孩子送到歐美去，所以事實上是家境比較不好的孩子，加上我們國家又有這麼一點點小小的補助。我們長期招生這些保薦單位的老師去跟這些家長拍胸脯，把孩子交給他們……

江委員啟臣：副委員長，你要講的我大概都可以理解。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們為什麼要招僑生？事實上這個有我們國家的外交紅利在裡面。

江委員啟臣：我知道，你誤解我的意思了。我不是反對你去給他誘因，要他來台灣唸書，我有留學國外，我當然也知道到當地國留學之後，你對那個國家會有不同的感覺跟感受，這點我是同意的，從台灣的外交角度來講，這沒有問題。但是我要告訴你的是，今天這些資源砸下去的時候，你必須確保，尤其是教育部那 10 億元，所以我剛剛一直問你有沒有重疊。其次，我還問你對象，如果你沒有講清楚的話，很多的一般生感受會很不好。再來，有關招生過程裡面的資源，我建議僑委會，你們有很多台商的資源，其實如果當地有好的人才，我們的台商也認為應該送回來台灣受教育，為什麼不能跟企業合作？為什麼一定全部要拿政府的經費來做這些事情，包括教育部也一樣，為什麼不跟企業做結盟，你既然要東南亞佈局、你既然要新南向、你也鼓勵

企業到南向去，為什麼不在人才培育這部分跟企業結盟，這樣才能訓練出來，對他們這些僑生也好，他們接受台灣的基礎教育之後，企業也可以用啊！還可以到南向去佈局，那不是很好嗎？

吳委員長新興：是。

江委員啟臣：然後學費的部分可以請企業幫忙負擔，就用學貸的概念嘛！台灣的學生要繳學貸，國外的學生來台灣唸書，我講的是那些家境不是那麼清寒的人，也可以用學貸的概念，但是把企業拉進來，訓練這些人才未來為我們南向企業所用。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已經有往這個方向在規劃。

江委員啟臣：不要讓人家感覺，反正解決之道就是拿錢出來砸，好像砸了錢學生就會來，不一定耶！這些人有時候看的是前景，如果他來台灣留學，一來可以在台資企業工作，他就有保障啊！或是台資企業願意培養他回到他東南亞的母國，創設分公司或是督導分公司，這很好啊！所以我拜託僑委會、教育部、經濟部，你們應該要跨部會，如果要搞新南向就搞真的啦！不要只是砸錢，那是沒用的。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僑委會沒有什麼錢可以砸，請放心。

江委員啟臣：這部分的預算我會特別來督導。

吳委員長新興：好，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產、官、學可以合作，這樣的話可以開源節流，也可以培訓人才。

請王委員定宇發言。

王委員定宇：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現在是台灣時間上午 10 點 11 分，其實我們待會兒要想一下，因為在 CNN 裡面，柯林頓拿的選舉人票是 97 票，川普是 84 票，可是另外一個美國媒體 ABC NEWS，川普已經拿到 129 票，柯林頓還在 97 票，也就是說，如果根據 ABC 的話是 129 對 97。當然西岸的票還沒有全部開完，大概都是一些比較偏遠、比較小的州先開出來，但是全球的股市大概都反應了。就僑委會的立場當然是不干涉內政，但是美國政治氛圍的改變，不只是總統選舉結果，你如果仔細去看那些譬如喬治亞州或一些州，川普拿的票是 70%，也許你可以說他是白人或是鄉下，但在某些州裡面的種族主義、保守主義或封閉主義是抬頭的，抬頭到部分州川普可以拿到高達 7 成、68% 的選票。然後在佛羅里達的搖擺州，兩個人只差 1%，川普 49%，希拉蕊 48%，那個州的票已經開到 93% 了，如果川普再拿下佛羅里達的話，那我也不好意思講事情不妙，但是會很超過一般人的預測。當美國有這樣的狀況，內部的局勢呈現類似實質分裂，他們某些主義的自我意識高漲，對我們所有在外的僑胞來講，這是一個訊號，請問僑委會有沒有針對這個做一些評估？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誠實報告，我們目前為止還沒有針對美國選舉的結果做認真的評估，但是謝謝委員提醒我們。

王委員定宇：其實僑委會跟外交部的研究範圍不一樣，我剛剛有特別講，選舉的結果是誰當選我們還不知道，但是美國已經呈現一個很明顯的現象，有些地區特別的主義、自我保護、自我意識

已經高漲到反射在投票行為，而這個行為會呈現在很多面向。所以我們僑胞在海外的時候，如果面對到這個狀況的話，其實是要小心的，如果僑委會對這個部分沒有研究的話，這是不對的喔！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提醒，我們會很快來……

王委員定宇：所以你們不是注意輸贏這部分，而是注意美國為什麼會有一些州集中性的投給川普，所以造成川普實質的普選票是過半，達到五十點多，而柯林頓的普選票則低於五成。縱使柯林頓在 CNN 的選舉人團票贏過川普，但是普遍的普選人票是川普領先，而領先的原因就是我剛才講的，好幾個州有七成左右的票投給川普，如果我們有僑胞居住在那些州，我們要不要特別注意，做一些觀察及觀測？因為我們資源有限，你們才 13 億元的預算。所以如果你們到現在還沒有注意，我覺得要趕快補上這一塊，因為中午就知道結果了。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提醒，我們會注意。

王委員定宇：其次，我要請教委員長，你知道美國在 2020 年要進行人口普查吧？所以我們很多台僑在推動人口普查時，要把台裔選項列為可以勾稽的選項之一，委員長知道這件事情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有聽說。

王委員定宇：僑委會對這件事情的看法為何？

吳委員長新興：基本上我們認為這一塊應該是由外交部從政策上做一個主導。

王委員定宇：這是我們的僑胞，他們雖然是美國的 citizen，但是在美國 2020 年要進行的人口普查，目前可勾選的選項中，沒有台裔這一個選項，所以台灣人社團有人在推動增加台裔的選項，這件事情當然是僑委會的業務，我現在是問僑委會對這件事情的態度為何？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會關心僑胞在美國社會的情況，對於選項這部分，如果我們有海外的僑團在推動這個工作……

王委員定宇：簡單說，你們是支持還是反對？

吳委員長新興：僑委會會支持。

王委員定宇：你們是支持增列台裔的選項？

吳委員長新興：對，當然要增列台裔的選項。

王委員定宇：我和蔡總統到美國拜訪時，對台灣還滿友善的 Ed Royce 還到加州來和我們見面，他是美國外交委員會主席。在今年的 11 月 5 日，南加華裔社區組織、The Orange Club、南海岸中華文化協會、美華聯、美華總、北大校友會、世界越東寮華人聯合會等數十個社團代表跑去找 Ed Royce，因為他們在選舉，他們說不可以有台裔選項，台裔選項是分裂華人的認同，大家都認同自己是華人，有台裔的選項會影響他們對 Ed Royce 的支持。他們見面時還說了一些話，譬如「這是一小部分的人在找自己的地位，我們是反對的」。因為 Ed Royce 寄了一封信告訴美國政府，在 2020 年人口普查要有台裔的選項，Ed Royce 本來是支持的，但是這一群人去找他之後，Ed Royce 把這封信收回，不只收回這封信，他們還要求 Ed Royce 寫信給美國各大學，要求學校招生時要將台裔選項拿掉。我相信多數台灣人都尊重任何族群的選項，如果認為自己是華裔很好，認同自己是中國人也不錯，那是個人的認同，我們都尊重，可是不能因為自己認為是華

裔，就不准台灣人認同自己是台灣人，這是粗暴、粗魯，而且是很嚴重的行為。個人的認同，我們都不干涉，人家高興勾選哪個族裔，講白一點，我長這樣就算是勾選西班牙裔，那也是我家的事情。認同（**identification**）是一個人的自由選擇，結果他們去告訴 **Ed Royce**，你們有沒有掌握這件事情？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沒有掌握到這件事情，但是我完全同意委員的說法，我認為這對我們台裔來講……

王委員定宇：這些社團你都知道、都認得？你們怎麼可以沒有掌握這件事情呢？

吳委員長新興：這些社團有一部分應該是左派的，跟我們基本上比較沒有來往。

王委員定宇：他們很多是來自於中國的。

吳委員長新興：對，左派的跟我們比較沒有來往。

王委員定宇：可是他們有領僑委會的補助，你知道嗎？

吳委員長新興：這部分我們要了解一下。

王委員定宇：他們的 **branch office** 跟 **local chapter** 有領我們的補助，補助也許不多，700、800 美金，甚至有的打著中華民國的名義在反對台灣族裔的認同，我剛才講的，在我們國內，我們尊重任何的族群認同，要認同自己是原住民族、客家民族或是華人，我覺得都很好，沒有什麼不好，但是不能因為個人的認同就說認同台灣人是不行的！美國人口普查的勾稽會影響到後續的統計、施政以及學校招生獎學金等等。這是有影響的，你們怎麼可以沒有掌握？這幾個社團在南加州、加州其實都很活躍的，11 月 5 日他們去拜訪美國外交委員會的主席 **Ed Royce**，你們當天沒有掌握了，事後怎麼可以沒有掌握？世界新聞網報紙，你們有看吧？

吳委員長新興：這樣的事情，我們沒辦法接受。

王委員定宇：11 月 5 日世界新聞網報紙有報導，還有合照。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後續會了解一下這些社團的情況。

王委員定宇：這其中有一位 **Albert Tseng** 提到「做出台裔的選擇是破壞團結，傷害華人權益，對大家團結一致毫無意義。」他們要團結，所以台灣人不能勾稽台裔。

吳委員長新興：我覺得他們應該尊重我們台灣僑胞的看法。

王委員定宇：有關這件事情，僑委會除了有看法之外，還有沒有什麼作法？你們事前已經沒有掌握，現在你們要怎麼做？

吳委員長新興：後續我們會了解這些僑團跟僑委會之間是否有往來、關係如何，我們會透過駐外同仁進行了解。

王委員定宇：我這裡有一份僑委會補助社團名單，有補助他們，我不反對補助他們，我說過任何人的族裔認同，無論是認同華裔或中國，我認為都是個人選擇，百分比多少才會形成主流意見。可是不能因為自己的認同就不准別人的認同。

吳委員長新興：我同意委員的看法。

王委員定宇：就像早期台灣，因為漢民族的認同，所以原住民都要改姓「潘」、「曾」等等，那是錯誤的，可是現在這件事情在美國發生，而且有關讓台裔有一個選項這件事，**Ed Royce** 已經收

回要求外交委員會發函。所以本席在這裡要求僑委會，如果僑委會認同，其實讓他們勾選嘛！就像我們也有世界客屬協會。如果僑委會認同，你們應該要有一些作法，比方以台灣僑委會的立場讓美國政府知道，人口普查可以增加台裔的選項，這對我們的 **overseas taiwanese** 是有助益的，可以協助台僑社團在遊說的工作上，這是我們的態度。再者，我們本來尊重他們，他們卻反過來說我們是不行的，對於這樣的情形，僑委會一毛錢都不可以補助。

吳委員長新興：是。

王委員定宇：這幾點可以做得到嗎？

吳委員長新興：做得到。

王委員定宇：過去僑委會的作法是，只要認同我們的就是朋友，講白一點，只要是反共的，我們都要。所以不分老僑或新僑都是我們要的，華僑及台僑都是我們的人，我覺得這些作法，我們都可以尊重。以前認為反中共就是我們的對象，可是現在如果有人打著認同中華民國的名義，卻回過頭來打台灣，打著中國人認同，卻反過來威脅、刪除台灣人台裔的認同，這就不能是我們的合作對象了。

吳委員長新興：這個我們沒辦法接受。

王委員定宇：否則像加州的中華會館，現在根本被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人占據了，我們連董事會都輸他們，我們就是因為這樣的錯亂，被他們整個打進來，那叫做滲透、破壞。所以這件事情，你們事前沒有掌握，我覺得非常、非常、非常遺憾，新聞報導之後，你們還是一樣沒有掌握，我更加遺憾！接下來，我會看你們未來的作法。

吳委員長新興：是。

王委員定宇：我的時間到了，我給田副委員長 30 秒說明的時間。

主席：請僑委會田副委員長說明。

田副委員長秋堇：主席、各位委員。我覺得這件事情完全違反台灣努力這麼多年的互相尊重、尊重多元為價值基礎的政策，所以我們一定會非常嚴正面對。

王委員定宇：你們要追究當地的駐地人員，怎麼沒有掌握這個訊息，派駐他們在那邊是在做什麼？

田副委員長秋堇：是，這件事情我們一定會去追查。

王委員定宇：他們去拜訪 **Ed Royce** 這件事，你們沒有掌握，這樣不行！

主席：好，請你們再去王委員辦公室解釋。

請陳委員亭妃發言。

陳委員亭妃：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早上大家所關注的焦點，大家應該一直盯著電視、媒體開票的狀況，大家都關心美國大選的結果，從早上到現在，我相信有很多讓大家很驚訝的地區，原本預計應該是希拉蕊會贏的搖擺州，雖然是搖擺州，但還是認為希拉蕊應該會有較多贏的機會，可是開票結果並不如預期。我們必須慎重面對今天中午的開票結果，目前誰會贏、誰會輸完全不知情，陷入膠著，是希拉蕊當選或川普當選，對於我們未來的僑務工作一定會有不同的改變，到底你們事前有沒有不同的演練？如果是希拉蕊當選，我們第一時間的態度是如何？如果是川普當選，我們又該如何面對？我們有沒有做過沙盤推演？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美國這次的選舉那麼激烈，大家都很關注，看起來選舉結果的新發展就如委員所說的是非常 **tricky**、特殊的狀況。不管是希拉蕊當選或川普當選，對於我們僑胞未來在美國的發展或生存情況，僑委會在當選結果一出來就會有一套內部的規劃。

陳委員亭妃：有沒有做事前的沙盤推演？

吳委員長新興：誠實向委員報告，因為這次美國的選舉非常特別，撲朔迷離，大家都在觀察，現在都不確定誰會當選，要等結果出來……

陳委員亭妃：但是今天所謂的演練就只有兩個候選人，不是希拉蕊當選就是川普當選，因為選情陷入膠著，從選前民調到出口民調，直到今天真正開票，其實都面臨膠著狀況，你們事前當然要去了解，若是希拉蕊當選，僑務會面臨甚麼狀況；若是川普當選，僑務又會面臨甚麼狀況。這本來就應該要沙盤推演啊！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內部……

陳委員亭妃：你們怎麼會說是要在第一時間知道結果之後再來因應呢？我想這部分我們的因應確實太慢了！

吳委員長新興：報告委員，事實上我個人已經有一些想法，但是不方便在此公開，因為媒體是全球直播，牽涉一些敏感的雙邊關係，不方便講。

陳委員亭妃：沒問題，委員長，我們不希望中午開票結果出來之後，面臨之後的僑務工作亂了方寸。

吳委員長新興：不會、不會！

陳委員亭妃：我只是要提醒你，我們也知道有一些事無法在檯面上講，我們也希望是如你所說，是因為無法在檯面上講，而不是因為沒有準備而沒辦法講。

吳委員長新興：是。

陳委員亭妃：我們的外交困境已經非常明顯，而且從以前到現在其實都沒有改變過，並未因為誰當總統或誰執政而有所改變，大家都努力在突破，所以我們絕對不希望是因為沒有準備而無法講，這部分本席必須提醒你。

吳委員長新興：是，謝謝委員指正。

陳委員亭妃：其次要就教委員長，大家都非常關心新南向，請大家看這張華人在亞洲地區的分布表，印尼 848 萬人、泰國 700 萬人、馬來西亞 664 萬人、新加坡 290 萬人，菲律賓及緬甸、越南則都是上百萬人，所以就華人在亞洲地區的分布，其實印尼、泰國都比馬來西亞多，本席這份資料是 104 年的資料，不過我想 105 年也不會差很多，應該都是這樣的趨勢。印尼僑民及其後代在臺灣的統計資料，亞洲地區印尼占 20 萬 1,000 人、泰國是 14 萬 4,000 人，日本是 6 萬 3,000 人、越南是 6 萬 3,000 人，這是 104 年的資料，可是我們看到，印尼和泰國的僑民及僑胞數量其實都比馬來西亞還多。我相信今天有很多委員都有提醒你們，有關未來在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的資源分配，因為現在很清楚是新南向政策，不要再像這些數據一樣，我們看到包括各級學校的分發、僑生資料，全部都是馬來西亞獨占鰲頭，而且所有分布，不論是僑生分布或是

海青班海外巡迴招生部分，全部都是以馬來西亞為主，這些資源的不公平性有很大的問題。

我們的錢已經不多了，我們也希望發展馬來西亞，這是一定的，基本上對於馬來西亞僑生的整個照顧、分配資源，沒錯，我們應該照顧，可是其他亞洲國家呢？尤其現在提倡新南向政策，所以我今天特別提出這部分。你可以調過去每年審查僑委會預算的資料，這個問題一定會被提出來，但是每年都一樣、沒有改變，每一次的附帶決議都說：我們希望明年不要集中在某個國家、應該要資源共享。每一年喔！就像是錄音帶又拿出來播放一樣。這代表甚麼？僑委會都沒有檢討啊！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我跟你保證明年就不會了。

陳委員亭妃：保證不會喔！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會根據委員的指示，我們會注意平衡性及多元性。

陳委員亭妃：你們已經有方向了嗎？

吳委員長新興：有，我們都有方向。跟委員報告，像越南的學生……

陳委員亭妃：你這樣的回答，每一次的委員長在審預算時一定都是這麼回答，都說：我們明年就會改變、會改進。

吳委員長新興：不會，明年我會向委員交出成績單。

陳委員亭妃：但是本席必須提醒你，因為現在提倡新南向，我們的指標性又更明顯，所以這部分我們希望要做出成效。

吳委員長新興：我知道。

陳委員亭妃：明年到底要怎麼調整？是資源要更多，去分配給印尼、越南、緬甸、泰國？還是要做怎樣的調整？不要一下子讓馬來西亞有剝奪感，好像一下子剝奪掉他們所有的權利，到時候馬來西亞僑生又會跳起來了。到底該怎麼做，我希望委員長要有一套做法。

吳委員長新興：是。跟委員初步報告，我的策略是在馬來西亞不會有相對被剝奪感的情況下，我會去跟院長爭取更多經費分配到其他國家，把這個餅再做大一點，讓回來的僑生更多，我的策略是這樣。事實上緬甸在 104 年只有 14 個學生，今年已經有 84 個，所以有增加；而越南現在也有六百多個學生，都有慢慢在成長。

陳委員亭妃：這種成長看不到我們要的目標！本席為什麼會提醒？是因為我們強調的是新南向，在新南向中如何把這個區塊做更大、目標化，這才是我們要的。我們現在很欠缺目標導向，每次都是說「有啦，我們有增加啦！」，就像委員長說「有啦，緬甸有增加。」，可是緬甸增加的目的性在哪？我們希望達到甚麼樣的效果？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的效果很簡單，我們希望越多緬甸僑生回臺灣後，強化臺灣在緬甸的影響力及力量。

陳委員亭妃：你要相對把這些和後端的目標值 match 在一起，不是只有增加，那後端呢？所以我們希望整個是有計畫性的，我一直強調，當改天有人問僑委會做了甚麼新南向導向的目標值時，你會很清楚，亦即我們增加多少僑生、做了雙向交流、人才交流、做了哪些目標管控。我覺得這就可以很清楚向大家說明僑委會做到多少 CPI，是這樣子嘛！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了解，我們明年一定會向委員交出成績單。

陳委員亭妃：希望如此。

吳委員長新興：請給我們時間，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呂委員孫綾代）：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大家現在所關心的國際發展及未來趨勢就是美國大選，大家原本認為希拉蕊會當選，但是經過今天早上一連串的開票結果，大家很擔心，如果是川普當選，臺灣在國際上未來的發展會是如何？

委員長對國際事務本來就非常熟悉，本身應該有熟悉的業務，你只要盡好你的本分準備好，不管是任何人當選，我相信你的準備一定有 A 計畫和 B 計畫，所以你把本分做好就好了，安定我們在國際上未來的發展，好不好？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是，謝謝委員的鼓勵和指教。

呂委員玉玲：今天我們要審查預算，我們特別看到在你的預算裡面，前面幾位委員也一直在談，大家都強調預算的分配，要如何強化、如何目標化，但是我們要均衡化，這是分配預算最主要的目標。

然而我們看到在僑委會預算第 6 目—華僑新聞資訊和傳媒服務編列 1 億 1,752 萬元，這項經費是宏觀電視頻道，裡面最重要的一項就是租借衛星，租借衛星占了很多錢耶！去年編列了三千九百多萬元，將近四千萬元，今年你又編了 2,898 萬元，編了這麼多！我們來看看這張圖表，這個在預算裡面占了 26%，但是效益有沒有達成？另外，網路電視效益有百分之四十一點多，這表示衛星的租借效率沒有提高、沒有達成，我們還要繼續編列嗎？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您的觀察很正確。因為透過衛星播放宏觀電視台的效益沒有網路直播好，所以 106 年我們就砍掉租借兩顆衛星的預算。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明年就不編了？

吳委員長新興：明年少租兩顆衛星，就省下兩千多萬元。

呂委員玉玲：省下兩千多萬元後為什麼會是這個金額呢？原來是四千萬元現在是三千萬元，哪裡有省下兩千萬元？

吳委員長新興：是省下一千兩百萬元。

呂委員玉玲：所以不是完全就不租借，只是少了幾個？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是採取漸進式，逐漸把它 down 下來，不要一次就停掉。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們要特別注意合約的問題，好不好？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要很注意。

呂委員玉玲：好。在業務報告上，明年你要辦理全球性僑務會議，要針對整個政策開會，這很好，我們也會支持。但是為什麼要開這個會議？你在報告裡面是說因為要配合新南向政策。

吳委員長新興：不完全是。

呂委員玉玲：這我就擔心了，國際上有這麼多事務，你卻把所有人叫回來，如果要配合南向政策，

你只要把東南亞、南亞的僑委請回來開會就好，為什麼要大動作地把全球的僑委們都請回來？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提醒，但我們沒有。第 5 屆全球僑務會議就是針對全球僑務的事情，請全球的僑領回來集思廣益。

呂委員玉玲：不是只有針對新南向？

吳委員長新興：不是只有針對新南向，新南向 maybe 只是一小部分。

呂委員玉玲：本席要提醒你，東南亞、南亞和紐澳有 18 個國家，外交部的業務報告裡也只有提到東南亞，南亞還有其他 7 個國家；而僑委會在南亞裡只有印度有一位臺商代表，是不是？只有一位臺商代表，對整個南亞市場，在這個預算上你們要怎麼去輔導這個會呢？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基本上在印度、孟加拉、巴基斯坦這塊南亞次大陸的臺商不多，僑務也不是很健全。因此，僑委會在南亞次大陸這塊的接觸是很薄弱的，幾乎沒有來往。

呂委員玉玲：所以僑委會認為在整個南亞國家的僑務拓展工作是很困難、沒有辦法的？

吳委員長新興：那是我們要努力的方向。我個人的想法是，因為有臺商在印度投資，特別是在清奈高科技的地方以及班加羅。我們曾經接觸過，了解那些都是臺灣總公司派去的幹部，而幹部本身對組臺灣商會不太有太大的興趣，果是中小企業主，他們組織商會的意願就會比較高。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要走向南亞，在僑務工作、僑胞、僑委方面都……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要再來努力。

呂委員玉玲：我知道你們要去努力，但是全球性的僑委會議一定是要就國際事務來討論，這樣才比較有實質性。

吳委員長新興：是，是全球性的。

呂委員玉玲：接下來本席要請教委員長，如果各委員會有事關機密的預算就會排機密報告，像審查國防預算也會排機密報告。不能排了公開卻說是機密，不能這樣說。

我看到僑委會有一項預算，106 年度編列補助 3 億 8,430 萬元，這項補助中有一部分占了一億四千多萬元，是針對外僑團體補助的獎勵金，你說不能公開這個獎勵金是怕僑委們互相比較會引起爭議，如果你有這個顧忌，就應該排到機密裡面。如果你是怕業務上會被中國統戰、蒐集情資，怕會被發現或攔截，而影響僑務工作，那你就應該排為機密，為什麼會排到公開預算裡面？

吳委員長新興：這部分請主計室陳主任來……

呂委員玉玲：如果你有顧忌，就排為機密呀！你不能規避立法院的監督，對不對？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上次有了了解這個問題，我請主計室陳主任跟委員報告當初的考量和顧慮是甚麼。

主席：請僑委會主計室陳主任說明。

陳主任瑞美：主席、各位委員。因為我們目前沒有法源依據，再來是我們要依照編審要點第 35 點的規定，事涉國家機密才能編機密預算，也就是外交部和國防部才能編機密預算。

呂委員玉玲：其他單位都不行嗎？沒有吧？

陳主任瑞美：在編審要點裡目前就只有這兩個單位，所以我們目前是沒有法源依據。

呂委員玉玲：好。委員長，我剛才有舉例，如果是怕中國搜索情資、知曉我們整個僑務工作、會攔截阻擾，那就要編為機密。你們要去找法源依據，如果是機密，明年度就編到機密好不好？

吳委員長新興：是，那當然。

呂委員玉玲：早上很多委員提到海青，我們希望青年回來，做技術上的訓練工作。我要請你看這個資料，因為一直在強調東南亞，在這個數據裡，100 年時非東南亞的其他國家只有 1,334 人，104 年剩下 470 人，你們是不是有員額限制？還是因為你們就只強化在東南亞？為什麼會這樣？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對於全球僑胞提供的華僑青年技術培訓班，基本上是不針對任何特定地區或國家，這個信息是透過我們的駐外系統分散出去。但客觀事實是東南亞地區的華僑子弟的確占最大宗，因此，相對呈現在數據上就是以東南亞國家為主，這是一個客觀存在的事實。其他少部分則是中美洲、南美洲，至於歐洲就幾乎是沒有，因為歐洲的生活水準很高。

呂委員玉玲：從這個表格可以看出，只有東南亞這些國家一直陸續的成長，其他非東南亞的國家都一直在下降，這些數據也只統計到 104 年而已。如果明年我們再強調、強化、更大化、目標化要走新南向政策，這些員額將會更低對嗎？

吳委員長新興：不會。基本上，委員現在提出的這些數據都是一般我們所謂的僑生，但是，僑委會負責招募的是海外技術青年技術專班，這是兩個不同的領域。事實上，僑生這個部分由於歷史的原因及海外華僑分布的因素，在東南亞的華僑是比較多、也是大宗，因此，也就反映出從東南亞國家回來的僑生是最多的，從其他地方回來的僑生就比較少，大致是呈現出一個歷史的、地理的或人文狀態的分布現狀。

呂委員玉玲：我們希望僑委會編列整個預算時，一定要注意各項目標的均衡、平衡及多元性。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一定會注意要公平。

呂委員玉玲：一定要注意這個問題。

吳委員長新興：是。

呂委員玉玲：不要因為要走新南向政策，就只招募東南亞國家的學生，對於其他國際上的學生，我們也是要多加留意。

吳委員長新興：當然，僑委會對於全球的僑胞都要加以照顧。

呂委員玉玲：這樣才能夠均衡化，好嗎？

吳委員長新興：是，一定，謝謝。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委員長，辛苦了！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謝謝。

劉委員世芳：從上任到現在已經有一段時間，你認為僑務委員會現在的工作士氣好不好？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的關心，僑委會的同仁都是專業文官，基本上，根據 6 個月來的觀察，我認為每位同仁都盡心盡力協助新政府推動新政府要做的事情，很感謝他們。

劉委員世芳：因為有許多人都是派駐在外，無法每天向委員長或副委員長報到，如果不是要報效國

家或是遵從總統的外交僑務政策，其實會做得很辛苦，但是，反言之，如果這樣的士氣可以帶動上來，我們就可以從更彈性的方向處理他們的升遷。

吳委員長新興：是。

劉委員世芳：請問你是否了解，上上個禮拜外交委員會與司法及法制委員會通過了駐外外交領事人員任用條例第二條的修正草案，目前也已經出了委員會，大致上是對於常任外交或僑務的任用比例將由 10% 上升至 15%，也就是類似於機要的任用。我們都知道台灣並沒有很多正式的外交關係，因此，許多駐外領事館或大使館裡面的人員都是以外交人員為主，但是，如果以功能性來考量，未來若是有機會的話，可以由總統或外交部任命更有能力處理當地僑務或商貿事務的人，而不是只有常任外交文官兼任館長的職務。目前為止能夠擔任館長的比例大概會從 10% 上升至 15%，至於特任官當然就不受限。未來這個條例若要在立法院三讀通過，你有什麼樣的想法？僑務委員會的常任文官是否有機會再拔擢優秀人才擔任外館的館長？

吳委員長新興：感謝委員的寶貴意見，基本上，我自己也曾在菲律賓擔任過外館的館長。

劉委員世芳：但是，你是基於特任官的關係。

吳委員長新興：是，特任官的關係。這次新政府把因為政治任命的人從 10% 放寬至 15%，基本上，我認為這個政策是很正向的。常任文官確實是有其專業，但是，政治任命的文官有政策導向的考量，帶領整個常任文官朝前邁進，因此，我認為這樣的搭配是非常好的。基本上，我是樂觀其成。

劉委員世芳：謝謝。本席建議委員長，因為你剛好在外交與僑務兩個部分都有跨接過，更了解常任文官與政治任命的特任官或特派官員中間的一些嫁接問題，當然是更靈活、更彈性，未來如果有機會的話，對於我們優秀的常任文官，委員長要多多推薦。

吳委員長新興：一定、一定。

劉委員世芳：能為台灣做事是非常好的！

吳委員長新興：的確，我認為有許多常任文官的能力都具有政治任命的資格。

劉委員世芳：我們也希望能提供給他們更多擢升的管道。

吳委員長新興：是，應該的。

劉委員世芳：再來，接續上次向委員長詢問的新南向政策問題，謝謝你們在短短的時間內對新南向國家中有僑務委員會的先期工作提供了一些政策及見解，現在有一些國家已經把這些意見匯集回來，不知委員長如何看待這件事情？本席先不看預算的部分，其實，僑界對於新南向政策所關切的面向非常多，無論是經濟、教育文化、金融及人才等等，每個國家都不相同，既然都不相同，這些意見對於我們的新南向政策而言，當然是非常重要的資訊上的回饋，譬如越南的部分是希望我們的台商組織能夠建立完整的商情資料庫，泰國的部分則是認為從 1984 年以來的南向政策算是成功，因為當地的台商組織大概算是龐大，但是，他們也希望包括泰國的泰勞等等回到當地能被任用，因為這些人既懂泰文、也懂中文，這是屬於與商業或是經貿相關的部分。另外，馬來西亞的部分則是因為中小企業在那邊非常辛苦的單打獨鬥，他們希望能否提供金融的服務協助，譬如境外的融資貸款，其實，委員長對於這些都非常的了解。

吳委員長新興：是。

劉委員世芳：至於菲律賓的部分也是一樣，他們希望能否將菲律賓當成是台灣內需市場的擴大？印尼的部分則是希望能夠加強簽訂合作協議，大致都是屬於經貿層級的。這些意見都非常寶貴，全都是當地的僑委或台商累積了一輩子的生活經驗或是從事商業貿易的經驗，在這些意見匯集回來之後，委員長，下一步要怎麼做？

吳委員長新興：在召開僑務委員會之前，我們都會請外館先行召開所有榮譽職人員的座談會，他們就會將所有意見彙整至僑委會，接下來我們就會開始過濾，哪一些是屬於僑委會權責該做的事情，我們就會要求相關處室提出具體的工作期程及工作方向，但是，有一些不是屬於僑委會的業務，像是屬於外交部、經濟部或財政部等等，我們就會將這些意見正式行文給各相關部會，請各部會辦理或答覆。

劉委員世芳：新南向政策的經貿談判辦公室現在是由鄧振中政務委員主導？

吳委員長新興：是。

劉委員世芳：我們接觸到的當地僑商，其實也都是台商，相當的多，對於經貿談判本身應該也有很具體的建議，因此，本席剛才所講的關於商貿、經貿及雙向的交流、甚至是人才教育文化的交流，如果有關係的話，你應該可以透過鄧振中政委進行彙整，因為我們既然已經啟動這樣的政策，不可能資料還要再繼續搜尋。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與鄧政委的辦公室都保持密切的工作關係與聯繫，而且鄧政委也到過僑委會聽取我們的簡報，因此，他對於僑委會的工作內涵都很清楚。

劉委員世芳：本席能否做個建議，如果方便的話，其實，我們都知道鎖定新南向政策的國家大約是集中於 5、6 國，不可能 18 個國家就一次解決，總是要分階段進行，因此，是否有可能組織經貿代表的訪問團，除了到當地作商情接洽之外，也可以再與當地的僑商及台商進行比較具體的座談會，而不是「夯不隆咚」一大堆、從天南講到地北、甚至從歷史 5000 年一直講，其實不必講這些東西，只要確定我們所要做的事情，能否透過僑委會的系統舉辦這樣的活動？或是與經濟部的外貿協會一起舉辦？方不方便？可不可以？

吳委員長新興：僑委會存在的最重要價值就是我們在東南亞的人脈建立及掌握。

劉委員世芳：而且包括當地政界人士，本席相信也有人有很大的影響力，尤其是我們的僑商代表。

吳委員長新興：因此，只要經濟部或政府相關部會需要僑委會的協助，我們都會積極配合辦理，譬如 12 月 2 日亞洲台商總會將在越南召開理監事會，我們就特別請……

劉委員世芳：在越南的什麼地方？

吳委員長新興：越南的胡志明市，而且我們特別邀請衛福部派出它的同仁以及國內一些重要的醫院到越南推銷我國的健康醫療保險以及一些產業。

劉委員世芳：非常好！本席要提醒委員長，下次的 APEC 就是在越南的峴港舉行，在會議開始之前一定有許多次長級處長級或司長級的談判部分，因此，對於我們與越南之間的溝通聯繫管道，本席希望能夠再加強，而不是只有單一的一次，好嗎？

吳委員長新興：是。

劉委員世芳：再來，剛剛有許多委員問過關於海外宣傳為何全部集中在馬來西亞，從 2012 到 2016 是因為馬來西亞僑委會的人比較多或是比較認真，在那麼多場次中既沒有越南、沒有泰國、也沒有印度，這些都是我們主要的處理國家，怎麼會這個樣子呢？

吳委員長新興：東南亞國家僑胞的分布，基本上，有它的長久歷史及文化傳統，而且馬來西亞的僑生是最多的，因為它有獨立的全中文教育。

劉委員世芳：但是，這樣就會大者恆大，大的越來越大、小的就越來越萎縮，這樣不好啊！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也已經注意到這個情況，因此，現在也開始多元化生員的來源，包括越南、緬甸、泰國及菲律賓，我們都希望能去招生，根據我的了解，今年這些國家都跑到了。

劉委員世芳：好。

吳委員長新興：以後也都會再去跑，讓招生多元化。

劉委員世芳：加油。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會努力。

劉委員世芳：加油，謝謝。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呂委員玉玲）：等一下在呂委員孫綾發言完畢後，我們就休息 10 分鐘。

現在請呂委員孫綾發言。

呂委員孫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委員長，首先要肯定你上任後這麼短的時間內對僑委會做出了非常多的變革！我們可以從業務報告中看出，在這麼多部會當中，無論是口頭報告或是業務報告的部分，委員長都做得非常用心，因此，本席在此要給予你一個肯定。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謝謝。

呂委員孫綾：僑委會在財政非常拮据的狀況下編列了明年度的預算，我們必須在有限的經費當下推動僑務，其實是非常的不容易。

吳委員長新興：是。

呂委員孫綾：本席希望，僑委會在政府的新南向政策推動中能扮演一個積極的角色，讓社會大眾能夠體會僑委會在新南向政策施政方向中其實是有其重要性，因此，本席在此要針對預算的部分請教委員長。

吳委員長新興：是。

呂委員孫綾：首先，根據行政院公布的訊息，目前新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的整體預算大概是 42 億元，其中僑委會編列的部分大約有 2 億元，本席要請教委員長，目前這筆 2 億元分別顯示於預算中的哪些部分？針對這筆 2 億元的預算，你們做了什麼樣的具體規劃？

吳委員長新興：關於新南向政策的部分，我們的經費是將近 2 億元，其中有 1 億 3000 萬元是既有的經費，而且是例行推動的事務，至於行政院給我們的新南向政策推動預算是 6700 萬元。這筆 6700 萬元大概都是放在有關僑生與僑商、台商的輔導及招生，這個部分用的是最多，因為我們

要執行僑生倍增的計畫，必須要多花許多錢，大致就是如此。

呂委員孫綾：針對這個部分，能否請委員長提供書面報告給本席？

吳委員長新興：好，沒問題。

呂委員孫綾：剛剛委員長在報告時也提到，預算是運用在僑生及僑商的部分，其實，與新南向政策有關的就是創新規劃僑生政策，擴大辦理技職僑生升學以及延攬海外華裔青年來台就學與參加技術訓練，因此，本席要請教委員長，就僑生的部分而言，僑生與新南向政策的關聯或連接點是什麼？其實，這項業務也是僑委會之前一直在做的，如果要用這個部分與新南向政策做結合的話，僑委會在這個方向上與過去的做法有何不同？或者僅僅是延續性的作為而已？

吳委員長新興：我向委員誠實的報告，基本上，這個工作有一部分是延續性的，因為以前就一直持續在做，我們對於僑胞的服務是有持續性、一慣性，但是，在新增加的部分，針對新南向政策，我們會把東南亞畢業的僑生、校友、台商及僑商開始建檔，不過，因為預算的關係，我們的錢不夠，所以要逐年建檔。

呂委員孫綾：過去不曾建檔嗎？

吳委員長新興：過去的建檔不夠完整、有點零散，而且有些資料都舊了，然而，這個東西要不斷持續去做，因此，這個部分是我們最大的挑戰。我們要開始建檔，譬如在越南有多少台商、他們是做什麼的、老闆是誰、員工有多少人、提供多少就業契約等等，在掌握這些訊息之後，可以與其他部會分享。

呂委員孫綾：也就是說，過去僑委會在這個部分做得非常不足？

吳委員長新興：不夠完整、不夠全面。

呂委員孫綾：針對這個部分，本席期勉委員長能再做加強。

吳委員長新興：是。

呂委員孫綾：其實，資料庫的建立是僑委會在僑胞人脈上的掌握及擴充，因此，這個部分相當的重要，希望委員長一定要更努力。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的同仁也都了解，而且大家也都開會交換過意見，也都知道這是一個大數據時代，**big data**，雖然我們這個 **data** 不是那麼 **big**，但是，至少它是一個 **data bank**，我們希望將它建置起來之後，國內其他單位也都可以使用。

呂委員孫綾：接下來要請教委員長，如何結合國內產官學界的資源，強化僑商經貿的實力，整合整個僑、台商組織網絡，擴大與東南亞國家經貿合作的部分，針對這個部分，委員長要如何與外交部及經濟部一起推動？在推動經貿產官學的部分，有沒有做一個平台，推動新南向政策橫向聯繫的溝通機制？

吳委員長新興：根據行政院林全院長的指示，新南向政策大概是一個國家一個平台。

呂委員孫綾：一個國家一個平台？

吳委員長新興：每個國家與我們台灣的經貿關係、雙邊關係都不太一樣，因此，院長要我們去盤點，譬如每個國家與我們的經貿關係，第一，有兩個很重要的指標，前幾天總統也曾講過，這個國家是否與我們簽定貿易投資保障協定，保護我們在那邊投資的台商。第二個，是否有簽避免

雙重課稅協定，這也是對台商極為重要的事。因此，現在我們的經貿談判辦公室正在盤點，外交部也正在盤點，大致會從這個地方去努力。基本上，僑委會努力的方向是人，針對東南亞國家有意願到台灣考察投資的台商或僑商，透過我們的系統及人脈將他們組團整個請到台灣來。事實上，上個禮拜就從馬來西亞過來很大一團傳統僑社的僑商，他們很多年都沒來過台灣，31 個人組團來考察台灣的投資環境。考察結束之後，我才很驚訝的注意到，台灣最有名的鳳梨酥微熱山丘，居然是馬來西亞商人投資的，當時我也很 **surprise**！現在他們也過來考察這裡的投資機會。另外，我們僑委會也主動出擊，請外館推薦當地駐地認為經濟實力雄厚也有意願到台灣投資的僑商或台商，請他們提報並組團回台灣考察我們的投資環境。我認為現階段的新南向政策不應該再多鼓勵我們的台商到東南亞投資，因為台灣也需要刺激、也需要就業機會、也需要產業，反而是我們該如何將東南亞的商人抓到台灣來投資，這才是我們想要的東西。

呂委員孫綾：剛才你提到一個國家一個平台，目前這個進度已經到了哪裡？預計什麼時候可以完成整個統合的狀態？

吳委員長新興：現在這個工作是由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的鄧振中政委統一協調，至於一國一平台這項工作，外交部與我們的外館扮演很重要的角色，所以我相信……

呂委員孫綾：外交部與外館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

吳委員長新興：對，所謂的平台就是 **review**、全面檢討台灣與各國的關係，之後就能針對每個國家訂定出策略與措施。

呂委員孫綾：委員長，本席希望負責這個部分的相關同仁能在下午向本席提出說明，因為本席想對這個部分多加了解。

吳委員長新興：下午不是要討論預算嗎？結束之後再向委員報告，或是要在之前？

呂委員孫綾：反正你們就是今天找個時間向本席提出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好。

呂委員孫綾：剛剛呂玉玲委員也有提到僑委會似乎沒有機密預算的審查機制，不過，也有相關同仁表示因為在編審要點內沒有法源依據。其實，僑委會與外交部同樣都做著不同面向的外交工作，當然有一些外交手腕無法對外說明，然而，之前曾有委員質詢時提出比較涉及機密的問題，當時也引起了僑委會不小的風波。因此，針對機密預算的部分，本席希望委員長一定要盡快將法源依據研擬出來，未來一定還會再遇到同樣的問題，所以委員長在這方面一定要再加強。

吳委員長新興：好。

呂委員孫綾：委員長，對於你上任之後的認真，相信大家都是有目共睹的，希望你能繼續努力，本席也相信僑委會的努力一定會被大家看見！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的鼓勵，我們一定會再加強，謝謝。

主席：我們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鍾委員佳濱發言。

鍾委員佳濱：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委員長，再次向你請教，因為本席來自教育文化委員會，關心的是僑委會在僑教上的工作。目前僑委會在東協的海外據點，因為我們現在要推動的是新南向政策，所以本席特別以東協的範圍縮小，我們大概在哪些國家設有據點？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目前我們在越南、泰國、馬來西亞、菲律賓及印尼都設有據點，明年也將增加緬甸的據點。

鍾委員佳濱：在這些據點當中，似乎都有推行華語文教育，對嗎？

吳委員長新興：有。

鍾委員佳濱：有開設這樣的課程？

吳委員長新興：有。

鍾委員佳濱：通常都是哪些人來參加這樣的華語文課程？

吳委員長新興：大概都是華僑的第二代、第三代。

鍾委員佳濱：就是所謂的僑生。

吳委員長新興：僑生。

鍾委員佳濱：有沒有當地人？

吳委員長新興：也會有，像馬來西亞有一些獨中或是國民型中學也是會有當地人來讀中文。

鍾委員佳濱：表示僑委會在海外據點開設的華語文課程歡迎僑生以及當地生來學習？

吳委員長新興：是。

鍾委員佳濱：在我們的僑民教育中，除了在各據點辦理華語文教學之外，還會繼續輔導僑生回國升學，在這當中，上次本席也詢問過，特別重視的是技職教育的部分，尤其是在他國中畢業之後，能夠到台灣銜接優質的技職教育，關於這一點，上次本席也特別肯定僑委會率先踏出了這一步。

吳委員長新興：是。

鍾委員佳濱：未來本席也會要求教育部，在你們的經驗之下提供界接的平台，讓新南向政策的這些國家……

吳委員長新興：主流社會的。

鍾委員佳濱：主流社會、當地生、當地的青少年，也能夠援引僑生來到台灣接受技職教育的平台，到台灣接受技職教育。委員長，你是否願意將你的經驗提供給教育部做為參考？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當然很樂意與教育部分享這樣的經驗。

鍾委員佳濱：本席看到僑委會在這一塊做得很好，目前教育部設有僑生先修班、僑生的入學管道，所謂的先修班大概就是在他來到台灣之後，因為華語能力有待加強，可能要先念 1 年的先修班，是不是如此？

吳委員長新興：是，在林口那邊有一個先修班。

鍾委員佳濱：在這種情況之下，本席認為，這個設計的順序或許可以往前置一下。假如今天我要來

台灣升學、要念 4 年的大學，結果必須花 5 年的時間，因為還包括 1 年的先修班，那麼在過來之前的心理壓力會比較大。如果將順序換過來，讓他來台灣之前的華語文教育先在當地的語文中心取得，之後再過來台灣升學，你認為這樣是否更能鼓勵當地的僑生及當地的本國人來到台灣成為外籍生進行台灣的升學？

吳委員長新興：現在我們討論的應該是屬於僑生這個部分。

鍾委員佳濱：對，本席知道。

吳委員長新興：外籍生並不需要到僑大先修班，只要直接……

鍾委員佳濱：本席的意思是就一個海外留學的思維而言，先在本國將華語文的工具準備好再去留學，可能在留學上的效益會更高。我們看到在華語文教育方面，目前僑委會編印了華語教材提供給僑校使用，教育部也委託國家的華語測驗推動委員會辦理華語文能力測驗，請問，目前教育部提供的華語教材就是僑委會使用的嗎？

吳委員長新興：所有海外僑校的教材都是我們僑委會製作。

鍾委員佳濱：你們自己發展出來的？

吳委員長新興：都是我們提供。

鍾委員佳濱：現在存在著一個情況，以泰國為例，泰國政府在高等教育發展長期計畫中，已經針對促進漢語教學增強國家競爭力的戰略規劃，將中文與英文都放進他們的學位課程，換言之，在泰國的高等教育，也就是在大學之中，除了 1992 年開放華文教育之外，這些華文學校在泰國的法律地位是獲得認可的民辦學校，它的學業成績與畢業文憑都受到泰國的教育部認可，中文的成績可以進入當地的公立高中外語部分作為升學的外語成績參考。你知道泰國非常重視華語，而且在 1999 年泰國政府也將華文列為大學入學外語考試的選項之一，等於是說，華語文獲得泰國政府在升學上的認可。在 2008 年的時候，也就是 8 年前，泰國的公私立高等學校開設華語或英語的國際化程度已經這麼多、也已經超過了四百多所。其中有一個 AP 制度，就是大學預修國際文憑，如果大學生在高中階段就已經先修了大學前的選修制度，那就可以銜接大學的課程，並且折抵大學的學分，縮短大學的修業年限。在這種情況之下，需要經過類似像美國大學理事會辦理考試課程、師資的教材，這些都有經過認證，換言之，如果要辦理 AP 就要經過國際組織的認證。請問，目前僑委會所做的華語文教學有經過類似像這樣 AP 的認證嗎？

吳委員長新興：關於 AP 這一塊，根據我的了解，應該是由教育部主管，基本上，AP 的課程在我們國內的一些大專院校，像是銘傳大學就有這樣的課程，那是全英文的。

鍾委員佳濱：如果今天僑委會在海外的華語文教育是獲得教育部認證制度鑲嵌進去的，是否就能提高目前這些在海外接受僑委會華語文教學的學生到台灣留學的意願，也縮短他們到台灣留學的時程？

吳委員長新興：現在這一套做法都是由教育部舉辦國家華文考試。

鍾委員佳濱：了解，目前你們使用的還沒有達到這個程度？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還沒有 touch 到這一塊，因為部會有分工。

鍾委員佳濱：本席在此提出訴求，肯定僑委會長年以來為了輔導僑生回國升學，你們在海外的據點

就先試辦這樣的華語文教學，然而，本席必須要說明，現在我們政府的新南向政策其實也是呼應了像泰國這樣的國家，它也認為未來的第二外國語，華語是非常重要的課程。

吳委員長新興：是。

鍾委員佳濱：如果今天僑委會在海外據點的華語文教學能夠透過教育部的努力，取得國際組織上類似 AP 制度的認可，你可以想想看，無論是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泰國或越南，在這些國家的僑生及它們的本國生要來台灣留學之前，可以先到既有的包括僑委會在內的華語文中心舉辦的華語文課程取得認證，就好比今天本席要到德國留學，已經先在台灣學習了一年的德語，你認為本席還可能去其他國家留學嗎？不會，本席一定到德國去留學，再加上本席取得的學分若是可以在德國可以抵減、認定的，那就更有誘因要到這個國家去留學。本席的訴求很簡單，總共有兩點，目前東協各國對於華語的教育日漸重視，我們希望能夠透過僑委會，在海外的眾多據點能夠繼續、持續的推廣華語文教育，委員長，你同意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同意。

鍾委員佳濱：後面這個部分要拜託你，本席也會去要求教育部，僑委會與教育部共同尋求華語先修認證制度，我們希望未來僑委會在海外推動的華語文課程是台灣的教育部透過國際組織認可的標準課程，而且在當地國是得到當地政府的承認。未來取得這個課程認證的學生來到台灣，大一國文可能就不必再修，因為他已經取得認可，僑委會是否願意共同努力？

吳委員長新興：願意，由教育部主導，我們來配合。

鍾委員佳濱：本席會提出一個提案，請主席支持、也請僑委會共同努力，好嗎？

吳委員長新興：是。

鍾委員佳濱：謝謝委員長。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

主席：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委員長，對於你上任之後的表現，本席是給予肯定，而且你也很努力。無論是對台僑或台商都做最好的服務，這是僑委會最主要的功能，也是政府存在的目的。因為在海外遇到了許多困難，如果沒有我們的政府幫忙協助、幫忙排除，而讓他們在那邊單打獨鬥，可能就會受到許多不公平的待遇或是處於劣勢的處境。

主席：請僑委會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主席、各位委員。是。

邱委員志偉：本席對於僑務委員的遴選有幾點建議，目前的作法是由外館呈報上來，你們大概就照批了，通常是授權第一線的外館館長或代表提報回來，之後在形式上你們就會批准，但是，我們認為不該有任何政黨或個人的情感因素在內，譬如某某代表、某某大使或許與他自己提報的僑務委員有私人關係，因此，本席認為應該要有倍數的名額，假設這個國家要有 2 位僑務委員，那麼提報回來的名單就應該要有 4 位，再由你按照幕僚專業的評估、按照他的人品、按照他對台商及台僑的貢獻，整體做一個評比，然後在提報的 4 個名額中圈選 2 個，你認為這樣的作法是否會比較公平一點？

吳委員長新興：委員的看法與我完全一樣，現在必須等到明年年底才會有僑務委員的遴聘，屆時我們就會按照委員所提的方向進行。

邱委員志偉：過去的權責就落在外交部的大使身上，基本上，僑委會並沒有太多表示意見的空間，假設你要退回去，雖然在程序上是符合，卻也未曾有過這個慣例，因此，只要立法院做出這項決議之後，希望僑委會就能按照這樣的方式產生適格、適任、適才、適所的僑務委員，為台僑、為僑商服務。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會往這個方向努力。

邱委員志偉：另外，新南向政策 10+6 的重要性是屬於國家經貿戰略的一環，因此，有台商的組織是非常重要的。目前在東南亞國協的 10 個國家之中，大概幾乎都有了，連寮國也有，但是，在斯里蘭卡、在尼泊爾、在印度，特別是印度，它有 13 億人口，我們的代表處在新德里及清奈有一個總領事館，加上館長總共只有 3 個人，許多台商要到印度投資，需要政府的協助，無論是融資的取得、與印度簽的 ECA 或雙邊貿易協定都很重要，僑委會在印度市場做了哪些事情？

吳委員長新興：我必須向委員誠實的報告，基本上，對於印度這一塊，我們僑委會似乎尚未接觸。在我上任後也詢問過同仁，目前印度這一塊的情況是如何，大致掌握的情況就是印度長久以來由於歷史的演變，再加上印度與中國之間在過去的歷史中曾經發生過戰爭，因此，基本上，我們的僑社在那裡並沒有太大的發展，至於僑校也是一樣。

邱委員志偉：撇開僑社與僑校，只講對於台商的服務，那裡有 13 億人口，請問我們在越南是否有僑務秘書，也有吧？

吳委員長新興：有。

邱委員志偉：在人力支援的調配上，你應該把一些人力調配到印度，新德里與清奈是否有僑務秘書？

吳委員長新興：現在還沒有。

邱委員志偉：對啊！你應該要想辦法向行政院爭取，或是在你的權責範圍之內，可以將一些人力調到印度。

吳委員長新興：是。

邱委員志偉：許多台商要去設廠、要去融資，其實，融資的也是海外信保基金，但是，外交部對於這個部分並不是那麼專業，還是要由僑委會協助，因此，本席認為，這個部分應該要積極的盡快將人力補足，甚至要結合外貿協會，協助台商在那邊的成長或拓點，13 億人口比東協 10 國加起來還多耶！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回去之後會針對印度的情況再做評估。

邱委員志偉：既然是要一國一平台，僑委會身為業管單位，你們也得要有人力、有預算。

吳委員長新興：是。

邱委員志偉：所謂的資金到位，既然要南向，不但人要到位，排除投資障礙的部分也都要做，而且資金要如何協助台商在那邊投資也很重要，因此，針對這個部分，你也必須向國發會大力爭取。

吳委員長新興：是。

邱委員志偉：媒體說南向政策的金融五箭齊發，後來本席去問陳添枝主委，他表示沒有這回事，國發基金不能挹注 20 億元給信保基金，究竟這個部分最後的結論是什麼？如何增加對於台商的融資協助服務？

吳委員長新興：基本上，按照當初僑信保成立的六四原則，六成的本金是由政府的預算編列，另外四成是由各國有行庫贊助、捐贈。未來如果要增加 20 億元的話，依照六四的原則，基本上，其中的 12 億元還是要透過主計處逐年編列預算，至於民間行庫、國有行庫的部分就要請財政部長多加支持了。

邱委員志偉：國發基金就不支持了？它可以修法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開會討論過，使用國發基金的錢可能有一點困難。

邱委員志偉：只能透過財政部編列公務預算？

吳委員長新興：主計總處。

邱委員志偉：再協調其他國有行庫？

吳委員長新興：對，請他們贊助。

邱委員志偉：你主管的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目前的規模是多少？

吳委員長新興：現在的淨值是 11 億元。

邱委員志偉：可以承貸的金額呢？20 倍是否就是 300 億元？

吳委員長新興：這個問題就請董事長來做說明。

主席：請海外信保基金林董事長說明。

林董事長寶惜：主席、各位委員。目前海外信保基金的淨值是 11.5 億元，我們可以承作的倍數、保證的倍數是 10 倍。

邱委員志偉：10 倍？

林董事長寶惜：所以我們可以做到 330 億元，但是，如果是六成的融資……

邱委員志偉：11 億元的 10 倍是 110 億元吧？

林董事長寶惜：是，不過，依照六成的融資，還可以再做到兩百多億元。

邱委員志偉：海外信保基金是全球都可以使用，因此，針對新南向政策，你們應該有一個南向政策 16 國信用保證基金的規模，而且要把它獨立出來，否則，11 億元乘以 10 倍的 110 億元是全球的台商皆可申請，對嗎？

林董事長寶惜：是。

邱委員志偉：你們的餅那麼小，大家當然是不夠用啊！

吳委員長新興：事實上，我們也都了解，現在就實話實說，許多需要用錢的台商真的都有自己的管道，當地有許多國有行庫或民營行庫以及當地的銀行業，其實，他們都可以弄到錢。

邱委員志偉：但是，東南亞有許多點都無法拓展銀行。

吳委員長新興：對，如果有這種情況發生，我們的僑信保就有舞台可以介入、可以參與。

邱委員志偉：本席建議，第一個，想辦法把規模擴大。

吳委員長新興：是。

邱委員志偉：最起碼在未來的兩年內，你們要把 10 億元倍增到 20 億元、30 億元，這樣承作的倍數才會增加。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正在努力中。

邱委員志偉：特別針對國有行庫無法設分行或辦事處的國家，你們給予融資的門檻要稍微降低、融資的額度能夠提高。關於這個部分，你們必須要每個國家都加以審視，因為每個國家有不同的融資背景及條件。

林董事長寶惜：目前針對新南向的國家所提供的保證融資額度是 200 萬美金。

邱委員志偉：上限嗎？

林董事長寶惜：對。這是就其擔保不足的部分，我們提供保證，但是，誠如剛才委員長所言，銀行還是可以就他的部分給予融資，這樣就沒有 200 萬元的限制。

邱委員志偉：問題是這樣的融資成本比較高，對嗎？向你們的信保基金借當然是比較便宜啊！

林董事長寶惜：其實，我們的信保基金還要加收 0.625% 的保證手續費。

邱委員志偉：即使是要手續費，仍然比向其他銀行借貸的成本還要低。

林董事長寶惜：其實是差不多，與市場利率是差不多。

邱委員志偉：但是，有許多地方並沒有國有銀行在那邊設立分行，你知道還有哪些國家沒有設立任何分行嗎？

林董事長寶惜：目前大部分幾乎都有，即便像緬甸在過去是一個保守封閉的國家，目前玉山銀行也已經過去了，其實，絕大部分都是有的。

邱委員志偉：越南也有嗎？

林董事長寶惜：越南有許多我們的銀行。

邱委員志偉：柬埔寨也有嗎？

林董事長寶惜：有，泰國也有。

邱委員志偉：印度呢？

林董事長寶惜：印度也有，中信銀行已經在那邊了。

邱委員志偉：不過，還是有限，本席認為，對於台商的融資服務，還是應該由委員長向院長大力協調，希望院長能夠支持，從財政部那邊逐年編列預算，擴大信保基金的規模，並且降低利率、降低手續費，讓台商能夠有更充裕的基金，這樣南向政策才有意義。

吳委員長新興：是，我們會努力，至少在現階段的第一階段，院長也已經同意增加 20 億元。

邱委員志偉：國發基金真的完全不能動嗎？

吳委員長新興：有一些法規上的限制。

邱委員志偉：那是行政命令或是法律？

吳委員長新興：我不太清楚。

邱委員志偉：如果可以的話，請國發基金告訴你，究竟是遇到哪些困難？如果是法令上的限制，我們就提出修法。

吳委員長新興：好像是法律上的限制。

邱委員志偉：我們再討論一下好了。

吳委員長新興：是。

邱委員志偉：我們私下再討論，到底是那些法律的限制，再由本席提案修法。

吳委員長新興：好，我們再私下向委員報告，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孔委員文吉、林委員俊憲、顏委員寬恒、曾委員銘宗、盧委員秀燕、林委員德福、陳委員怡潔、徐委員永明、賴委員瑞隆、黃委員偉哲、陳委員明文、蔣委員乃辛、徐委員榛蔚、黃委員昭順、張委員麗善、陳賴委員素美、周陳委員秀霞、羅委員明才、蔡委員易餘、馬委員文君及陳委員歐珀均不在場。

登記發言的委員除不在場外，均已發言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馬委員文君提出之書面意見，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請相關單位以書面於兩週內答覆。

馬委員文君書面意見：

一、僑委會為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重點強化東南亞僑生回國升學業務，但據教育部資料顯示近三年馬來西亞、印尼、越南、菲律賓等地回國就學僑生逐年增加，並不需要刻意加強遠赴東南亞辦理招生宣導，而應佈局鼓勵全球其他各大洲僑生回國升學，「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國外旅費」而僑委會對於這類回台灣讀書的僑生編有讀書生活費，是為一種「齊頭式平等」的補助、不切實際的政策，僑委會應該於以檢討修正。

	馬來西亞	印尼	越南
102 學年度	5,245	869	185
103 學年度	6,219	970	290
104 學年度	7,029	1,101	308

大專院校僑生在學人數，資料來源：教育部

二、請委員長說明僑委會目前對於酬庸性質的僑務委員、僑務諮詢委員、僑務促進委員、僑務顧問的功能與區別？

名稱	人數	性質	備註
僑務委員	90-180	榮譽職	1、總統聘書 2、每年開會一次 3、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有頭銜是可以作生意的
僑務諮詢委員	?	榮譽職	無
僑務促進委員	?		無
僑務顧問	?		無

主席：委員口頭質詢未及答覆部分或要求補充資料者，亦請相關單位以書面於兩週內提供。下午 2 點半開始處理僑委會 106 年度的預算，現在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繼續開會。

請宣讀歲入歲出預算。

106 年度僑務委員會主管預算：

一、歲入部分：

第 2 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 149 項 僑務委員會

第 1 目 賠償收入，無列數。

第 3 款 規費收入

第 118 項 僑務委員會

第 1 目 行政規費收入 13 萬元。

第 4 款 財產收入

第 169 項 僑務委員會

第 1 目 財產孳息 779 萬 5 千元。

第 2 目 財產售價，無列數。

第 3 目 廢舊物資售價 1 萬元。

第 7 款 其他收入

第 166 項 僑務委員會

第 1 目 雜項收入 25 萬 6 千元。

二、歲出部分：

第 17 款 僑務委員會主管

第 1 項 僑務委員會

第 1 目 一般行政 3 億 4,214 萬 1 千元。

第 2 目 綜合規劃業務 4,950 萬 5 千元。

第 3 目 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8,673 萬 9 千元。

第 4 目 僑民社教業務 1 億 8,992 萬 3 千元。

第 5 目 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1 億 5,138 萬 7 千元。

第 6 目 華僑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1 億 4,569 萬 6 千元

第 7 目 僑民經濟業務 9,182 萬 2 千元。

第 8 目 第一預備金 765 萬元。

第 9 目 僑民文教業務 2 億 6,768 萬 3 千元。

主席：現在處理提案，請宣讀歲入提案。

劉委員世芳：主席，是否方便請主席及委員長來這邊協商。

主席：前面提案唸完，我就會處理。

因為歲入無提案，歲入部分就照案通過。

處理歲出提案部分，進行協商。

(進行協商)

主席：在協商之前，先跟各位委員說明，提案的委員跟連署委員如果都不在場，該案就不予處理。

A1 是通案，是有關獎補助費，我們先把後面的提案討論完畢後，最後再回來處理。

處理 A2 案。

A2、

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部分，派員出國計畫預算原列 12,426 千元，刪減 50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部分，派員出國計畫預算原列 12,426 千元，類別為視察、訪問、開會、進修。經查，出國計畫仍有區域重覆或性質相近之情形，惟卻分別訂定計畫，例如訪問媒體計畫分為「訪問海外華文傳播媒體並與其從業人員座談」與「訪問海外有線、無線、衛星、網路電視業者及瞭解海外僑胞收閱宏觀電視、周報等媒體」，惟前往地區同屬美洲、歐洲、亞洲、大洋洲地區；另，不定期會議亦有相同情形，諸如北美地區重要新興僑團年會（北美地區）、美洲地區各宗親會懇親大會（北美地區）、中美洲暨巴拿馬六國中華、華僑總會聯合會年會及懇親大會（中美洲地區），會議名目（雖）多，性質（庶幾）相近。為免計畫流於浮濫，僑委會應就性質、區域相近之計畫合併辦理爰減列該筆預算 500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主席：請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從僑委會的立場，還是請委員支持，不要刪減，因為我們現在出國的預算編列都是未來式，未來實際上情況如何，我們都沒有辦法掌握，就會發生我們編預算的時間、項目或內容跟我們實際上的需求會有落差，這點請各位委員能夠體諒、包容，因為我們也沒有辦法完全精準掌握到未來要發生的事情。的確，僑胞都在海外，都是我們的客戶，我們也是要經常到國外看客戶、服務僑胞，所以出國預算這部分是否能都給我們保留，因為刪掉的話，我們真的會不夠用。

主席：因為這部分編列有點不實、浮濫，刪減 50 萬元可以嗎？

田副委員長秋堇：因為我們出國大部分是配合僑界的重大活動，所以我們是用過去的經驗，但有時候會有新的活動，老實講，我們出國的預算已經不夠了，像今年接下來的出國，就算僑胞有什麼活動，我們真的都沒有辦法出去了。現在因為林全院長的關係，我們已經刪 10%，比去年又刪 10%，已經比去年減少了，事實上已經更少了，我們出國都是鐵人行程，多留一天就是多一天的補助，所以委員長多一天都不行。

主席：我們看到重複的部分將近有九成，基於撙節原則……

田副委員長秋堇：重複？

主席：對，有一些重複的部分。

田副委員長秋堇：例如？

劉委員世芳：他們車馬費都是實報實銷。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們都是實報實銷。

主席：你舉例說明有什麼新的活動要出國。

吳委員長新興：像 12 月 2 日亞洲臺商總會的理監事會要在胡志明市召開，我們去年就沒有編這個預算，但是現在推動新南向政策，他們都叫我們去，不去也不行，這就是沒有辦法預期到的一些新的開銷，類似這種情形還滿多的。

主席：那就依照你們的活動、出席來實報實銷。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

主席：A2 案撤案。

現在處理 B1 案。

B1、

第 1 目「一般行政」（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原編列 2,256 萬 5 千元，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報告「對外補助費預計編列計畫」，經同意後解凍。

說明：

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編列獎補助費計 3 億 8,430 萬 9 千元，其中對外補助佔 1 億 4,053 萬 5 千元，約佔 36.5%。

經查僑務委員會編列對外補助費，拒予將其項目公開，原因略稱「公開恐使海外僑團就補助情形相比較而引起爭議」，且面臨中國統戰部等相關部門情蒐，導致僑務工作不利之情況發生。

惟僑務委員會編列預算若涉及國家利益而有不能公開相關細節之需要，依照《預算法》、《國家機密保護法》及《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辦法》，以機密預算方式辦理。僑務委員會未編列機密預算，與公開預算一同陳列，卻稱詳細說明有危國家利益，恐有便直行事及逃避監督之嫌。

爰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報告「對外補助費預計編列計畫」，經同意後解凍。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主席：B1 是屬於通案，我們也先處理後面的案子，最後再回來統一處理。

B2 到 B14 都是一般行政，一併處理。

B2、

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正、副首長 3 人特別費」原列 944 千元，減列 10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正、副首長 3 人特別費」編列 944 千元，惟查首長特別費多用於公關、餽贈等用途，較難於看出績效，為免流於形式，形成鋪張浪費，且政府財政困難，亟需節省開支，爰減列該項目 100 千元，以符撙節。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B3、

僑務委員會預算編列第 1 目「一般行政」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002 業務費」中「0219 其他業務租金」於 105 年度編列 900 千元，106 年度卻暴增至 2,340 千元，又「0221 稅捐及規費」於 105 年度編列 2,473 千元，106 年度卻驟減至 109 千元；觀其說明，「0219 其他業務租金」於 106 年度較 105 年度增加檔案庫房租金，「0221 稅捐及規費」於 106 年度較 105 年度減少房地稅捐，然此二科目之說明皆並未明列預算編列數變化與用途增減之對應關係，且房地稅捐與檔案庫房應為每年例行性必要支出，彼此無相互替代關係；為維持預算編列之紀律，減少透過挪動、調整子科目預算、維持母科目預算規模之投機作法，促使預算編列核實反映業務變化，爰針對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預算編列 20,211 千元中，凍結 1,000 千元，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劉世芳 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蔡適應  
呂孫綾

B4、

按第 1 目「一般行政」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說明第 10 點，「分攤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管理費（分配本會樓層 3 1/4 層，其中 1/4 層屬公共樓層，設置本會服務櫃檯），列業務費 7,117 千元」，然 105 年度同一使用用途僅列 5,985 千元，爰針對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預算編列 20,211 千元中，凍結 1,000 千元，俟僑務委員會出具中央聯合辦公大樓調漲管理費之憑據，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劉世芳 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呂孫綾  
蔡適應

B5、

僑委會於一般行政計畫項下基本工作維持費編列 701 千元之教育訓練費，惟依照其說明，員工國內、外進修訓練經費卻編列 867 千元，預算編列金額與說明竟相差 166 千元，顯見預算編列作業不實，為撙節預算，爰針對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0201 教育訓練費」預算編列 701 千元中，減列 101 千元。

提案人：徐志榮 呂玉玲 馬文君 江啟臣

B6、

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2「水電費」原列 475 千元，減列 5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2「水電費」編列 475 千元，惟今年屢傳限電危機，且配合政府未來用電規劃政策，應多以撙節為原則，以符合政府節電政策，爰減列該項目 5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B7、

僑委會於一般行政計畫項下基本工作維持費編列 2,340 千元之其他業務租金，惟 105 年度之其他業務租金僅編列 900 千元，業務未見增加，預算卻成長 1.6 倍，顯不合理，又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逐年增加，編列預算實有必要本於撙節原則，核實估列，爰針對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0219 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 2,340 千元中，減列 1,340 千元。

提案人：徐志榮 呂玉玲 馬文君 江啟臣

B8、

僑委會於一般行政計畫項下基本工作維持費編列 166 千元之按日按件計資酬金，惟卻未見任何說明，顯見預算編列作業不實，不利立法院審議，爰針對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預算編列 166 千元中，凍結 166 千元，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徐志榮 呂玉玲 馬文君 江啟臣

B9、

僑委會於一般行政計畫項下基本工作維持費編列 839 千元之物品費，惟國際油價持續走跌且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逐年增加，編列預算實有必要本於撙節原則，核實估列，爰針對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0271 物品」預算編列 839 千元中，減列 39 千元。

徐志榮 呂玉玲 馬文君 江啟臣

B10、

僑委會於一般行政計畫項下基本工作維持費編列 11,947 千元之一般事務費，惟相關說明未依照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之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編列，又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逐年增加，編列預算實有必要本於撙節原則，核實估列，爰針對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0279 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 11,947 千元中，減列 1,947 千元。

徐志榮 呂玉玲 馬文君 江啟臣

B11、

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購置辦公用物品、公務參考用報章雜誌及書籍等業務費」原列 629 千元，減列 2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購置辦公用物品、公務參考用報章雜誌及書籍等業務費」編列 629 千元。為現今已是網路世代，相關電子書籍使用頻繁，僑務委員會應多加利用，爰減列該項目 20 千元，以符撙節。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B12、

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分攤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管理費」原列 7,117 千元，減列 1,132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分攤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管理費」編列 7,117 千元，較去年增列 1,132 千元，惟據預算書說明，僑務委員會辦公室與去年並無顯見不同，而在管理費上卻大幅增列 20%，顯有浮編之虞，爰減列 1,132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B13、

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辦理屆保存年限檔案之清理、檔案資訊化及檔案整理外包服務等作業」原列 2,315 千元，減列 315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辦理屆保存年限檔案之清理、檔案資訊化及檔案整理外包服務等作業」編列 2,315 千元，惟查辦理公文、繕打、文書處理等本應為公務人員職務內之工作；且已雇用臨時人員負責相關文書處理作業，卻又編列高額之公文案件委外繕打經費，將該等工作委外視為正常，自行將之劃分至職務範圍外，實非由人民納稅支應經費之公務機關所當為。各機關運用非典型人力趨增，恐致員額閒置，浪費政府人力資源。爰此減列 315 千元，以為撙節。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B14、

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編印僑務統計、預決算書，蒐集彙整統計與會計相關資料等費用」原列 1,080 千元，減列 28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1 目「一般行政」中 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00「業務費」—「編印僑務統計、預決算書，蒐集彙整統計與會計相關資料等費用」編列 1,080 千元，惟查現今政府推動環保無紙化作業，其編印費用應可降低，改以電子作業，爰此減列本項費用 280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主席：總共到 B14 案，都是屬於業務費用，內容不太一樣，有水電，也有文書，請問各位委員，要由他們一起說明？還是要一一說明？

羅委員致政：一起處理好了。

主席：請僑委會說明。

黃主任克忠：有關首長、副首長特支費的編列，都是依據中央各機關首長副首長特別費列支標準表

來編列，所以並沒有浮編的情形。

主席：請照業務的順序說明，從 B2 案開始，一一說明到 B14 案。

陳科長麗梅：我們今年業務租金增加就是因為檔案庫房，因為我們華僑會館要還給國有財產署，我們原本檔案庫房是在華僑會館的 B2，我們就必須搬出來，搬出來就必須要租一個庫房，編的租金就是那個檔案庫房，所以才會比以前其他業務租金多 90 萬元。原本的其他業務租金是我們租影印機的錢，我們現在增加的 100 多萬元是我們未來要存放檔案庫房的部分，才造成其他業務租金增加。

劉委員世芳：這個是每年都要編嗎？

黃主任克忠：以後每年都要編。

劉委員世芳：直到找到新的檔案庫房為止？

黃主任克忠：對。

劉委員世芳：已經找到了？

黃主任克忠：正在找。

劉委員世芳：我提的是凍結，就是你要把詳細的資料講清楚，你提書面報告給我，我大概沒有其他意見。

主席：你說這個轉為租金，你報告對於租金的費用每個月多少錢、用在哪裡，提一份書面報告給劉委員之後，她就讓你解凍。

羅委員致政：不要凍。

主席：不凍，交書面報告。

黃主任克忠：B4 案是有關大樓管理費今年多編 100 多萬元，因為我們一般行政庶務費都不足，105 年我們分攤大樓管理費是 939 萬元，我們只編了 598 萬元，都要動支第一預備金 330 萬元。明年因為我們在今年有一條匯流排燒掉，影響到我們整個沒有冷氣，影響到上班，明年管委會為了安全起見，要更換一條匯流排，所以大樓管理費就增加了 1,039 萬元，我們今年只編了 711 萬元，仍然不足 300 多萬元，這部分是不是請委員支持。

劉委員世芳：好，因為你這個也要實報實銷，而且你有提到這邊要有中央聯合辦公大樓的收據，但是以後會再逐年都編這麼多嗎？還是這個是一次性的？

黃主任克忠：匯流排如果沒有的話，可能就降回 900 多萬元。

劉委員世芳：聯合辦公大樓有沒有配合我們節能減碳政策，例如現在的管理費、水電費，因為剛剛也有很多委員提到水電費會不會太浪費，是不是要跟著一起調降？

陳科長麗梅：報告委員，其實僑委會一直在實施節能減碳，我們中午的電燈都是關掉的，早上 8 點半以後才會開冷氣，5 點就關了，像大樓管理費，我們要根據整個管理委員會送的概算書，然後再……

劉委員世芳：所有在這個聯合辦公大樓裡面的部會都跟你們一樣，需要分攤這個管理費？

陳科長麗梅：沒錯。

劉委員世芳：會反映在其他部會的預算？

陳科長麗梅：對，按比例，我們有持分。

劉委員世芳：管理調漲的費用部分，你剛剛說的費用的分攤比例，是不是用書面提出給我們，我就不凍結了。

主席：B12 案也是辦公大樓，所以是同一案，剛剛劉委員也特別提到，管理費用的大幅增加這部分，你們再提出書面報告。

陳科長麗梅：不要凍，因為馬上要付。

主席：剛剛 B2 案是特別費的問題。

接下來 B5 案。

劉委員世芳：你們哪個單位哪個人來回答，請你報告一下，有時候一堆人，會不知道哪個單位。

主席：現在處理的是 B2 到 B14 案，因為提案委員有照順序，我們尊重提案順序，請他們一案一案來解釋，本來是想全部解釋完畢，再請提案委員裁決，但是就變成共同討論了。

陳委員亭妃：主席，一起啦！

主席：這裡面有些業務費不一樣，如果一起的話，可能會比較複雜，簡單化，大家講到哪，我們就討論到哪裡。

羅委員致政：原則上一案一案，有特別直接相關再一起討論。

主席：像我剛剛的 B12 案跟這個大樓管理費有關，我們就調在一起。

羅委員致政：有三個理由不完全一樣。

主席：例如剛剛大樓的問題，跟我們劉委員的一樣，我就把它調過來，就請各委員如果有看到相關的，我們就調過來一起討論，因為重複解釋到最後可能忘記了。

羅委員致政：請你們報告是哪個單位。

主席：所以你來報告要說明你是哪個單位、你要解釋哪一案，然後再開始。

張主任芳琪：我是人事室張芳琪，來報告 B5 案。B5 案是我們明年度教育訓練的經費，我們教育訓練分兩塊，一個是訓練進修費 70 萬 1,000 元，另外一個是按日按件計酬的酬金，這個就是講座鐘點費，所以我們教育訓練經費合計 86 萬 7,000 元，這是沒有問題的，並沒有編列不實。這個部分都是維持去年的教育訓練的金額，都沒有增加，請委員支持。另外，B8 案其實跟這個案子是一樣的，B8 案提到的按件計酬，這就是所謂的講座鐘點費，因為預算科目的關係，它必須編列到按日按件計酬，所以要分開編，但合計是 86 萬 7,000 元。

主席：B5 案跟 B8 案一起討論，你們解釋這是按日按件計酬，我們也希望你們擲節使用，那就不凍結了。

徐委員志榮：主席，你都沒有問我提案人的意見。

主席：不好意思，對不起，我以為你還沒有到。我們先請徐志榮委員發言。

徐委員志榮：701 千元和 867 千元，我們看不出 166 千元，他這樣解釋後，我當然瞭解 701 加 166 等於 867，問題是看不出來，讓我覺得實際支出的數怎麼比預算還大，所以我才提案凍結。

張主任芳琪：報告委員，這部分說明得不夠清楚，我們非常抱歉，但是這個部分沒有浮編，我們明年或以後會寫得清楚一點。

徐委員志榮：其實我的提案沒有很多，委員長在這邊，我也不好意思講太那個，我們僑委會的預算跟其他部門相比好像沒有說明得這麼清楚，你也承認了，雖然經過你的說明後，知道是 701 加 166 等於那個數字，但是有點不夠詳細，是不是減個 10 千元？應該還可以接受吧？

主席：尊重提案委員好嗎？

徐委員志榮：因為你也承認有點疏失。

張主任芳琪：科目呢？

主席：科目自行調整。

徐委員志榮：好。

主席：減列 1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徐委員志榮：B8 我就不堅持了。

主席：B8 和 B5 併案，減列 1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徐委員志榮：對於很多案子，我的主張就是你們說明得不夠詳細。

吳委員長新興：跟徐委員抱歉，我們以後一定改進。

主席：處理 B6 案。

黃主任克忠：B6 案有關水電費是支付正副首長的官舍和庫房的水電支出，因為我們明年度檔案庫要搬到新的庫房，所以也會有新的水電費支出，還沒搬進去之前，舊的庫房也有水電費支出，另外還有年底 12 月 15 日以後，我們華僑會館收回來以後，整個華僑會館的水電費的支出也是從這邊來支應，所以整個水電費編 47 萬 5,000 元真的是不夠，懇請委員加以支持。會館繳回以後就不會。

吳委員長新興：明年比較特殊。

主席：明年比較特殊，還是請擲節使用，就不減列了。

處理 B7 案。

黃主任克忠：B7 案是有關租金部分。

陳科長麗梅：B7 案租金是跟 B3 案一樣的，能不能併案處理？其實理由是一樣的。

主席：請問提案委員徐志榮委員，B3 案是凍結，B7 案是減列，請徐委員發言。

徐委員志榮：我們看到 105 年跟今年相比成長了 1.6 倍，我們覺得有不太合理的地方，如果說明了，B3 案大家可以接受，我也不堅持。

主席：B7 案就不減列。

B8 案剛剛已經一起處理了。

現在處理 B9 案。

徐委員志榮：B9 案不用說明了，只有 3 萬 9,000 元而已，現在油也一直下跌，川普當選了，可能油又更低了，可能就不用說明了吧，請你接受吧，3 萬 9,000 元而已，還要說明嗎？

田副委員長秋堇：拜託委員，因為明年油會跌會升真的不知道，我們一定實報實銷，讓我們通過，我們絕對不會亂花。

主席：副委員長，有時候一點點錢，我們很多案已經不減列也不凍結，你就給……

田副委員長秋堇：對不起，因為我們錢又少，明年又全部減列 10%，所以任何刪減都會砍到見骨。

徐委員志榮：副委員長，這才 3 萬 9,000 元而已。

主席：科目自行調整。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們沒有浮編。

黃主任克忠：報告委員，我們這個是按照 106 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的標準表來編列，我們 106 年度的標準，以 95 無鉛汽油為例，每公升編列 23.4 元，但是現在的牌價是 24.3 元，我們已經少編了 1 元。

徐委員志榮：3 萬 9 都不能減的話，到底要減什麼？

羅委員致政：後面有大筆的。

吳委員長新興：報告徐委員，減 1 萬 9 好不好？

徐委員志榮：其實我想減 1 萬元就好。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

主席：委員長要謝謝徐志榮委員給委員長面子。

徐委員志榮：那要聽委員長的？還是聽我的？

吳委員長新興：聽委員的，減 1 萬元，科目自調。

主席：B9 案減列 1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 B10 案。

陳科長麗梅：委員提案是認為我們預算的編列跟中央政府編製手冊的規定不一樣，可能是委員認為我們編得不夠清楚、不夠細，其實我們一直有根據規定編列，它的規定就是要我們按照工作計畫的內容去敘述，是不用針對用途別敘述的，可是委員的建議我們也覺得很好，我們以後會改進，儘量編得讓各位委員都很清楚，如果有不清楚的，隨時可以找我們主計室，我們隨時服務。其實這些二級用途別一般事務費的部分，我們總共有幾項，其實這些東西確實都沒有浮編，因為裡面有一個是編預決算，用書面編，委員後面也有類似的題目，請我們用電子化的方式，可是目前預決算書是沒有辦法用電子化的，因為我們預算審查，委員一定要看書面，還有像大樓管理費，前面都解釋過，而且我們一般行政的經費真的非常緊，因為每年統刪 10%，我們甚至有些錢都沒辦法支應，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大樓管理費一直沒辦法編足，每次都要動預備金，因為我們一般行政的經費真的不夠，可是這是大家的辦公經費，柴米油鹽都靠這裡，請委員支持，我們這經費真的很拮据，沒有辦法減。

主席：請徐委員志榮發言。

徐委員志榮：這裡面好像有包含一個外包的 200 多萬元。

黃主任克忠：因為我們僑委會的檔案非常多，大概 270 幾萬件，我們平常都要整理，檔案是一個非常耗費人力的工作。另外，檔管局要我們審選僑委會 39 年到 60 年的公文，總共有 3 萬 9,000 件整理後要移轉到檔管局，因為這些都是多出來的工作。

徐委員志榮：外包的有沒有涉及機密的？

黃主任克忠：沒有，都是一般件。

徐委員志榮：如果機密外包的話就不好了。

黃主任克忠：不會，這是普通件，我們整理以後就要移轉給檔管局，因為使用的人力比較多，所以才要編列這項預算，請委員支持。

徐委員志榮：我是擔心外包的 200 多萬元裡面是不是又有什麼機密的外包出去，恐怕又洩漏出去。

主席：B10 案撤案。

處理 B11 案。

黃主任克忠：有關購置辦公用物品、公務參考用報章雜誌及書籍等業務費，總共編了 62 萬 9,000 元，因為我們一般行政事務費實在不太夠，像我們 105 年統計到 10 月 8 日為止，光購買公用物品和參考用的報章，目前就已經支出 63 萬多元，所以明年只編列 62 萬 9,000 元，這已經非常節省。我們平常可以用電子書的部分，我們都上網來採用，因為經費真的很拮据，懇請委員支持。

主任：因為電子公文這部分要配合現在的環境儘量做好，還是請你們擰節，這邊就不刪了，B11 案撤案。

B12 案剛剛處理過了。

處理 B13 案。

黃主任克忠：B13 案是有關檔案的部分，剛剛我已經有說明，因為本會檔案非常多，還有檔管局審選 39 年到 60 年的檔案，要移轉到檔管局，所以需要這些經費。

田副委員長秋堇：召委，我補充一下，因為國家檔案管理局我之前去看過，我也覺得滿感動的，管理真的非常重要，有些幾十年前的檔案都管理得非常好，現在因為要重新篩選，塵封已久、堆滿塵埃，整理非常辛苦，因為原有的人力吃緊，所以必須外包，這個錢真的也不能少。

主席：這以前應該都有陸陸續續整理，也不是今年才整理，為什麼灰塵那麼厚，要好好整理。我們希望不要有一些員額閒置的問題。委員長，不浪費人力資源的前提下，我們還是要擰節，所以我覺得還是酌減一些。

吳委員長新興：減 5 萬元好不好？

主席：減 5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 B14 案。

陳科長麗梅：B14 案主要是要刪減我們印製預決算和僑務統計的預算，我剛剛有跟委員報告過，事實上，我們現在不管是預決算或僑務統計，我們都是書面跟電子化並行，我們這些資料其實在我們僑委會的網頁資訊公開專區都可以看得到，可是因為目前的規定，書面目前都還不能廢止，因為不管是審計部、行政院還有立法委員這邊，我們的預算書都要按委員辦公室逐一送達，僑務統計因為有很多圖書館也會來要，所以這個部分的預算真的要請委員支持。

羅委員致政：我問一下，我知道不可能完全無紙化，但是你們有沒有檢討過你們發送的或寄送的單位的表，因為我知道很多圖書館事實上也不再收這種東西了，因為對它來講是多一個負擔，已經有電子化的東西，的確要做檢討，很多圖書館送了也是堆在那邊，也不會幫你擺，所以你們

真的要好好檢討你們現在所有寄送的學校、圖書館、對象，適度地減少印量是必要的，一方面是環保，另一方面是資源的浪費，所以我覺得還是要稍微檢討一下，可能金額不用那麼大，我們砍你預算，你自然就會減少一些發送的對象。

**陳科長麗梅：**其實這部分的錢行政院每年統刪 10%，我們都是配合跟著減，如果這樣繼續減下去，會連預決算書都印不出來。

**主席：**現在用無紙化的作業很多了，電子公文也很多，應該逐年減少，你不要每一案都說政府已經統刪 10%，你們要逐年降低，這部分我們再擰節一下。

**劉委員世芳：**召委，我講一下，雖然這不是我的提案，但是我剛看了，其實委員的提案很重要的就是要推動無紙化作業，你一定要列的是什麼樣的經費、是一定要印出來的，但是我建議這樣，你們自己再提一個提案，未來你要推動無紙化作業要怎麼走，如果可以提個書面報告，我建議不要刪減，因為印製出來的費用也是實報實銷，也沒有辦法增，印了多少錢就是多少錢，不會自己再增加多少錢的費用。除了擰節經費外，還有一、二項看起來就是儘量朝無紙化、電子化，但是你們到目前為止都沒有提到怎麼進行電子化、無紙化的作業，然後你可能配合行政院未來統一來編，這是有可能，你應該朝這方面走，也許委員就比較可以被你們說服。所以，你們是不是可以提出未來電子化作業處理這些公文書怎麼走，然後提一個書面報告，我建議如果這樣的話，可不可以就不要凍了，我看他們都眉頭深鎖。

**羅委員致政：**改凍結，提書面報告。

**主席：**我們希望做到無紙化作業，能真正響應環保跟電子公文的方式，你們就提書面報告過來，看看你們如何逐年下降、節省這個經費。凍結 20 萬元，書面報告過來再解凍。

我們回到 B1 案的通案，我們在 B 的部分總共凍結 20 萬元、減列 7 萬元，我的提案 B1 案是要凍結 100 萬元。

B15 案也是「一般行政」，我們先處理。

B15、

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中「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汰換副首長專用車 1 輛，列設備及投資」編列 69 萬元。查僑委會公務轎車數量計有 5 輛（1 輛首長專用車、1 輛副首長專用車、3 輛公務轎車），105 年度僑委會已編列 69 萬元汰換副首長專用車 1 輛，106 年度再編列 69 萬元，汰換副首長專用車，汰換後將有 3 輛首長、副首長專用車，公務轎車僅存 2 輛。由於僑委會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106 年度將擴大招生對象，國內督導、業務訪視需求勢必大增，可供同仁執行公務之車輛減少，是否影響業務進行，容有檢討之必要；且僑委會首長、副首長職務性質不同於一般行政機關首長、副首長，多於海外協助僑胞進行僑務，國內使用公務車之頻率不高，是否需要專用公務車輛代步，亦需說明。爰針對第 1 目「一般行政」中「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汰換副首長專用車 1 輛，列「設備及投資」編列 69 萬元，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江啟臣 呂玉玲 徐志榮 馬文君

**黃主任克忠：**有關購置公務車的部分，本會目前有一部首長車、一部政務副首長車，還有一部是常

務副首長的車，另外有兩部公務車，總共 5 部。常務副首長的座車已經使用 12 年，里程數已經達到 16 萬 3,263 公里。依規定只要使用 10 年以上，或是里程數達到 12 萬 5,000 公里以上，就符合汰換的標準，所以我們依據行政院訂頒的 106 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標準，編列 69 萬元，用來汰換車子。現有的車經汰換，這個車子進來以後，我們會將它列入公務車，再將公務車裡面，性能比較差的車子報廢、拍賣，仍然維持 5 部車子的數量。因為僑胞常常返國參訪、拜會或研習，活動非常頻繁，所以我們的副首長車常常要去參加這些活動，因此使用車輛也是非常頻繁。為了推動僑務工作，以及確保行車安全，建請委員准予汰換。

主席：提案委員是江啟臣委員，我是連署委員……

馬委員文君：主席，我有意見。

主席：好，請馬委員文君發言。

馬委員文君：剛剛僑委會報告的時候，說 1 輛是首長的專用車，另外 2 輛是副首長的專用車，可是 105 年的預算書上面不是這麼寫的。105 年的預算書上面寫 1 輛是首長專用車，1 輛是副首長的專用車，其他 3 部是公務車。如果你們有需要的話，我們贊成汰換，沒有關係，因為車子舊了可以換，可是你們目前將 3 輛車子中的 1 輛變成首長專用車，2 輛是副首長的車，所以公務車是減少的。你們目前在擴大招生對象、國內督導、業務訪查等等，其實都是一般的同仁在公務上使用。首長跟兩位副首長大部分的業務是在海外，他們占了 3 部車以後，排擠到其他同仁用的車，所以我們希望你們還是可以提出詳細的說明，然後再解凍。

主席：好，等僑委會報告，我們先全數凍結，等報告後動支，好不好？沒有差別啦。

馬委員文君：我同意。等僑委會說明為什麼要這樣做以後再處理。其實凍結多少都一樣，買 1 輛就是那些錢。

主席：請僑委會儘快報告。

馬委員文君：是多少沒有差別，可是僑委會要怎麼運用車輛，你們不要排擠其他同仁使用車輛會比較好一點。

黃主任克忠：是不是提出書面報告？

馬委員文君：好，書面報告，經過我們同意才可以動支。

主席：這部分凍結 69 萬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馬委員文君：報告後要經同意，好不好？

主席：要經同意。

馬委員文君：要讓大家可以接受，不然僑委會寫報告就可以支用了。

主席：提出書面報告後，取得同意才可以解凍。B15 案凍結 69 萬元。我們回到 B1 的通案，再加上這個 69 萬元的話，是凍結 89 萬元，減列 7 萬元。這樣子好不好？好。

B16 案到 B19 案併案處理。

B16、

【V】歲出 【 】收入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資訊管理與維護（第 1 目）（03 分支）

頁數：83

本年度預算數：1,296 萬 7 千元

建議【V】減列數：600 萬 7 千元

減列理由：

查僑務委員會網站的「原住民族剪影」錯誤百出，除了至今還以「九族」概括台灣原住民族，網站內介紹部落的照片竟有許多是「攝自九族文化村」；英文版的內容至今仍使用英文「aboriginal」而非聯合國使用的「indigenous」指稱原住民，更誇張的是阿美族的官方用語 Amis 被寫成 Ami，連象徵排灣族的百步蛇都寫成錯誤英文「paipushe」？基此，僑委會應徹底檢討，並且於一個月內，提出改善方案。

提案人：陳亭妃 羅致政 林昶佐 呂孫綾

B17、

按第 1 目「一般行政」下「03 資訊管理與維護」之說明第 6 點，「業務所需資訊系統開發費用，列設備及投資，列業務費 3,100 千元」，然 105 年度同一使用用途僅列 2,200 千元，爰針對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3 資訊管理與維護」之「設備及投資」—「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預算編列 7,998 千元中，凍結 800 千元，俟僑務委員會就業務所需資訊系統開發費用之增加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劉世芳 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呂孫綾  
蔡適應

B18、

僑務委員會編列業務所需資訊系統開發費用 3,100 千元，較 105 年 2,200 千元增加 90 萬元；然計畫具體細節不明，無法了解增加理由，爰針對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3 資訊管理與維護」之「設備及投資」預算編列 7,998 千元中，凍結 20 萬元，並就該項目具體計畫內容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呂孫綾 羅致政 蔡適應 劉世芳

B19、

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中「03 資訊管理與維護」之「業務所需資訊系統開發費用」列設備及投資編列 310 萬元。查僑委會目前管理之網路資訊網站除本會官網以外，尚有全國僑商服務網、僑見歷史海外華僑文化記憶庫、全球華文網、中華函授學校、僑生服務圈、台灣宏觀電視、宏觀電子報、宏觀網路電視等。

105 年度已針對資訊系統開發編列 220 萬元，106 年再編列 310 萬元，原因為何，用途不明。爰針對第 1 目「一般行政」中「03 資訊管理與維護」之「業務所需資訊系統開發費用」列「設備及投資」編列 310 萬元，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江啟臣 呂玉玲 徐志榮 馬文君

主席：請僑委會說明 B16 案。

白主任中光：B16 案提到僑委會網站的原住民族剪影一事，其實我們在 9 月 29 日進行業務報告的時候，經委員指正之後，我們就立刻將錯誤的相關內容下架了，現在我們是連結到原住民族委員會正確的網頁。這部分我們已經馬上處理完了，如果可以的話，我們想請委員看看有沒有可能撤案。

主席：請提案的陳亭妃委員說明。

陳委員亭妃：這個真的非常離譜，如果用連結的話，你們也不用進行任何管理、設計。你們自己設置的網站錯誤百出，撤下之後，現在是用連結的方式；當然你們有改正了，所以我可以不用減列那麼多，可是你們有錯誤，卻要求我們撤案，這個我沒有辦法接受。我認為錯誤就是錯誤，應該要有所警惕。僑委會那麼會連結的話，以後就用連結的方式好了，你們自己也不用設計及管理網站了，只要從僑委會的網站連東、連西、連南、連北就可以。我還是認為要減列，可以不要減列那麼多，建議減列 100 萬元。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補充一下，僑委會的本業是做僑務工作，我們的網站會有原住民族剪影，應該是 520 之前設置的；當時會設置，應該是希望海外僑胞如果想要找原住民的資料的話，上我們的網站也可以看到。因為有錯誤，所以我們連結到原民會，這樣可能讓委員覺得有一點偷懶，但是原民會的資料應該是最正確的，比較不會出差錯。假如僑委會的網站還是需要有自己的原住民資料，我們會努力，是不是不要減列？我們要做這些事情的話，也是需要經費的。謝謝。

陳委員亭妃：我支持你們直接連結，這樣就不用設計，預算就不用那麼多了。

主席：你們便宜行事連結的話，就不用設計，也不用編置人員去處理。

陳委員亭妃：對，沒錯，僑委會既然沒有那麼專業，我也認為你們可以用連結的。我舉出這個例子，是要說明僑委會的態度有問題；你們跟我們說明，表示因為有改善了，所以叫我們撤案，可是我們提出案子，是要你們思考怎麼做會比較好。既然僑委會不夠專業，所以現在是用連結的，那你們未來就用連結的，用連結的方式，你們就不用那麼多預算。僑委會不夠專業的部分，未來就用連結的方式，可以連結到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委會等單位，畢竟每一個委員會、部會都有他們比較專業的領域。這樣連結之後，能夠協助把這些資訊傳遞到每一個地方，讓僑胞瞭解，這個會比較重要。我認為就用連結的方式，不用再自己設計，所以我才會主張減列。沒有做這樣子的處理的話，行政機關會認為已經改掉了，所以委員要撤案。改掉為什麼要撤案？

主席：我滿支持陳委員的說法，既然你們是用連結的方式，這個編制就沒有意義了。你們要不要解釋一下？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請僑教處說明。

張處長景南：報告委員，我是僑教處處長，就這個部分作一說明，原住民族委員會於民國 85 年成立，他們成立時的網站有介紹原住民族的歷史文化，但是沒有影音介紹；因此，民國 89 年，距今已經 15、16 年，當時僑委會為讓海外僑胞能使用影音介紹，特別製作這個「原住民族剪影」，而那時是九族文化；不僅如此，我們還製作金門的聚落文化等等文化資訊，僑委會當時製作許多這類的文化素材，但是後來我們就將其當成資料庫，供他人參考之用。

這些年原住民族慢慢延伸為 16 族，我們卻沒有隨之更動資訊，這是我們要道歉之處；不過，

上次委員提出這點之後，我們馬上下架。原本我們想要做做看，但是經過評估，我們認為現在原民會本身已經有一個網站，它是全球資訊網，其中有族群的介紹、影音資源、慶典祭儀資訊還有族語的介紹，如果我們再重新做這些，以後可能還會重蹈覆轍，還是無法與時俱進、無法隨時 update 這些資訊，所以我們想就和原民會的網站連結，連結海外僑胞需要的部分，讓他們得以看到這些資訊。以上補充報告，謝謝。

主席：這個科目是關於資訊的，整筆預算是 600 萬元，你說這包含那個網站的經費，請問那個網站的經費占多少？

劉委員世芳：總數是 1,296 萬元，委員提案要求減列 600 萬元。

主席：這樣就減列一半了。

陳委員亭妃：沒有，我現在要求減列 100 萬元。

主席：現在改為減列 100 萬元。

劉委員世芳：科目自行調整。

主席：好，減列 100 萬元，科目自調。因為你們是用連結的，根本不是有員額、專人處理這個網站，這樣編列預算很不合理，你們方便行事還要編列這筆預算！

田副委員長秋堇：召委，我和大家報告，這是 15 年前做的資料，之後我們沒有再花費多的經費在這個部分，這個經費也比去年又減少 10%，亦即僑委會本就沒有為此多編預算；原民會當初成立時，他們的資料尚未充足，如今我們以連結他們的網站取代原先自行製作乃是基於政府之間的資料不要重疊，造成浪費；我們沒有為此多編列預算，所以砍這筆預算就會砍到其他的工作經費。

主席：因為這整筆預算在這個網站方面就占 600 萬元……

吳委員長新興：召委，我可不可以說明？

主席：好，請吳委員長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召委，陳委員，抱歉！這個案子讓您費神了。剛剛資訊室主任和我說，關於委員提到網頁資料不正確之事，我們已經改善；至於連結原民會網站，這也是一個很好的改善方法，這的確可以省錢，不需再做新的網頁，這些錢應該省下，應該砍掉，我完全同意；但是減列這個科目的預算會減錯單位的經費，因為這 1,296 萬元是編列給資訊室的一年費用，而做那個網頁大概只有二、三十萬元，所以委員是不是可以減列一點就好？

主席：請陳委員亭妃發言。

陳委員亭妃：再說下去就讓人感到不知你們的資訊管理在管理什麼。今天是有委員提醒你們網頁資訊有誤，而你說你們從 89 年至今對陸續變更的資訊都沒有更正，包括原住民族有幾族、英文版的資訊等等，你們都沒有更動，這表示你們的資訊管理有問題，我要凸顯的是這個部分，不是這個網站要重新製作與否；今天我們必須告訴同仁，既然做資訊管理，因為如今資訊管理無遠弗屆，你們要提供大家正確的訊息，所以我才會說，科目讓你們自行調整，也沒有說要減列哪一個部分。

主席：請羅委員致政發言。

羅委員致政：陳委員講的是對的，這麼多次的立委質詢都有點到網站的問題，這只是其中一個案例；許多委員都點到你們網站的更新速度太慢、資料太少，甚至有一些錯誤，這表示你們的資訊管理有問題，這僅是其中一個案例，所以適度刪減預算絕對必要，只是要讓資訊室懂得反省。我覺得給你們 100 萬元，你們是做這樣，給你們 30 萬元，你們也是做這樣，所以我一直對政府的網站有很多意見；你們自己檢討看看，這些網站的點擊數到底有多少，和投資報酬率是不能相比的；如果你們要花 1,200 萬元做一個資訊室，還有這個網站的這個費用，我覺得政府的錢這樣花用是有點划不來，所以這還是要酌刪。

主席：好，每個委員都期許你們在資訊製作和網路管理上真的要精進，B16 案酌減 100 萬元，科目自調。

不要再說了，就這樣決定了。

繼續處理 B17 案。

白主任中光：我是資訊室主任，再次報告，關於第 B17 案、第 B18 案和第 B19 案，請容我一起解釋。關於 106 年編列的資訊系統開發費用，委員指正 310 萬元這筆預算的用途不明，在此向委員說明，106 年資訊室大致要做三件事情：第一件事情，會裡有一個很重要的十月慶典僑胞回國報到的接待系統，這是民國 91 年開發，明年我們想要重置這個系統；第二件事情，針對本會的官方網站，明年我們想要配合國發會新推的網站標準，整合會裡的四大主題網站，做一個改版、優化；第三件事情，關於會內的僑務資訊系統，我們希望改進功能，納入與決策資源相關的統計分析功能。這 310 萬元的預算大概用於做這三件事情，今年是我們沒有清楚寫明，以後我們會在編列預算書上改進，懇請委員支持，以上報告。

主席：請提案委員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剛剛你提到你們的網站要變更成四大面向，但是何謂四大面向，你們都沒講清楚；雖然這個預算只有一點點，但是你們還是要說清楚，這個預算才能不凍結；我們是鼓勵舊版本可以更新，可是新版本的方向總要讓我們知道。

白主任中光：是。

劉委員世芳：這三個提案都指出你們的預算編列原因不清不楚。

白主任中光：是。

主席：請第 B18 案的提案委員呂委員孫綾發言。這三個提案都要求凍結預算，我們一起討論。

呂委員孫綾：對，如同剛剛劉世芳委員所說，這個部分的具體計畫不明，所以我提案要求凍結 20 萬元；不過，對於凍結數目，我沒有太大的堅持。

主席：關於第 B19 案，請馬委員文君發言。

馬委員文君：沒有意見。

主席：這三個提案都要求先凍結預算，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劉委員世芳：先凍結十分之一，好不好？

主席：第 B17、B18、B19 三案，凍結 30 萬元，提出書面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繼續討論 C 案，C1 是通案，待會再回來討論。C2 案到 C5 案，請議事人員宣讀。

C2、

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中 01「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原列 24,663 千元，減列 10,942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01「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編列 24,663 千元，較去年增列 10,942 千元，其中業務費增列 7,542 千元、獎補助費增列 3,400 千元。惟預算書內並無詳敘增列原因，且近年邀請海外代表人數及所需經費居高不下，而會議成效卻未顯現，值此政府財政窘困之時，應為適當改派，減少邀請海外代表，以撙節開支，爰減列 10,942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C3、

近年僑委會額外邀請眾多海外代表回國參加僑務委員會會議，致會議召開所需經費居高不下，且該項會議所提建議案數目及其被採納情形極為有限，顯示會議成效尚有檢討空間，又海外代表係榮譽職銜，僑委會卻自訂要點全額負擔其參加會議之住宿及機票費用。再者，由於該會 106 年度規劃擴大辦理僑務委員會會議，致所需經費較 105 年度大幅增加，惟部分經費似有高估，恐無謂增加政府財政負擔，爰針對歲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01 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預算編列 24,663 千元中，減列 200 萬元。

提案人：王定宇 蔡適應 羅致政 呂孫綾

C4、

查立法院預算中心 103、104、105、106 年評估報告，年年指出，「僑委會會議邀請海外代表人數及所需經費居高不下，然會議成效卻未顯現，值此政府財政困窘之際，允宜研議改進之道。」僑委會會議每年花費上千萬元，但會後提給各部會之建議，諸如增加預算，加強僑社聯繫及服務、提供各項惠僑服務、深耕青年族群厚植僑社基礎等等，皆原屬僑委會例行業務應注意事項，該項會議所提建議案數目及其被採納情形極為有限；且近年僑務委員會會議與會人數逐年增加，各委員提議並列入紀錄之建議案卻有遞減趨勢，頗有浪費公帑之嫌。

僑委會會議之實際功能，至今是否依舊具備「發展具前瞻性之僑務政策」之功能？其績效為何？僑委會應當對此提出兼具量化與質化之檢討報告。另，若因應現實情勢變化，僑委會會議實際已轉為聯絡情感性質，也應考量其與國慶僑胞晚會活動性質之雷同，評估僑委會會議辦理之必要性，或重新擬定具體可行之會議目標和實行方式，提出充分發揮效能之績效評量計畫。

對此長年問題，僑委會不但未積極改善現狀，106 年度將擴大辦理全球僑務委員會會議，所需經費較 105 年度大幅增加近八成，經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部分經費似有高估。

綜此，爰針對歲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01 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預算編列 24,663 千元中，凍結百分之五十，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蔡適應

C5、

僑務委員會為舉辦僑務委員會會議，於 106 年度編列 24,663 千元，較 105 年度之 1,372 萬 1 千

元，增加 1,094 萬 2 千元（增幅 79.75%），其中通訊費、場地住宿費等均較往年增加 2 倍以上；然計畫未詳列邀請僑務委員人均旅費、住宿費等相關資訊，不利預算審議，爰針對歲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01 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預算編列 24,663 千元中，凍結 100 萬元，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呂孫綾 羅致政 蔡適應 劉世芳

主席：C2 案到 C5 案，提案的王委員定宇有沒有意見？

王定宇委員：就減列 200 萬元。

主席：先請相關單位說明。

榮處長幼娥：針對 106 年要辦理第五屆全球僑務會議提出說明，歷年來我們已經舉辦 4 屆的全球僑務會議，分別是民國 41 年、79 年、90 年與 97 年，其中第三屆與第四屆都是因應政黨輪替之後當時國內外情勢的變化，所以有鑑於今年總統大選之後新政府執政，很多重要政策需要僑界提供建言，還有協助推動，所以我們規劃辦理第五屆全球僑務會議，我們希望廣邀不同屬性代表的僑領能夠共同參與，目前規劃的人數預定大概要洽邀僑務委員 170 個人，這是我們目前的法定代表，還有沒有僑務委員地區的僑務榮譽職有 40 人，另外還有我們的傳統僑社，包括越棉寮 30 人，以及台商與台僑 40 人，僑校與僑生組織 23 人，還有海外台灣青年代表組織 30 人，因為考量第五屆全球僑務會議，我們不只有僑情反映，也希望可以任務交付，集思廣益，此外還有海外僑情佈局的必要性，所以我們覺得召開全球僑務會議其實有其必要性，希望委員能夠支持。

主席：請王委員定宇說明。

王委員定宇：基本上僑務的工作，我不反對，持平來講，過去這種會議也開了很多次，大拜拜的性質向來比較重，你們今年增加的預算額度相當多，本席酌減 200 萬元，希望你們精簡運用，項目自行調整，這一整本我只提兩個案子，我並不是亂刪，我覺得有些錢不要亂花，因為原來編列的預算已經夠你們僑務委員會使用，現在增列的部分只是增加榮譽職，像是台商等，我覺得第一個對象不明，第二個對國家的效益也不明，你們的預算已經不多，我覺得減列這 200 萬元，其他部分我大多數儘量予以尊重，所以本席認為我們還是減列 200 萬元，看主席覺得怎麼樣？

主席：這是減列的提案，還有兩個凍結案，先請林委員昶佐發言。

林委員昶佐：我的意見跟王定宇委員還滿接近的，但是我想再補充一下，就是因為僑務會議最重要的目的是發展具前瞻性的僑務政策，這個功能在過去幾次預算中心所做最後的結論中大概都提到這些是僑委會已經在做的事，所以也就是說，你把這些人都找來，大家開會開個老半天，結果大家講出來的結果跟我們已經在做的事情有高度的重疊，這樣為什麼還要找他們來開會？其間只有兩個可能性，一是其實很難就僑委會目前的業務以外還能想到別的，也就是說有前瞻性的，真的想出有前瞻性的招，而不是現在正在做的事情，一個是已經很難再想到別的，另外一個可能性就是我們開會的方法是否效能不足？因為各式各樣的國際會議有其各種開會的方式，之後如何引導性的開會方式，最後真的把這個創意凝聚出來，變成有前瞻性的東西，如果是第

二點的話，那就是過去開會的方法有問題，如果都是以大拜拜的方式，其所凝聚的東西都還是老樣子，我覺得這部分就要檢討，但事實上已經想不到了，所以我們也不用叫人家來問，每一次來也是同樣的結果，還是有可能有一些很厲害年輕一代的僑界朋友，他們應該有機會想出更有前瞻性的東西，但是我們怎麼樣的會議方式可以引導出來？回頭來說，如果我們已經不希望他們要給我們的僑務政策具有前瞻性的建議，其實我們自己也知道，這是公關性質，所以我們為了跟他們活絡感情，我覺得也不用刻意來跟他們說，讓他們發展出一個前瞻性政策功能的可能性，因為根本就沒有這種可能，長期以來預算中心也說你們都在做做過的事，那我們乾脆就徹底的去想，哪一些人來公關對我們的外交跟僑務是有好處的，而且他們也會高興的把他們的力量跟台灣的力量帶出去外面延伸，那麼這兩種會議的模式和目的就不一樣，那我們就講白了，是為了要強化這個網絡，所以我用凍結的概念是希望這個部分能稍作檢討，能有一個書面重新整理這個方向，不要把錢全都浪費掉，但我原則是跟定宇一樣，最後看大家要用刪減或是……

主席：好，我們待會再來決定。另外呂孫綾委員也提案凍結，請問呂委員有什麼意見？

呂委員孫綾：我沒有什麼意見，我的意見跟王定宇委員、林昶佐委員都相類似，我們都希望僑務委員會在僑務經費推動方面要精進，每一筆錢都要花在刀口上面，而不是像定宇委員所說的，以大拜拜的方式，請他們來開一開會，也沒有什麼結論，也沒有對僑務委員會有什麼大的幫助，所以我希望這部分，委員長要再繼續努力。

主席：關於本案，本席提案刪減得更多，我們知道把僑委找回來，我們必須要體認國家有什麼重大政策需要請僑委們幫忙宣導一些國際事宜，所以才需要把全球的僑委一起找回來，如果沒有的話，也不需要全球聯誼，如果要全球聯誼，我們約有 170 位僑委，這麼多人，如果全部都找回來，根本沒有辦法作最好的精進方案，也沒有創新的想法跟作為，這樣是沒有意義的。如果你們有什麼事情要交待，可以利用你們的網路跟發電子公文，所以不需要花那麼多錢，所以我們希望這邊能有一個新的作法，才來進行這項業務。

請吳委員長補充說明。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召委及各位委員的指教，我想明年召開第五屆全球僑務會議有很重要政策面的宣示，因為過去 4 次召開都是國家面臨新政權的轉變，像 90 年在民進黨執政時開了第三次，接著就是馬政府在八、九年前開了一次，現在民進黨又執政，於是相隔九年之後再召開第 5 屆會議做政策宣示。大家講的沒錯，就算不開也不會怎麼樣，卻會弱化我們與海外僑領的關係！畢竟我們經常麻煩他們，所謂見面三分情，而且這還是九年一次的會，請他們回來開個會大家溝通一下觀念，認識一下，之後要跟他們聯絡就很方便。我完全同意各位委員的看法，錢不要亂花。但各位可以相信我們，因為僑委會的錢本來就不多，更不可能亂花。如果各位覺得一定要酌刪預算，像王委員說要刪 200 萬元，還有委員說要凍結 100 萬元，那麼可否容我提出折衷建議，刪個 150 萬元，也不要再凍結了，這樣各位覺得可不可以？

徐委員志榮：委員長不要自己刪這麼多，其實人家也沒要刪這麼多……

吳委員長新興：我新手上路。

徐委員志榮：我的案子是 C7 案，也在這筆預算項下，這次是住在圓山飯店嗎？圓山飯店的官股比較多……

吳委員長新興：明年可能考慮到高雄辦，因為南北需要平衡一下，所以可能到高雄。

徐委員志榮：我大概算了一下，一個人的平均住宿費為 6,700 元，也許有的是兩人一起住雙人房，那或許還便宜點……

吳委員長新興：是一人一間房。

徐委員志榮：但有人會希望與好朋友一起住，這樣就會變成雙人房，那不是更便宜了？6,700 元是四星、五星的飯店價，會稍微偏高。其實不管住哪裡，都是免費替飯店業者打廣告。既然是同一筆預算，我提案減列的數額並未高於王委員，所以看王委員與呂委員的意思如何。剛剛王委員說……

主席：等一下，我先向大家報告一下，本預算的提案是 C2 至 C5，但徐委員志榮願意將 C7 也一起併進來討論，還有人說 C6 也可以併進來討論……

科目不一樣？那就先把 C7、C8 併進來討論。

劉委員世芳：我與很多委員意見相同，認為僑務委員會此次所召開的會議流於傳統與大拜拜。剛剛委員長提到原本在台北圓山飯店舉辦，但考慮到高雄辦，我認為不需要。如果可以讓僑務委員回台，那即使到徐志榮委員的選區去也沒關係，這樣可以讓僑務委員瞭解台灣各地不同的地方建設，甚至還可以和國旅配合，這樣也是一種方式。現在這種大拜拜只是大家「博暖」一下，像在喝酒比賽，這樣不好。不妨更活絡一點，參觀一下大型的公共建設之類的，住在哪裡其實沒那麼重要！我認為這樣的方式更活絡，又有主題，不要每次都是四海同心……

吳委員長新興：四海同心是晚會。

劉委員世芳：王定宇委員雖是本黨委員，但他也很阿沙哩，不要減那麼多。

主席：我修正一下，我們尊重提案委員意見，所以 C2 至 C5 的討論加入 C7，至於 C6、C8 就不併入，我們稍後另外討論。

王委員定宇：為了提高效率，委員長剛剛建議願意減列 150 萬元。我建議幾個提案委員統統併案，都列為提案人。請議事人員與紀錄要注意，我們都列為提案人，並照委員長的建議刪 150 萬元，我尊重委員長的意思。

田副委員長秋堇：刪 100 萬元就好了。

王委員定宇：你們不要違反委員長的意見。

田副委員長秋堇：不是違反，刪 100 萬元就好了！

劉委員世芳：記得要去台南。

王委員定宇：你要選擇其他飯店，或為了平衡到高雄辦，這些我都尊重，但我要提醒一點，剛才徐委員志榮提到，飯店一間房要價六、七千元，而我們都知道，如果住圓山飯店的話可以殺價到二字頭。誠然，房間的品質不一樣，譬如香格里拉的牌價與團體住宿價的落差就很大，甚至會差到 40%。既然僑委會的預算那麼少，卻要辦那麼大的團體會議，有時候找地方政府協助，他們也可以幫你們向飯店要到非常優惠的住宿價格，這樣就能省錢，因為國家的錢要錙銖必較。我們幾個提案併在一起，幾個委員一起當提案人，用我的案子減列。要刪 150 萬元或 100 萬元

？

吳委員長新興：100 萬元。謝謝委員，我是新手上路，請委員多指教。

主席：在場有兩位提案凍結預算的委員，林委員昶佐、呂委員孫綾，請問你們同意嗎？

呂委員孫綾：同意。

主席：原本要提書面這部分還需要嗎？

呂委員孫綾：請僑委會提供書面。

主席：C2 至 C5 加上 C7 併案處理，減列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至於原本所提凍結案部分，則需提書面報告。

林委員昶佐：現在國際組織有很多很先進的開會方法，而僑委會過去一定也有制式的開會方法。但不論是綠色和平組織或 AI，都不斷在研究新的開會方法，讓年輕的創意可以被引導出來，否則只是大拜拜式的開會並無法得到好的結果，徒叫大家來打瞌睡罷了！以上是我的建議。

主席：我覺得分區會比較有效果。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以前也以為是純粹大拜拜，後來才發現每一個國家的每一區，如布里斯本、雪梨都會自己先開會，先彙整各種問題。由於只有僑務委員可以來，其餘的榮譽職則無法參加，所以僑務委員會把其他人都找來，一起彙整問題。現在已經蒐集了一萬多個問題，之後再慢慢統整，接著做分組討論、分區討論，最後送到大會進行綜合討論，可見大家都很認真。其實僑務委員回臺灣也沒人跑去玩，都有來開會，這點我有注意到。

劉委員世芳：副委員長的意見我們都同意，但還是覺得僑務委員回來臺灣後，那樣的招待過於制式，而這些都是公帑，所以我們希望可以更活絡一點。譬如回來 200 人，或許可以各分 50 人去臺灣的東西南北區看看地方建設，這不是讓他們去玩玩、拍照片，請他們給心得，給建議，想保存什麼生態，有什麼公共建設要改進，這樣才是好的，才是雙向溝通。僑務委員到東西南北區參訪時，東西南北區的地方政府也可以來拜會一下，甚至到更鄉下的民宿看看，到台東、蘭嶼看看原住民，這些都可以，這樣更活絡，讓他們更了解台灣的發展狀況。這樣才是雙向，而非制式溝通，叫大家都坐著吃拜拜。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會照委員的指示去做，我們會來辦，沒問題。

主席：委員都很關心，也希望這是雙向交流。你們回去後要儘速統整委員的意見，好好做進一步的規劃。

呂委員孫綾：C2 至 C5 加上 C7 等於……

主席：只減列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並提書面報告。

呂委員孫綾：把所有人都列為提案人？

主席：全部一起併入。

呂委員孫綾：所有委員都併入？

主席：是，大家都很和諧，全部都通過。

進行 C6 案。

C6、

僑務委員會會議期間住宿費以依據該會提供之資料，其會議期間住宿費以平均每人 6,700 元編列

，然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之實際住宿費分別為 4,000 元、3,800 元至 4,200 元及 4,100 元至 4,500 元。爰此，以平均每人需 6,700 元編列是項經費似有高估，爰針對歲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01 召開僑務委員會議」之「業務費」—「0219 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 11,150 千元中，減列 2,283 千元，科目自行調整。

提案人：羅致政 王定宇 林昶佐 蔡適應 劉世芳  
呂孫綾

榮處長幼娥：有關認為房屋租金比較高的部分，因為第 5 屆全球僑務會議還沒有完成招標，我們還不確定住宿的地點及金額，所以之前是以大台北地區能夠容納 300 間以上客房飯店的定價 8,000 元再打 84 折，訂為 6,700 元。可是實際支付金額還要看我們上網之後議價的結果與實際住房數核實報支，所以這只是我們的預估數，與實際支用數不一樣。

羅委員致政：這就是問題所在，實際支用數都比較低，不會到 6,700 元，你不能先抓，然後保留…

榮處長幼娥：因為我們估算時還不確定住宿的地點。

羅委員致政：我們特別上網查了，預算中心也看了，事實上，過去幾年你們的費用都是 4,000 至 4,500 元，現在減列的標準是抓最高 4,500 元的預算，照理講，給你 6,000 元，你就可以找到 6,000 元的房子；給你 8,000 元，你就可以找到 8,000 元的房子。如果以過去幾年而言，基本上 4,500 元左右都可以找到房子，加上圓山飯店跟政府的關係，而且能夠容納 300 多人的場地大概只有圓山或其他幾間飯店而已，我相信價格可以壓下來，如果壓不下來，我幫你去壓。反正我認為編列 6,700 元太多了，坦白說，台北市 6,700 元也住不到什麼好房子，而且不要住台北，我覺得……

劉委員世芳：新北也有很多大飯店。

羅委員致政：我覺得你們編列 6,700 元真的是高估了未來可能的實際住宿費用，否則到時候又被檢討，你們過去幾年都是用 4,000、最多 4,500 元，我現在以 4,500 元來抓，理論上有調降的空間，好不好？

劉委員世芳：他應該是實報實銷。

羅委員致政：但不能先抓那麼寬。

劉委員世芳：他們是實報實銷，可能還有稅，我覺得讓他們自己減列。他們之所以要抓是因為這筆費用可以挪到別的地方，所以要用實報實銷的方式比較好。

在場人員：我們是實報實銷！

劉委員世芳：你說實報實銷，但你們編 6,700 元，羅委員覺得太高了。

羅委員致政：酌刪 200 萬元。

在場人員：太多了，不行！不行！

羅委員致政：不然，酌刪 100 萬元。

在場人員：太多了。

羅委員致政：還太多了，怎麼可能？你們編列的預算，到時候一定會被檢討。預算的一成是一百多

萬元，就刪 100 萬元。

主席：C6 案減列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並將呂孫綾委員列入 C6 案提案連署人。

進行 C8 案。

C8

補助僑務委員及海外代表返國參加會議之機票款係按 333 人、每人 30.1 千元，共編列 10,000 千元，惟近年返國開會之僑務委員介於 161 人至 165 人之間，以 180 人編列似過高，且最近一次於 97 年舉辦之第四屆全球僑務會議，實際參與之海外代表僅 284 人(含僑務委員)，較 106 年度所估 333 人差距達 49 人。值此政府財政緊縮之際，邀請代表允應著重其功能性及代表性，爰是否有必要邀至 333 人，爰針對歲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01 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之「獎補助費」預算編列 14,663 千元中，減列 1,000 千元，科目自行調整。

提案人：羅致政 王定宇 林昶佐 蔡適應 劉世芳  
呂孫綾

羅委員致政：我先提問，以前每年僑務委員會會議，事實上有很大的問題，就是列席的人很多，比方這麼多年來，真正的僑務委員最多 180 人，可是實際來的人大概 160 人左右，不會全部來，依據預算中心的資料，從 100 年至今，都不到 180 人，大概都是 160 人左右。可是我不知道列席是哪些人，列席人數有時高達 28%，顯示你們多邀一些人，理論上，僑務會議就是僑務委員參加，不應該有很多列席者，而且人數那麼多。明年要擴大僑務委員會會議，叫做什麼會議？

吳委員長新興：全球僑務會議。

羅委員致政：它有兩個問題，首先是你們現在編列 333 人，換言之，除了僑務委員之外，多邀了大概 150 人，甚至人數比僑務委員多，這些人到底是怎麼來的？其次，沒錯！很多委員都不希望是全球到處邀請，而是要有重點，假定明年的重點是南向政策，列席者應該以東南亞國家作為主要邀請的對象。理論上，來自東南亞國家的這些人，機票費用就不會這麼貴了，如果從阿根廷、智利等國，機票當然很貴，因為你們全額補助，假如以東南亞國家為主，搞不好人數可以增加，甚至可以減少預算。我對這方式有點保留，所以才提出刪 100 萬元，在表面上讓你們知道，我希望除了撙節之外，能夠整理出你們的重點。減 100 萬元，可以啦！這是機票，剛才是住宿。

主席：先讓綜規處補充說明。

榮處長幼娥：其實海外代表遍及各大洲，機票款非常懸殊，以今年為例，機票款最多的是智利，我們補助 3,031 元美金，最低的是釜山補助 193 元美金，兩者相差 15.7 倍。我們在抓 106 年預算時，是以每人補助新台幣 3 萬元為基準計算，抓一個平均數乘以 333 人，所以大概是 1,000 萬元左右，對於這樣的機票補助額度，我們覺得還算合理。

至於剛剛委員提到 333 人是否考慮海外布局，剛才其實有講過，僑務委員當然代表是 170 人，另外是沒有僑務委員地區的僑務榮譽職 40 人，以及傳統僑社越棉寮 30 人，台商與台僑代表 40 人，最重要的僑校與僑生組織是 23 人，海外青年代表 30 人。至於新南向的部分，我們也會著重並規劃一定比例的名額邀請他們。

主席：羅委員，刪 100 萬元嗎？

羅委員致政：好啦！50 萬元。

主席：還是要擲節、實報實銷。C8 案科目自行調整，減列 50 萬元。現在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進行協商。

剛才處理的 C2 至 C5 和 C7 等案原本是凍結案，並提書面報告，後來改為減列預算但不提書面報告，現經林委員昶佐同意，將其列為決議案，如此方能追蹤其有無提出書面報告。

由於之後尚有許多提案待處理，今天可能處理不完，請問各位，對本次會議進行到下午 5 時 30 分為止，有無異議？（無）無異議，就這樣決定。

現在繼續進行 C9 至 C13 案。

C9、

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中「02 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編列 2,020 萬 9 千元。查 105 年返國參與十月慶典僑胞人數 3,805 人，創下近五年最低人數紀錄，僑委會以多數僑胞已返國參加總統就職典禮，故不再重複返國為由。然查 2000 年、2004 年、2008 年同為總統就職年，返國參與十月慶典僑胞人數亦未減少。於僑委會提出之說明又謂「僑胞各有其政黨認同，不同政黨執政，確實參加人數會有所差異」，基此理由，僑委會於此分支計畫之預算額度，恢復至 104 年度之預算規模，未覈實編列之嫌。爰針對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中「02 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編列 2,020 萬 9 千元，減列 200 萬元，凍結 2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江啟臣 呂玉玲 徐志榮 馬文君

C10、

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中 02「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原列 20,209 千元，凍結 5,00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02「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原列 20,209 千元，惟查近年國慶慶典海外僑胞歸國數字節節下降，僑胞參與逐年降低，今年僅能勉強達到 4,000 人，低於往年 5、6,000 人的平均值，僑委會顯然辦理績效偏低，爰凍結該筆款項 5,000 千元，待僑務委員會提出具體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C11、

查僑委會對於國內慶典活動辦理目的之說明，表示「增益僑胞對國內政經進步現況之瞭解及認同，凝聚對我向心，並帶來相當之觀光收益，對外亦可協助宣傳台灣，提升台灣國際能見度。」因此僑委會提供僑胞返國補助，舉辦晚會，並提供海外返國僑胞多項旅遊方案及醫療服務

等等。

無論此類服務是否能具體達成「感受國家進步與軟實力、宣揚國際、帶動觀光」之成效，若「僑胞」原屬本國國民，又何須「增進對台瞭解及認同」，若「僑胞」是屬「返國」，卻又享有「返國補助」之獎勵，足見此服務對象不同於一般旅外台籍人士，實際應為「國外華裔人士」。

諸如外交部邀請友邦，政府於國家慶典時招待外賓，有其必要性，然重質不重量，人數多寡不見得為最重要，來台之華裔外賓是否在國際能發揮影響力，才應是此服務之重點。

然歷年來，僑委會慶典活動與會人士是否具備足夠重要性和國際影響力？資訊並不明確。僑委會應制定固定評量標準，以利立法院監督。鑑此，爰針對歲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02 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預算編列 20,209 千元中，凍結百分之二十五，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蔡適應

C11-1、

有鑑於蔡英文總統首次執政辦理國慶日慶典業務，僑胞返台出席國慶人數近 5 千人，與陳前總統水扁、馬前總統英九時期僑胞對出席國慶相比相對冷清，實有業務檢討之必要，爰僑委會「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業務費」所列 11,809 千元，建議減列 4,000 千元，俾有效擷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

提案人：馬文君 徐志榮 呂玉玲

C12、

有鑑於蔡英文總統首次執政辦理國慶日慶典業務，僑胞返台出席國慶人數近 5 千人，與陳前總統水扁、馬前總統英九時期僑胞對出席國慶相比相對冷清，返台人數逐年遞減，對於輔助回國僑胞參訪獎補助實有浮編檢討之必要，爰僑委會「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獎補助費」所列 8,400 千元，建議減列 2,000 千元，俾有效擷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

提案人：馬文君 呂玉玲 徐榛蔚 徐志榮

C13、

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中 02「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獎補助費」原列 8,400 千元，減列 1,40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02「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獎補助費」編列 8,400 千元。惟查如今政府財政艱困、支出拮据，應擷節開支，爰提案減列 1,400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主席：請僑委會說明。

張主任秘書良民：針對以上各案，綜合說明如下。這幾個都是有關慶典人數的提案，不可諱言的，回來參加慶典人數確有逐年減少現象，不論是哪個政黨執政皆是如此。不過由於慶典在國內仍

然備受矚目，大家都希望我們能邀請更多海外僑胞回來參加國家的慶典，所以僑委會也非常努力，推陳出新，希望能增加各種誘因，包括到各縣市去旅遊等，一方面對台灣有利，一方面可以讓僑胞更了解台灣，所以對於人數，我們會更加努力的爭取，讓更多的人到台灣來。

林委員的提案提到所謂「重要人士」是否具足夠重要性，其實我們委員長也考慮到是否應該邀請幾位重量級人士來參加慶典，俾讓慶典更為人所瞭解的問題，所以我們已經開始對此加以規劃，未來會更加努力，以展現台灣的軟實力，還請各位委員支持相關預算。

主席：請林委員昶佐發言。

林委員昶佐：一般辦理邀訪活動，不論是文化、教育或外交方面，通常都會有一個比較清楚的評量標準，比如在文化方面的表現或他的來訪對我們有很大的幫助等，而非採全面開放只要報名就可以來的方式，可是對慶典邀請的人一般都不會做這樣的評量，本席認為既然我們有給予補助，又多方面提供招待，應該有更精準的評量才對。比如外交部邀請美國國會的人士來訪，都會知道是哪種規格、多重要的對象，他們才會知道要採哪種規格接待，同樣的，如果來的是僑界我們認為一定要去接觸的，例如說是什麼樣的設計師，我們知道他都沒有參與僑務，這個我們要特別去邀請他來，我覺得類似這樣的想法要想辦法融入進去，這樣我們比較能夠有一些評量啦！如果全面開放，我覺得有一點浪費，因為是自己的國民來遊玩，又給他招待，所以本席認為有個評量標準比較好。

主席：請馬委員發言。

馬委員文君：我們認為辦理國內慶典活動時，尤其是國慶日，若能有更多僑胞回來當然更好，雖然不能從人數去判定他是不是支持台灣這個國家，可是熱鬧的活動當然是人愈多愈好，所以我們還是希望僑委會能檢討人數逐年遞減的原因，思考該如何推廣更好的活動吸引更多的人來，這才是提案的重點。

主席：請江委員發言。

江委員啟臣：本席將從 2000 年開始過去幾年回來的人數資料都調出來，2000 年剛好政黨輪替，當年回來的人數是 6,600 多人，2001 年的人數就掉到 1,700 多人，整體看來，民進黨執政時的回台僑胞數大概都在 4,000 人左右，2008 年以後，回來人數大概都可以達到 6、7,000 人，甚至是 8,000 人，民國 100 年回來的人最多，達到 2 萬人，因為該年適逢國家百年生日，後來的幾年差不多都在 5,000 人左右，今年則下降到 3,800 人，本席的看法是預算應該務實一點，並沒有要求僑委會明年一定要達到多少人，因為強迫回來也沒有意義，如果明年國家真的有的慶典，比如百年生日那種，只要提出具體理由，增加一些預算也沒關係，但本席認為以這樣的態勢來看，明年大約會在 4,000 人左右或維持今年的水準，因此預算酌刪一些應該沒有關係。

主席：本席也有提案，就如同方才委員所說，近幾年回來的僑胞人數從 5、6,000 人一直降到 4,000 人，原因為何，應該提出詳細報告。如何對全球僑胞推展業務，讓大家認同中華民國，這是非常重要的。尤其是在國慶慶典上，若大家有那個向心力，應該會更踴躍回來，如果需要更多經費，我們也會支持，所以這部分委員長如果沒有辦法提出更好的規劃，我們認為應該要酌刪。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各位委員的指正和指教，國家重要慶典，不分黨派都希望可以辦的很成功、很

熱鬧，當然大環境改變，就像江委員講的，我也同意動員僑胞回來沒有太大意義，如果僑胞是不分階層，放下手邊工作自動自發回來，我們都會很高興，不過，當初在編預算時，這部分我們已經自動減列 139 萬元，現在如果委員認為還需要再酌減，是不是就意思一下就好，不要減太多，讓我們比較好運作，好不好？反正我們都不會亂花錢，好不好？

主席：C9 到 C13 併案，是不是就統一減列 200 萬元？

田副委員長秋堇：對不起，我再補充說明。我們今年比去年減列 790 萬元，就是在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部分已經自動減 790 萬元，將近 800 萬元，業務費則比前年減列 139 萬元。事實上，這些僑胞回來在台灣觀光、消費，都要有收據，我們才會補助他 2,400 元，但是我們也曾估算過，以他們每天在台灣消費及停留天數來看，平均每位僑胞會在台灣消費約 3 萬元以上，所以這是「用小鯽魚釣大鯢」，就是我們給僑胞一點點補助，鼓勵他們回台灣，而相關旅行社安排的行程我們也都有檢查，所以事實上這對我們國家是有加分作用的。我是 520 之後才進僑委會，看到許多縣市及旅行社都非常積極在爭取這一塊，也有很多僑胞利用這個機會回來看看台灣的進步，或是去他們以前沒去過的地方觀光，所以我拜託這部分預算不要刪減，頂多就部分凍結，因為我們已經比去年少編 700 多萬元，在這種情況下，如果又要刪減，恐怕會見骨！不好意思！

江委員啟臣：剛剛副委員長提到這個問題，可能你漏掉了今年為什麼多 700 多萬元，那是因為今年是就職年，所以特別增加預算，你不能把扣掉的 700 多萬元也算進去，你要跟常態性的年度相比，而不是就職年編列的經費。

田副委員長秋堇：謝謝。不過我們今年就職經費只多 300 萬元，委員這樣計算我同意，也就是我們已經先減了 500 萬元！老實講，遇到林全院長，就是要錢沒有，要命一條，所以這是非常辛苦的事，我們預算真的編得非常緊，事實上，對於這樣的事情，我以前也有點反感，就是僑胞回來我們為什麼要補助他們，後來發現我們不是倒貼，反而是多賺，而各縣市政府也非常期待僑胞可以到他們的縣市旅行。

主席：好，這也是刺激國內經濟的一種方式。委員除了提出減列案外，還有凍結案，先請林昶佐委員針對他所提出來的凍結案說明。

林委員昶佐：我想這兩個概念不一樣，一個是促進觀光，但促進觀光應該要有一個報告，讓我們看看是不是真的用很少的經費，就可以讓僑胞到台灣觀光，這部分我們必須加以檢視。不過，也不要忘記我們有另外一個目的，就是報告上寫的「宣揚國際」，如果這個人只是有錢來觀光，但在他的領域上，不是一個有成就或有人脈的人，那他就沒有辦法幫我們宣揚國際，所以我說這兩個面向有點不一樣。觀光部分，可能我們可以參看數據，但前面這個宣揚國際部分，我們到底做到哪些，是不是有參考依據？剛才僑委會說要重質不重量，而且可能現在也已經不是那樣的時代，所以我們動員到哪些人，就很重要，如果是有名的國際華裔人士，而他剛好也喜歡台灣，那就有可能藉由這樣的機會為台灣宣傳，我想這是我剛才一直強調的事，就是我們有沒有辦法衡量這樣的成效？

主席：請王委員發言。

王委員定宇：第一，如果扣掉就職的部分，剛才說是減列 4、500 萬元左右，我剛剛也除了一下，

大概減列將近 18%，江委員講的也有道理，確實在不同時期來的人是有差別，我剛才也抓了一下概數，大概相差 2 成，所以看起來你們減列的部分是有符合人數的減少，基此，建議這筆預算先局部凍結，當人數達到某個標準時，再予以解凍。

江委員啟臣：我再解釋一下，我們就拿非就職年來比較，因為明年是非就職年。104 年不是就職年，你們編列 2,150 萬 9,000 元，那一年來了 5,228 人，明年編列 2,020 萬元，那明年回台人數可不可以達到 5,200 人的目標？如果可以，這筆錢我一毛都不刪！好不好？

吳委員長新興：沒有問題。

江委員啟臣：因為今年只來了 3,800 人……

主席：這要作成決議，委員長答應了，就要作成決議。

江委員啟臣：這樣 OK 吧！合理吧！那我同意先凍結。

主席：國慶是在 10 月，10 月還很長，委員長你想清楚，看要如何報告說明。

江委員啟臣：凍 500 萬元好了。

田副委員長秋堇：不要啦！凍 200 萬元。

江委員啟臣：沒有差啦！去年我針對這部分要求凍結 500 萬元，後來你們要求解凍，我也同意，結果你們根本沒有達到預期目標，我都沒有要求扣回來！你們沒有做到耶！你們今年多編了 500 萬元左右，結果來的人數只有 3,800 人！你們可以不要來要求解凍，但你們要求了，而我也同意了，結果今年就職年就只來了 3,800 人！101 年就職年，人數是 6,000 人，但今年只有 3,800 人，預算我還讓你們解凍咧！照理講，這部分應該要被檢討。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是不是就照江委員的指示，明年我們往 5,000 位僑胞回國的目標努力，這部分預算就不要凍結，可以嗎？

江委員啟臣：不是，我們先凍結，如果你們有達到目標，我們再解凍都沒有問題，因為這個錢一定要核銷啊！實質回來人數多少，就要如實核銷啊！

吳委員長新興：不然凍結 300 萬元，好不好？

王委員定宇：OK 啦！

江委員啟臣：好了，凍 300 萬元。

主席：那減列的部分呢？

江委員啟臣：不用減列了。

吳委員長新興：不要再減了，我們一定會努力。

主席：江委員附帶條件是回國僑胞要達到 5,000 人才能解凍，這要作成決議嗎？

吳委員長新興：好。

林委員昶佐：我補充說明，我的提案就不必和江委員提案整合，但是我的提案要改成主決議，要求他們來報告。我是不管回台人數多少，所以沒辦法和江委員的提案一起整合，因為兩者概念不同，我要的是邀請國際上台裔、華裔的意見領袖回台，針對這部分的評量標準，你們要有個報告。本席認為，來一個有影響力的意見領袖，可能比來 100 個人還有用，所以這個部分我需要一份報告，然後我們再進一步討論，這是我的意見，謝謝。

劉委員世芳：你要繼續凍結嗎？

林委員昶佐：沒有，我的案子改成主決議。

劉委員世芳：那就是沒有凍結啦！

主席：C9 到 C13 針對國慶慶典活動部分，預算不予減列，但凍結 300 萬元。另外，林委員昶佐的提案改成主決議，要求僑委會邀請的對象，希望是有意義、有象徵性的代表人物，這部分請僑委會提供書面報告。

另外，江委員啟臣也提出決議，有關預算凍結部分，必須國慶慶典回國僑胞達到 5,000 人以上，才准予解凍。

接下來處理 C14 及 C15 案。

C14、

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中「03 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編列 463 萬 3 千元。查僑委會之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 105 年度編列 600 萬 4 千元，106 年度僅編列 463 萬 3 千元，有限的預算內，含 100 萬元用以出版僑務專書、推動僑務知識發展。然查過去僑委會已出版過不少專書，106 年度欲出版之專書類型不明，爰有說明之必要。爰針對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中「02 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編列 463 萬 3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江啟臣 呂玉玲 徐志榮 馬文君

C15、

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中 03「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0200「業務費」原列 2,982 千元，減列 20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中 03「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0200「業務費」編列 2,982 千元，其中辦理出版僑務專書、印製僑務簡介、會務會報，惟查現今政府推動環保無紙化作業，其編印費用應可降低，改以電子作業，爰此減列本項費用 200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主席：請僑委會說明。

張主任秘書良民：這兩個案子是在綜合規劃業務項下，一個是出版僑務專書，因為僑委會全球工作非常複雜，也很有意義，而在整個僑務發展過程中，有一些值得留下來作為未來參考的部分，我們認為有必要編印專書留下歷史軌跡，像過去我們編了幾本有關泰北或韓國各地僑教發展的書籍，就可以留下整個歷史發展軌跡，這部分我們認為很有必要，請委員支持。

另外是有關口述歷史部分，這也是同樣的情況，我們一定會以精簡方式、數位方式，讓網站上呈現僑胞奮鬥發展的過程，這些議題我們希望涵蓋面多元，不要只是傳統工作項目，我們會把現代僑務工作的努力統統記載下來，敬請各位委員支持。

主席：請提案委員江委員說明。

江委員啟臣：這類書過去有沒有編過？就是拿 100 萬元出版所謂的僑務專書部分。

榮處長幼娥：我們今年規劃要出版兩本書，第一個是針對世界台灣商會聯合總會歷任總會長，我們幫他們出一本他們的人物誌；第二個是我們針對全球各國僑務機構做一個研究。

江委員啟臣：你們要幫他們宣傳？這怎麼對？這不對吧！你補助特定的專人幫他們出書……

榮處長幼娥：沒有！沒有！這是我們自己……

江委員啟臣：我知道啊！但是你說是針對台商總會的總會長，是不是？

榮處長幼娥：就是僑社重要人物的書。

江委員啟臣：僑社重要人物用網站就好啊！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現在台商對我們來講是越來越重要，世界台商總會歷任總共有 23 位總會長，我們準備把他們人生奮鬥的歷程出版成專書，因為每位台商在國外打拚的經驗很值得年輕的下一代了解與學習，所以我們覺得出這樣一本書是有相當勵志性及教育作用，也肯定台商領袖的努力，透過出版這樣一本書籍，讓台商對我們政府的向心力及支持度更強。

第二本書是針對全世界有僑務機構的國家進行研究，以前沒有任何一個委員長曾經做過這樣的研究，我們認為有需要加以研究，以知此知彼，這可能就需要一些經費，所以請委員支持。

主席：針對兩本專書部分，預算是 100 萬元嗎？本席的提案是 C15，特別提到印製僑務簡介、會務會報等，這就回到剛剛提到的環保問題，我們要求採無紙化作業，就是電子化作業，這部分預算我還是認為要摺節開支，應該酌減 20 萬元，這跟前面討論的一樣。

請王定宇委員發言。

王委員定宇：主席決定酌減 20 萬元，那我就不講話了。不過我講真的，幫僑領或所謂僑界重要人士出書，到底適不適當？請問，誰是重要人士？要出幾次？

吳委員長新興：一次。

王委員定宇：那其他重要人士是還沒有出生？還是已經死了呢？我的意思是，這個錢不多，出不了幾本書，坦白講，本席認為不應該用公款去捧這個東西，如果全部是電子作業，那就 OK，或是像前陣子的磐石獎，海外磐石獎是經過選擇之後，選出重要商界傑出表現人士，並把他們的事蹟列在電子說明，這樣就 OK，否則，出一本書，因為也印製不了太多本，根本不可能全球寄送。第二，如果不全球寄送，只印個兩、三本放在圖書館裡，我不知道宣傳效果在哪裡！針對這個業務，我真的覺得僑委會應該想清楚，花這個錢去做這本書，第一，你真的會得罪人，因為審查標準很麻煩；第二，沒有效益，紙本要給誰？剛才主席說刪減 20 萬元，我沒有意見，但我認為這個業務真的要檢討，因為這是個不妥當的業務，尤其製作僑務專書一事，只做一次，那以前貢獻幾十年，但人已經過世的要怎麼辦？以後的人又該怎麼辦？100 萬元真的做不了什麼編輯工作，我真的給委員長這樣的建議。不過，我贊成主席的裁決。

吳委員長新興：其實我們最早的構想也不是幫他們出書，歷任總會長總共有 23 位，但巴西的那位總會長已經過世，所以還有 22 位，當初的構想是要把他們奮鬥努力成功的經驗留下紀錄讓……

劉委員世芳：那就放在網路上。

吳委員長新興：對！如果委員建議用電子數位方式，當然我們就從善如流。

主席：對啊！印書容易，但發放是個問題。

江委員啟臣：委員長，宏觀是不是你們的？

吳委員長新興：是。

江委員啟臣：宏觀你們有補助經費嘛！這種東西就交給電視台做一個專題，宏觀不是找不到內容播嗎？這不是很好的題材！你們為什麼要疊床架屋做這些事？沒有必要嘛！

主席：這是宣傳方式，但是出了書要如何發放？又要印製幾本？這都是問題啊！現有的，譬如宏觀電視、網路等等，都可以做宣導工作，這樣不是更直接有效嗎？如果委員長同意，這兩本書就不要出版了。

江委員啟臣：我真的覺得這個錢可以省下來做別的事，這個事就交給宏觀來做。原本編列 100 萬元印製專書，這 100 萬元是全部用來做重要人物的部分嗎？

吳委員長新興：不是，有兩本書，另外一本是各國僑務機構的研究。

江委員啟臣：是什麼僑務機構？

吳委員長新興：跟委員報告，我上任之後，發現很多國家也有類似的僑務機構，但是他們的位階不一樣，每個國家……

主席：請問委員長，這個書要怎麼發放？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是準備做這樣的研究。

江委員啟臣：是要研究？還是要出書？

吳委員長新興：要研究，研究完後，我們會把相關成果出版成書。

江委員啟臣：委員長，你們在各國都派駐有人，這些人在幹什麼？他們本來就應該研究當地的僑務機構啊！你委託國內學者研究，難道他們還要飛去那邊研究嗎？

吳委員長新興：沒有！我們沒有委託國內學者，我們就是請外館把相關資料彙報回來，我們會裡再彙編整理出來。

江委員啟臣：這樣要 50 萬元？這本來就是你們該做的事，是你們的業務職掌，不應該再額外編列費用。

吳委員長新興：給我們一點經費，讓我們可以使用……

江委員啟臣：你說一些什麼聯絡費，那其實就是綜合規劃業務裡面的錢，根本不需要再專案要求 100 萬元來做這些事情。本席建議刪減 50 萬元。

田副委員長秋堇：對不起！可不可減列 20 萬元，讓我們調整業務內容？

江委員啟臣：50 萬元啦！我覺得第一部分宏觀可以做，讓宏觀去做。

呂委員孫綾：委員長，經過大家討論之後，我也覺得那兩本書的編製好像不太妥當，當然，僑委會預算不多，我們希望這些錢都可以花在刀口上，既然你們要做這樣的事，本席希望你們可以先提出書面報告，告訴我們你們要做的方向及內容是什麼，讓委員可以清楚了解，我們才能支持你們。但是剛剛你的報告讓我無法認同，我覺得這就是問題所在，現在資訊滿發達的，你們做的東西都可以數位化，不一定要出書，因為有沒有出書的價值存在，是你們必須思考的問題。請主席裁示，這部分是不是凍結 50 萬元……

主席：目前是朝減列的方式處理。

王委員定宇：召委、江委員，我們大家討論看看，因為這個項目是 463 萬 3,000 元，他們提到「在有限的預算內」，表示預算有限，已經很窮了，還撥出 100 萬元出書，唉！我幫僑委會拜託一件事情，但是僑委會要聽進去包括剛才江委員及呂召委講的有道理的話，第一，這些紙本的書我建議做成附帶決議，要求他們不要做，但是預算他們已經從原本的 600 萬元減到 463 萬元，是不是就不要刪減，只凍結，然後看他們有沒有做這些事，如果沒有做，就讓他們動支預算。他們原來已經先減列了，只是笨到竟然撥 100 萬元去做這個我們認為不妥的事，所以是不是做成附帶決議要求他們不能做這個事，然後江委員提議刪 50 萬元，我們改成凍結 50 萬元，俟他們來報告這個業務內容後，始能動支，這樣是不是比較妥當？因為我觀察過僑委會這次編列的預算，為什麼我只提兩個案子，就是因為他們已經先限縮自己，自己先調降預算，有些項目編列還算老實，只是做了一些笨事情，所以我們就決議不要讓他們做這些笨事情，因為真的是浪費。

呂委員孫綾：不是啦！土法煉鋼啦！

王委員定宇：也不土啦！但是我認為這個做下去，只有那個僑領高興，其他並無好處，所以，這個業務不要做，但預算還是給他們，江委員提議刪減的 50 萬元，就改成凍結，請他業務內容報告清楚後，再予以動支。

江委員啟臣：20 萬元啦！

主席：我的提案部分，剛剛王委員也提到了，他們自己已經先刪掉 100 多萬元，表示很多業務是不需要的，在擷節開支的前提下，他們也能與時俱進，但是說笨也不是笨，他就是要做這 100 萬元的書籍，預算已經編列了，如果沒有新的計畫，這 100 萬元要用到哪裡去？我們是不能迴避我們的監督權利，所以我認為針對他們提出的出版專書預算部分，還是要用減列方式處理。至於我的提案，是有關無紙化、電子作業部分，這個必須要減列，才能讓無紙化作業能夠快速積極的做到。

劉委員世芳：對不起，我來講一下不同的意見。剛剛特別提到不要幫僑領出專書，但是出書這件事，某種程度我會支持，因為不是每個國家都像台灣一樣，電腦這麼發達，像中南美洲，他們可以看到我們台灣網頁的很少，所以我覺得出書這件事情，他們要考慮的是要出什麼書？譬如我覺得僑教的教科書要不要與時俱進，這點你們要去處理，要不要放在綜合規劃業務項下，也由你們處理，至於刪減預算，我是覺得儘量用凍結方式請他們改變，因為全球五大洲不是真的每個地方都像台灣到處有電腦、手機，很多地方手機、電腦的普及率並沒有那麼高，所以書本、紙張的方式還是有需求。這部分看起來好像是太舊的業務，沒辦法跟上時代，真的是需要改變，我們就看僑委會要如何處理。

主席：江委員，你的 C14 案要如何處理？減列還是凍結？

田副委員長秋堇：凍結啦！凍結預算，讓我們調整業務。好不好？

劉委員世芳：江委員是要減列 20 萬元嗎？

江委員啟臣：這個費用是編在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剛剛劉委員說的教科書部分，我是 OK 的，但那

不是在這個項目，而是在僑教經費下，這裡屬於綜合規劃業務，所以你們才會把預算拿來做編書費用。編書業務其實在現在是不太適合，也不太需要，建議減列 50 萬元，但還是一樣給你們 50 萬元去做其他譬如電子化業務等等，我還是覺得沒有必要印製成紙本，那樣效果並不大。

田副委員長秋堇：減列 20 萬元，凍結 30 萬元好了。

主席：副座，凍結數目比較沒有差啦！

田副委員長秋堇：就是讓我們可以被監督，減列 20 萬元，凍結 30 萬元，最好是減列 20 萬元就好了，不要再凍結，因為僑委會的預算真的非常少。

江委員啟臣：好了！不要再說了，就刪減 30 萬元。

田副委員長秋堇：好啦！

主席：C14 及 C15 減列 3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現在回頭處理前面的通案 C1。

C1、

【V】歲出 【 】收入

科目名稱：綜合規劃業務費（第 2 目）

頁數：85

本年度預算數：4,950 萬 5 千元

建議【 】凍結數：500 萬元 【V】減列數：500 萬元

凍結及減列理由：

一、僑務委員會 105 年 6 月中旬表示，新政府上台後，中國重新啟動「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目前會長是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大陸全國政協主席俞正聲，近日，不斷在不同僑區召集與拉攏，僑務人員、僑胞、僑領，甚至是我國相關僑務榮譽職人士召開正式會非正式的聚會，在公開或非公開場合上，譴責中華民國新政府。僑委會表示，有注意到這樣的趨勢和現象。

二、對此，建請僑委會應於一個月內，檢討（520 之前僑委員之僑務休兵的邏輯思維與政策方向），並立即提出規劃符合及維護我國真正僑務利益之因應新政策。

提案人：陳亭妃 羅致政 林昶佐

主席：通案 C1 部分，統整剛剛「綜合規劃業務」項下預算，總共減列 280 萬元，凍結 300 萬元，提案人同意就以這個數目為主，所以 C 案部分，全部減列 280 萬元，凍結 300 萬元。現在時間已近 5 點半，我們跨到 D 案處理，可能會超過時間，是不是今天就審到 C 案完畢就好？

羅委員致政：處理到 D 案好了。

主席：好，我們就照委員的建議處理。按照慣例，D1 是通案，回頭再處理。D2 到 D5 併案，請宣讀。

D2、

參酌僑委會與僑民及僑團聯繫之主要目的，為「加強交流、提升台灣在國際的能見度」。然綜觀過去以來，僑委會所協輔海外僑團辦理活動除傳統民間節慶如元旦、春節外，其餘諸如抗戰勝利、光復、國父誕辰紀念等，仍延續過去黨國遺緒，未見轉型正義之觀點。若僑委會於海外協輔或自辦活動，缺乏以台灣為主體之世界觀，如何增進海外僑界對台灣之瞭解，又如何提

升台灣於國際之能見度？

轉型正義，為蔡英文總統主要政見之一，僑委會於 1926 年成立，有其黨國不分之歷史因素，然威權時代已過，台灣已轉型為民主法治社會，僑委會所協輔或辦理之海外活動，應與時俱進，符合台灣社會期待，檢討黨國遺緒，徹底改革，即刻擬定轉型正義方向之規劃。

鑑此，爰針對歲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01 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預算編列 56,304 千元中，凍結百分之三十，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蔡適應

D3、

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01「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輔助海外各地僑團（社）配合國慶舉辦慶祝活動業務費、獎補助費」原列 9,228 千元，減列 1,00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01「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輔助海外各地僑團（社）配合國慶舉辦慶祝活動業務費、獎補助費」編列 9,228 千元。惟查該筆預算 104 年度編列 8,200 千元，105 年度編列 9,315 千元，今年雖減少至 9,228 千元，然編列標準不一，預算書內亦無明顯編列說明，恐有浮編之嫌，爰提案減列 1,000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D4、

僑委會 106 年度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計畫下編列 400 千元之運費，惟依照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有關運費之定義為凡公物之運輸、裝卸、通行（含通關）等所需費用屬之，但該分支計畫卻無相關運費說明，爰針對歲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01 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之「業務費」—「0294 運費」預算編列 400 千元中，凍結 400 千元，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徐志榮 呂玉玲 馬文君 江啟臣

D5、

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01「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購置辦公用物品業務費」原列 500 千元，減列 10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01「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購置辦公用物品業務費」編列 500 千元。惟現值政府財政困窘之際，辦公用物品應以撙節為原則，爰提案減列 100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主席：請僑委會說明。

張主任秘書良民：D1 提到有關我們辦的觀摩團內容是不是妥適性問題……

主席：D1 等一下再回頭處理，請先說明 D2 到 D5。

張主任秘書良民：有關僑民及僑團業務，這部分其實就是轉型正義的問題，僑委會對於台灣民主多元價值是相當堅持的，這部分都是根據這個政策原則做妥適處理，基本上反映出現實面及環境現況，我們也努力在做相關必要的調整，建請委員支持。

另外，D3 有關國慶部分，因為海外僑界不管是哪種屬性，在我們辦活動時，他們都會很熱烈支持，所以他們辦的活動我們也都會酌予補助、鼓勵，這部分我們訂有補助標準，也都按照標準酌予鼓勵。

D4 是有關我們做的一些紀念章、聘書、卡片費用，這都是我們回應相關榮譽職或相關制度的一些小小鼓勵，我們會印製一些資料，這部分都是必須的，我們也會撙節來做，請委員支持。

D5 部分，因為我們辦活動需要一些請柬、參卡、合影、相框等等，等於都是一些柴米油鹽醬醋茶的支出，但也都是我們鼓勵或獎勵海外相關活動時的一些必需品，建請委員支持。

主席：請提案委員徐委員志榮發言。

徐委員志榮：D4 案如果照主任秘書的說明，都是一些物品、紀念章等等，好像和運費無關啊！

張主任秘書良民：D4 是有關運費部分……

徐委員志榮：你剛剛說是做紀念章等等用品，但這裡的 40 萬元是說作為運費啊！

郭處長大文：僑民處補充報告。有關僑社的聯繫，我們有很多東西，譬如像小的國旗、紀念章及一些僑務榮譽職的聘書等等，都是必要的物品，又譬如總統、副總統及行政院長寄到當地僑社的賀軸，也都需要運費和製作成本，所以這部分敬請大院支持。

主席：上面寫的運費是郵資嗎？

郭處長大文：案由上面有提到是運費。

王委員定宇：你現在解釋的是「0294」這個科目嗎？你們看清楚再講。

陳科長麗梅：主計室補充報告。這一項編列 240 萬元，其中 200 萬元是製作國旗的經費，40 萬元是把國旗送到海外給僑團使用的運費，所以裡面會有 40 萬元運費，但另外 200 萬元是一般事務費，是製作國旗和徽章的成本。

主席：運費是 40 萬元？

陳科長麗梅：對。不只是國旗，還包括賀軸等等，就是把一些東西送到海外，這些都必須要運費，不然海外僑團沒辦法收到。

徐委員志榮：僑委會同一個單位兩位長官講的都不一樣，剛剛說是物品，現在又說是運費，然後依照我們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你們對分支計畫都沒有提出相關運費的說明，所以，我們才會提這個案子出來。

陳科長麗梅：真的不好意思，沒讓委員看清楚，下次我們一定會改進。其實，這裡面確實包含一些基本的工本費，包括國旗、徽章、賀軸等等，這些都一定要有運費才能送到海外，所以，一定要把運費編在一起，明年我們會做改進，把項目寫清楚，最後，拜託委員支持我們的預算。

林委員昶佐：因為我也是菜鳥，有時候會議的進行會跳過我本來想要講的項目，現在我就針對 C1 的部分，講一下僑務休兵的問題，在邏輯上這個說法就有檢討的必要，我們還是要發展，但也

不要回到跟中國焦土或是零和作戰。

主席：因為 D2 有林委員的案子，是否請林委員一併說明？

林委員昶佐：關於 D2 的部分，我當然知道新的僑委會會有新的業務方向，但我希望僑委會對未來發展的方向能有清楚且具體的規劃，譬如哪幾個日子可以代表台灣的歷史與價值，而我們對海外僑社在辦理相關活動時，就應該進行輔導或給予支持，譬如二二八和平日、人權日或是原住民日（不論是 8 月 1 日台灣原住民正名日或是 8 月 10 日世界原住民日），是不是請僑委會就這方面做一些具體的規劃，因此，對這部分的預算本席提議給予凍結。

江委員啟臣：基本上，本席並無定見，就看大家如何決議。

郭處長大文：僑民處再做以下補充報告，對剛才林委員提到二二八和平日、人權日的活動，過去我們都有配合辦理，另外，在美中、美東、美西或美南等地也會辦一些展現台灣各方面的活動，包括民主精進、經濟發展及南向政策等等，我們都有做細部規劃，所以，懇請大院不要凍結年度預算，俾讓我們配合各位委員的想法為建立繁榮的僑社共同奮鬥。

主席：其實，有關聯誼活動的舉辦，你們應盡量朝著能增加僑胞彼此之間的感情，又能達到政令宣導目的的方向；對這部分的預算，提案的委員有要求凍結，也有主張減列，所以……

田副委員長秋堇：僑委會主要任務是跟僑胞配合，當海外僑胞的社團要舉辦活動時，他們通常會主動向我們申請經費的補助；當然，我們也很難指揮他們一定要辦哪些活動，譬如僑社要辦紀念二二八或世界人權日的活動，我們補助經費應該都沒有問題，換言之，只要符合台灣價值或普世價值的活動，僑委會無論在輔導或經費補助上應該都沒有問題。

林委員昶佐：誠如副委員長所說，僑胞或僑社都會辦理很多活動，但在他們頭腦裡很少想到要找僑委會，因為過去他們習慣上不會想跟僑委會搭上關係。

田副委員長秋堇：未來委員在跟僑社或僑胞接觸的時候，拜託委員一定要多多提醒他們。

林委員昶佐：其實，我倒覺得僑委會反而要多提醒僑胞與僑社或是加強對他們的宣導，未來在辦理活動時，諸如與原住民概念相關的南島語系活動等等，都可以向僑委會提出申請，不是只有傳統僑社所舉辦的那些活動才有補助，希望你們就這方面的規劃給我們一個簡單的報告。

田副委員長秋堇：建議這部分的預算凍結 5%，俾讓僑社多辦理類似委員提到的活動。

主席：可是這筆經費高達五千六百多萬元，如果凍結三分之一就是 1,689 萬元。

林委員昶佐：建議照副委員長所提凍結 5%，就是 250 萬元。

田副委員長秋堇：在此也拜託各位委員對認識的僑胞與僑社能多做提醒。

主席：請問林委員究竟要凍結多少？

田副委員長秋堇：凍結 5%。

江委員啟臣：請問主席，我們現在是否就這筆預算整日來談。

主席：不是，我們是先談凍結的部分，再談減列的部分。

江委員啟臣：也就是討論 D1 案至 D12 案，是嗎？

主席：現在是討論 D2 案至 D5 案。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們非常希望僑社或僑團不分藍綠都來跟僑委會提出申請，如果他們不跟我們申

請，我們也會很煩惱。

吳委員長新興：明年二二八在洛杉磯台灣會館所辦的活動，我們就會給予經費上的補助，事實上，對這方面的活動我們都會主動促成，請委員放心。

主席：接著來談減列的提案。

吳委員長新興：針對這筆預算，是不是就請委員不要再減列了？

主席：好，D2 案至 D5 案預算凍結 250 萬元，並請僑委會提書面報告，同意後始得解凍。

繼續進行 D6 案至 D8 案。

D6、

按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下「02 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之說明第 2 點「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遴選各地僑團重要幹部返國參加，以培養僑社傳承人才，並促進各僑團間橫向聯繫」，及第 3 點「遴選各地僑界新生代優秀專業青年返國研習，並鼓勵其參與僑團活動及投身僑社公共事務，培養僑社新血」；又，栽培、組織新一代青年僑胞為新政府之重大僑務政策宣示，青年僑胞不僅為僑務工作傳承與發展之必須，更是我國推動踏實外交不可或缺之助力；然上述兩點預算說明不僅文字照抄 105 年度之預算編列，其中第 3 點所編列之預算金額更完全相同，爰針對歲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02 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預算編列 11,595 千元中，凍結 2,000 千元，俟僑務委員會就海外青年僑胞之培養、組織工作，以及僑社僑團之世代傳承提出具體規劃，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劉世芳 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呂孫綾  
蔡適應

D7、

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02「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原列 11,595 千元，減列 3,00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02「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編列 11,595 千元。惟查本業務係為促成僑界與國內產業界之合作，然長期以來，成效極不顯著。另本預算與第 7 目「僑民經濟業務」中「聯繫海外僑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之宗旨有重複補助之虞，爰提案減列 3,000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D8、

根據僑委會今年統計數字，45 歲以下佔僑務諮詢委員的比例為 0%、僑務顧問為 1.6%、僑務促進委員是 10.2%，顯見海外年輕世代參與僑務比例嚴重不足，有待檢討。邀訪活動是否應漸朝聯繫僑界新生代為主要方向，培植新血，如何廣納海外年輕人意見，有待僑委會規劃。

鑒於上述，爰針對歲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02 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預算編列 11,595 千元中，凍結二百萬元，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

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蔡適應 劉世芳

**張主任秘書良民：**D6 案主要是針對僑社青年工作的部分，提案委員認為兩年來預算的文字說明與金額，都跟往年一樣，我們要向委員說明的是，有關僑社青年工作都是屬於僑委會常態做的工作，也就是屬於我們一直廣續在做的業務，這兩年來我們對預算的金額與文字說明的確很一致，當然，這不是很好的方式，對這一點我們願意改進，但這並不代表我們對這方面工作的草率，也不影響我們對這整個工作的推動，而且蔡總統也一再交代僑委會要把海外青年當成國際化接軌的先鋒，所以，未來我們仍繼續以認真的態度來做這項工作；拜託委員能給予大力支持。

至於 D7 案則是針對僑社工作研討會，委員質疑這部分的預算跟僑民經濟業務是否有重複編列的情形，事實上，僑社工作研討會主要是培植僑社的中間幹部，讓他們成為推動僑務的尖兵，作為跟台灣聯結的橋梁；至於僑民經濟及僑商組織的預算部分，則是針對台商的團體所做的一些連繫上的工作，所以，兩者服務對象不一樣，工作性質與服務的內容也不一樣，以上說明，期待委員給予預算上的支持。

有關 D8 案中僑務榮譽職的比例問題，我們也一直在努力中，希望未來能著重社會多元化發展的趨勢，包括性別、不同世代的年青人，期使僑界能日益年輕化，大家都知道，僑界結構上調整的速度並非那麼快，但我們會努力訂定目標，提高年青人的比例，讓僑界的年青人投入僑團，以廣納海外年青人的意見，基於上述，我們希望各位委員能支持這筆預算。

**劉委員世芳：**我還是對這筆預算有意見，原因是你們對預算的金額與所做的文字說明都跟往年一模一樣，明顯表示你們是照抄，所以，光說道歉是沒用的，至於你們提到這是屬於常態的業務，方向上我們當然是希望有更多的僑社新生代，但是你還沒有告訴我，作法跟上一屆有什麼不一樣，我們現在所接觸的新增的僑民、海外青年大概有多少，你們並沒有講得很清楚，所以我才用凍結的方式，因為好久以來你們的工作業務報告讓我們覺得都是老僑居多，新僑或年輕僑民少很多，如果你沒有講清楚的話，我沒辦法接受你的想法，比如，在南部我碰到馬來西亞到臺灣來的留學生，回去以後他覺得他就是新的僑民，他是 40 歲的企業家。我又遇到一個團，那位老僑還當到拿督，他不認為僑委會有跟他接洽過，他很喜歡跟臺灣有所交流，所以我不曉得到底我們接觸多少 40 歲以下的僑民，我不要講僑領，因為僑領都比較老一點，你先跟我講數字，到底 40 歲以下的僑民我們接觸有多少？我才會想知道你要什麼樣的鼓勵、參加公共事務，好嗎？

主席：請提供補充報告。

郭處長大文：僑民處報告，具體數字我可能要事後再給……

劉委員世芳：以前是多少？上年度呢？你現在用的預算相當得多，有一千多萬元。

郭處長大文：如果用比例來講，在新政府上台以後，我們希望大幅調升青年的參加比例，尤其是工作研討會，在政黨平衡性我們都會……

劉委員世芳：不要講那麼長，我只要知道去年 40 歲以下有跟我們接觸的僑民有多少，年齡層總是可以稍微知道吧！

主席：沒關係，先講人數好了，去年人數大約是多少？

張主任秘書良民：是青年的部分嗎？這部分主要有兩個部分，一個是僑社工作研討會，他們是僑社的中堅幹部，另外一個是專業青年的部分，我們每年都會辦一班僑民活動，邀請人數大概 40 人左右，主要是律師、會計師等傑出專業青年。

劉委員世芳：這樣就要花一千多萬元？

張主任秘書良民：這裡面還有僑社幹部研討會……

劉委員世芳：其實這兩項工作不會抵觸，我不要講僑領，我只要知道年輕的僑民，就以林昶佐委員提案的 45 歲以下的年輕僑民為標準，45 歲以下的比例是多少？

張主任秘書良民：我們沒有統計。

劉委員世芳：大約？

郭處長大文：海外青年的話，原則是 45 歲以下。

劉委員世芳：我知道，人數大約是多少？

郭處長大文：一個班大約是 40 人。

劉委員世芳：你只開一班而已？

郭處長大文：好幾個班。

劉委員世芳：幾個班？

郭處長大文：一個是歐非的，一個是美洲的。

劉委員世芳：總人數是多少？

郭處長大文：兩百多人。

劉委員世芳：如果我不凍結，今年你可不可以倍增呢？

郭處長大文：倍增？

劉委員世芳：倍增就是兩百多變成四百多。

郭處長大文：倍增，每個團的預算大概應該要……

劉委員世芳：沒有。我的意思是青年比例倍增。

郭處長大文：可以。

劉委員世芳：青年的比例倍增，你要分散在哪些地方？

郭處長大文：北美、歐非、南向（南洋國家）。

劉委員世芳：你提供分配比例提供給本席，如果你們可以提供的話，我會支持你們動支，今年 45 歲以下的人數一定要倍增。

郭處長大文：好。

主席：接下來請林委員昶佐發言。

林委員昶佐：其實我們希望你們這樣做，所以我不想要凍結預算，更不希望刪減預算，因為這樣你們就沒辦法做了。但是我想知道，你們現在有沒有想到增加的方向，對青年部分，你們到底可以怎麼做？我之所以提案凍結，其實就是希望能夠看到方法。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委員的關心，我們會針對到底要從那邊找人來參加、年紀是多少、有多少班，

是什麼樣的主題，儘快的在未來一個月提供給委員詳細規劃書面。

林委員昶佐：這部分我就不凍結，我跟劉委員的提案整合成一個主決議。

吳委員長新興：就不要凍，因為沒有錢就沒有做事，好不好？

主席：我的提案是因為發現你們的預算常常重複編列，我舉例，你們在預算書第 88 頁裡面已經編列舉辦僑社工作研討及邀訪活動，又在聯繫海外僑商組織並協助推展這邊編列 400 萬元。

張主任秘書良民：它是不同部門。

主席：都是海外青年啊。

張主任秘書良民：有僑商、僑社……

主席：你現在是針對青年，其實僑委會本身業務裡面，就涵蓋有跟他們聯誼、培訓人員以及台商組織，但是你又特別針對這個項目編列預算，所以是重複編列，要不然你要怎麼解釋呢？

張主任秘書良民：跟委員報告，它是不一樣的，僑社工作研討會是針對僑社幹部，我們要在各個地區比如美國、歐洲、亞洲等各地佈局，所以我們會挑選僑社中堅幹部請他們回來參加我們的活動，參加活動後我們會交付他任務，他們以後會配合僑委會的工作。至於僑民經濟業務裡面的僑商組織，我們的重點是台商會的台商組織，這個台商組織我們希望他能夠配合僑委會及相關部會在海外做遊說，以及讓他們跟當地主流做相關的研討活動，它們的性質不太一樣。

主席：僑委會裡面的幹部要再訓練，在他進僑委會時，你們就有條件……

張主任秘書良民：是海外僑社幹部，不是國內。

主席：海外僑社幹部也是有條件性才會到海外僑社，你要花 400 多萬元培訓。另外，你在僑商這邊又編列年輕僑商 400 萬元，這不是重複嗎？

田副委員長秋堇：難怪召委會這樣想，不過我親身參加他們的結業典禮，比如，我們為什麼要請這些海外僑社中堅幹部回到臺灣？第一、他們多是很小就出國，對臺灣的感情並不深厚，他因為父母的關係參加僑社，這種人越來越少了，所以我們把他們請回來時，第一、可以增加他對臺灣的向心跟瞭解。第二、他們同班訓練過，就會有一個情誼，他們是散佈在各都市或國家中堅幹部，也會增進僑社的團結。第三、事實上未來這些人有可能是僑社領導者，在他越年輕的時候我們跟他接觸，他對中華民國臺灣的向心力就會越強，所以我們必需有預算把他們請回來。至於台商的年輕組織，現在有一個組織叫做青商會（又稱青年商會），這些年輕僑社幹部有的是會計師，有的是醫師，有的是老師，不一定是商會，台商組織裡年輕人事實上對我們未來也非常重要，所以他們是不同屬性的年輕人，所以需要不同的預算。不好意思，因為是不同的單位，一個是僑商處的……

主席：外僑僑商跟僑青、僑民，其實都是差不多的！你培訓他們是工作人員請他們回來臺灣聯誼、增加他們對祖國的認同，讓他們能夠瞭解臺灣發展，這都是一樣的人，都是僑胞，就像……

張主任秘書良民：不一樣……

主席：就像國慶日等主要慶典也會邀請他們回來，其實都是這裡面的人，可是邀請活動的預算，你們在這裡也編，在那裡也編的重複再重複。

吳委員長新興：我跟委員保證，所有回來參加培訓的人都沒有重複，所以委員不用擔心這個人這次

回來，下次他又回來，我們的資源很寶貴，不會浪費錢，因為派誰回來，僑界都在看，這個人已經來過臺灣一次，怎麼又再去，我們今年培訓的人，3 年內不能再報名。

主席：人數呢？就是剛剛的 5 個班、二百多人嗎？你們有信心明年會加倍成長嗎？

吳委員長新興：照劉委員的建議，45 歲以下的成員會加倍，讓它年輕化。

主席：D6 至 D8 改為凍結案，先凍結，然後做成決議，要求僑青幹部由原來的 200 人成長到 400 人。

劉委員世芳：要凍結多少？

吳委員長新興：D6 嗎？

主席：D6 到 D8。

羅委員致政：D6 和 D8 是凍結，D7 是刪減。

主席：我們就不減列，改為凍結案，凍結 200 萬元。

田副委員長秋堇：100 萬元啦！

主席：凍結 200 萬元，提書面報告，但要倍數成長。

田副委員長秋堇：書面報告一定要到委員會。

主席：對，我們同意才能解凍。

吳委員長新興：人數沒有辦法倍增，年齡層可以下降。

田副委員長秋堇：就 45 歲以下。

主席：好，就凍結 200 萬元。

現在處理 D9 到 D15 案。

D9、

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中央部分機關出國計畫變更比率極高，變更計畫比率超過 50%，僑委會名列其中。顯示僑委會恐未審慎考量各項因素妥為編列出國計畫，致與原計畫內容及目的不一致，除影響計畫預期成效外，僑委會出國計畫項數自 104~106 年度皆高於外交部，104 年變更計畫率更達 100%。將使出國計畫編製流於形式，徒耗相關行政作業，亦凸顯出國計畫浮濫，恐有浪費公帑之虞。

鑒於僑委會於本項目多有獎助僑胞返國計畫，爰針對歲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預算編列 18,840 千元中，凍結五百萬元，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蔡適應 劉世芳

D10、

按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下「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說明第 2 點「推動僑胞安心計畫」及第 6 點「推動台灣青年海外搭橋計畫」為 106 年度新增之計畫，此二計畫為新政府之重要僑務政策，且應與新南向政策之總體戰略方向搭配推動，然按上揭說明，並未見此二計畫之具體完整規劃，以及可協同配合新南向政策之處，爰針對歲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預算編列 18,840 千元中，凍

結 1,000 千元，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劉世芳 林昶佐 王定宇 羅致政 呂孫綾  
蔡適應

D11、

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中「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橋計畫，創新運用僑界人脈及各項資源，提供我青年赴海外參與各項活動，以瞭解政府推動僑務及涉外事務情形，搭建青年與僑界連結橋樑，增進國際視野」編列 400 萬元。查此項計畫列業務費 150 萬元、獎補助費 250 萬元，實際執行方式、地區、效益，預算書中未具體說明，僅以業務費、獎補助費臚列，難以審查，不利監督，有再說明之必要。爰針對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中「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橋計畫，創新運用僑界人脈及各項資源，提供我青年赴海外參與各項活動，以瞭解政府推動僑務及涉外事務情形，搭建青年與僑界連結橋樑，增進國際視野」編列 400 萬元，凍結 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江啟臣 呂玉玲 徐志榮 馬文君

D12、

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中「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推動僑胞安心計畫，鼓勵僑胞返國健檢、遴選專家學者赴海外辦理推動臺灣國際醫療巡迴講座、印製文宣資料，宣揚國內優質醫療服務達到僑胞、政府及醫療產業均贏的目標」編列 202 萬元。查臺灣醫療技術享譽國際，歷年皆有僑胞利用返國參加慶典之時進行健檢，僑委會過往此類宣傳工作也未曾減少，另亦編列有僑務溝通、與僑社聯繫之經費，於溝通、聯繫之時即可宣傳，故是否又再特別編列相關預算宣傳之必要，容有檢討之必要。爰針對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中「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推動僑胞安心計畫，鼓勵僑胞返國健檢、遴選專家學者赴海外辦理推動臺灣國際醫療巡迴講座、印製文宣資料，宣揚國內優質醫療服務達到僑胞、政府及醫療產業均贏的目標」業務費編列 202 萬元，凍結 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江啟臣 呂玉玲 徐志榮 馬文君

D13、

有鑑於僑委會推動僑胞安心計畫，鼓勵僑胞返國「自費」健檢，經查過去僑委會祭出僑胞健檢「補助」惹來爭議，因而改為自費，102 年更曾暫停辦理此項業務，又察臺灣醫療技術及服務已臻世界水準，倍受海外僑胞肯定眾所皆知，實無需要另編列經費印製文宣、巡迴講座推廣國內醫療品質，自然而然便有僑胞返國「自費」健檢，爰僑委會「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業務費」所列 14,889 千元，建議減列 2,000 千元，俾有效擷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

提案人：馬文君 徐志榮 呂玉玲

D14、

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03「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選派講師赴海外辦理巡迴講座等業務費」原列 3,000 千元，減列 3,000 千元。

說明：

一、僑務委員會 106 年度預算支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03「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選派講師赴海外辦理巡迴講座等業務費」編列 3,000 千元。惟查全球各地僑民藉由電視、網路，幾乎同步掌握國內政經發展走向，本預算編列目的不明，且未列入相關績效指標評比，其效益更是難以評量，爰提案減列 3,000 千元。

提案人：呂玉玲 江啟臣 徐志榮 馬文君

D15、

僑委會 106 年度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計畫下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編列 2,424 元之國外旅費，惟依照說明，其派員出國訪問僑社及視察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運作情形，僅編 1124 千元費用，爰針對歲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業務費」—「0293 國外旅費」預算編列 2,424 千元中，減列 1,300 千元。

提案人：徐志榮 呂玉玲 馬文君 江啟臣

主席：請僑委會說明。

張主任秘書良民：D9 是出國計畫部分，主計總處要求相關計畫的人數、日期、地區只有一點變更就算變更，但這些計畫早在一年之前就要彙整、編列，在海外相關活動的時間、地點都還沒有決定的情況下，很容易產生變動，由於有一點點變動就要算進去，才會發生變動率高達百分之一百的情形，並不是我們流於形式，也不是我們草率將事，實在是因為變數比較多，才沒有辦法做比較精確的處理。

D10 的「推動僑胞安心計畫」及「推動台灣青年海外搭橋計畫」是委員長新的構想，這兩個計畫都有一個很重要的共同點，就是希望海外僑胞的網絡能結合國人的服務，「推動僑胞安心計畫」雖然是推廣醫療觀光，重點是希望他們體驗醫療觀光以後能幫我們推廣出去，這是網絡結合醫療觀光推廣，重點不是提供僑胞這種服務，而是要藉由他們的體驗幫我們推廣出去，這是網絡的對外擴散。搭橋計畫也是一樣，國內也許有很多青年可以到海外旅遊、體驗海外生活，但是很多優秀或家境比較清寒的青年不見得有這個機會，由於國內青年對海外、僑務不是很了解，所以我們希望能透過僑胞的網絡、僑胞接待家庭延攬、遴選國內優秀的青年，讓他們有機會到海外體驗外交及各種國際化的活動，我們希望藉助僑務這個網絡來協助國人、國內政策往外推廣。

D11 也與搭橋計畫有關，這是我們第一次規劃辦理的，我們是用很認真、很慎重的角度規劃的，未來我們會針對辦理情形進行妥適的檢討，再做比較好的調整或擴大辦理。

D12 是安心計畫的部分，詳細情形和剛剛跟委員報告的內容一樣。

D13 也是有關僑胞醫療觀光的推廣，過去僑胞回來除參加國內慶典、旅遊之外，還可以辦理健檢，由於有些僑胞的觀點、觀念不一樣，所以我們做了一些調整，但我們的用心是一致的，希望透過僑胞的網絡把我們的醫療觀光、台灣的優勢產業往外推廣。

吳委員長新興：沒有補助。

張主任秘書良民：對，這個部分沒有補助，只是希望他們了解國內的醫療環境，從海外組團回來。

田副委員長秋堇：印文宣。

張主任秘書良民：D14 是派講師到海外辦巡迴講座的部分，委員關心的是，我們現在有電視、網路，是否還需要派講師過去，其實海外很多僑區的僑領非常關心國內的情況，如果有機會、場合，由國內邀請合適的專家學者到那邊，請他們仔細分析與國家政策有關的議題，跟他們分享，透過雙向的互動、交流的方式，不但和僑領、海外的意見領袖有良好的溝通管道，也可以產生很好的效果。雖然他們也可以透過電視、網路了解台灣的一些現象，但可能少了一個面對面雙向溝通、交流的機會，這個部分拜託委員支持。

主席：D15 呢？

陳科長麗梅：D15 主要是因 2 級用途別國外旅費的內容和我們的說明不一樣，僑委會的情況比較特殊，跟外交部一樣，除了公務員的國外旅費要報院同意，有一個出國計畫核定表之外，我們還請替代役、專家學者赴海外辦理巡迴講座，依主計總處的規定，從國內到國外的機票款，也要編國外旅費，很抱歉的是，可能今年預算書沒有列得很清楚。基本上，國外旅費因為主計總處有列管，不可以超過去年預算數，所以這個數字不會有問題，因為主計總處都會跟我們核對。這一項因為有 130 萬老師的機票款，我們在說明中沒有很清楚的表示出來，這部分其實我們私底下都有跟提案委員的主任報告過，明年我們一定會改進，對於今年度有不瞭解的地方，我們也跟主任報告說隨時可以提醒我們，我們就會解釋。這部分的預算，請委員支持。

主席：請江委員發言。

江委員啟臣：關於 D11、D12，我們主要是要看搭橋計畫的成效，還有就是你們現在提出預算，但是這個計畫的具體內容並沒有在預算書中有進一步的說明，只是用業務費、獎補助費的名目編列，這樣我們也不知道要怎麼審查。我知道這是一個新計畫，既然是新計畫，你們更應該完整具體的來呈現，因為過去沒有，我們無從比較起，所以就這一點來看，我要凍結 100 萬元，等你們提出書面報告，再行解凍。關於 D12 案，你們還要用文宣向僑胞宣傳台灣的醫療技術，我覺得沒有必要，因為台灣的醫療和健保都是全世界有名的，講得負面一點，也有很多國人抱怨，這些人有一些回來用這些資源，所以，我覺得在這部分已經不需要再編列經費來做宣傳，事實上，這樣的宣傳也不是僑委會的主要工作，應該由醫院自己去做廣告吧！就算要宣傳台灣的政策或醫療環境很好，那也應該涵蓋在國家整體的宣傳中，而不是單獨來做。這部分預算雖然我是提議凍結 100 萬元，實際上我是覺得沒有必要去做。

主席：請林委員昶佐發言。

林委員昶佐：關於 D9，剛才主秘講的，我知道意思，但是如果沒有具體數字的話，到底有多少只是人員的變動、日期先後有變動，還是主計畫部分有變動？因為我們看起來是百分之百都不一樣，這是很大的變動值，所以在沒有看到具體列表之前，我很難同意就照主秘講的通過，我們可以討論凍結的金額。另外，我也想知道為什麼出國的件數比外交部還要高，是否可以解釋一下？

主席：請馬委員文君發言。

馬委員文君：關於 D13 案，剛剛江委員有提到，台灣的醫療、健檢和健保制度，我相信海外僑胞都非常肯定，這是眾所周知的事情，所以本席也認為不應該另外再編列印製文宣品的經費來推廣，像健檢也是各個醫療院所賺錢的項目了，照理說沒有必要花官方的錢去幫醫院做文宣，如果要的話，也是醫院要出錢啊！其實每個醫院的 DM 都做得非常完整，有必要的時候，我們只要提供醫院本身的 DM 就好了。因此這筆預算應該可以刪減。

主席：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我的提案也是凍結，剛才提到海外青年搭橋計畫，同時還有一個僑胞安心計畫，這部分到底是指什麼？這些計畫要落實的對象是已經有了，還是新開發的僑民和僑團？這一點可能要講清楚。再者，有關醫療的部分，我當然同意國內現在的醫療品質已經很好，而且享譽國際，可是坦白講，如果我們站在台灣的立場來看，和久居僑界的人來看台灣醫療環境的好壞，其實還是有一點點不一樣，所以，我建議不要刪減或凍結太多，但是要強調台灣在做的醫療是指哪些，不是幫醫院拉生意，而是請他們回台灣來觀光時結合健檢，這樣會比較好。但是我比較想知道的還是僑胞安心計畫和搭橋計畫的對象是誰，已經有了，還是要開發新僑民？如果是新僑民，他們對於台灣的醫療環境、教育環境不清楚，當然就要多加宣導。這部分是否請副委員長稍作說明？

主席：好，那我也說明一下我的提案，然後再請僑委會一併說明。我的案子是 D14 案，你們說要派講師到海外巡迴講座，編列了 300 萬元，但是我們看不出目的是什麼，還有請什麼老師？績效有沒有經過評比？效益在哪裡？然後 D15 的旅費，你說找替代役男和老師去，旅費又編列了將近 130 萬元，是否有重複編列？現在網路發達，僑委會還有宏觀電視，所以我認為這筆預算可以全數減列。

請王委員定宇發言。

王委員定宇：我對於凍結或刪減沒有特別的意見，我是建議盡量以凍結來處理，因為僑委會確實是預算比較少的單位。有關搭橋計畫，我是覺得你們說明得不夠清楚，我們很多台僑在海外已經有年紀了，處於空巢期，家裡可能有很多空房間，他還有公司，所以可以安排我們台灣的大學生利用寒暑假到這些台僑企業實習，讓海外台僑和國內青年互相認識，然後國內青年如果要留學，他們又可以多一個選擇。如果是這樣，我希望你們把這個計畫規劃詳細一點，包括青年的選擇、安全顧慮等等，因為這對擴大我國青年的國際視野是很有幫助的。一個小朋友能夠利用暑假住在海外一段時間，認識一個當地的人，而且又是住在經過我們篩選的安全的環境，如果搭橋計畫是這樣的話，這筆預算不算多，我建議應該做，讓年輕人有機會往外走，可是你們的計畫說明得不清楚。至於醫療的部分，我是覺得僑委會可以接受凍結，因為凍結，預算還是可以動支，不過，我是建議你們，你們要釐清你們是鼓勵僑胞回來用健保還是非健保？是醫美的還是健檢的？你的對象是老年的還是年輕的？這個市場很清楚，如果是非健保的，我們有一位不分區委員邱泰源，他是醫師公會理事長，你們應該去結合台灣醫療業者，他們最知道哪一部分市場最需要海外的人，你們只要提供管道把他們介紹出去，那國人才不會誤以為你們鼓勵人

家回來用健保，這部分要區隔清楚。如果是商業行為，對國內的醫療產業有幫助，當然是好事情，小投資大助益，但那都要寫清楚，包括大概要做哪一塊、怎麼做，而不足額的部分是不是就整合國內的醫療界去做？讓國內的醫療可以往外走出去。像韓國的整型美容就變成一個國際產業，我們也可以把健檢變成是國際產業。這兩個案子，如果你們把它寫清楚一點，是值得做的，而且事實上經費還不多，所以我希望你們把這部分說清楚，期待你們提出更清楚的案子。

主席：不是鼓勵他們回來使用健保，而是鼓勵他們回來接受醫療。

羅委員致政：這個項目我都沒有提刪減或凍結，因為我覺得這是僑委會最重要的業務內容，最好還是用凍結的方式，我滿鼓勵僑委會提出一些創新的做法，不要重複過去所做的事情，那就沒有意義。這兩個項目基本上都是新的作法，好或不好當然可以再檢討，400 萬元或 200 萬元也好，這都是一種試辦的性質，如果成效好的話，說不定未來也會成為主要的項目，比方說醫療健保的部分，如果宣傳的效果很好，能在國內創造更多經濟的動能，也是一種不錯的作法，若投資 200 萬元，最後有幾千萬元的效益，這對臺灣的經濟來說是加分的。我覺得可以把它當作是一個試辦的作法，但還是要提出一些計畫讓委員知道，所以建議用凍結的方式，要求他們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再解凍，至於數額大小我沒有特別的看法。

田副委員長秋堇：感謝各位委員的提案。搭橋計畫是我當時在會議中建議的，所以有責任向大家說明，我的看法跟王委員定宇非常類似，以前我在跑基層、國際性社團之時就聽過，好像是扶輪社之間有一個交換的機制，我覺得很棒，也聽到很多扶輪社社員說他們的孩子去海外，而他們的家庭也接待了海外其他扶輪社的成員。對於環境比較清寒的孩子，其父親不是扶輪社成員，他可能就沒有這個機會。退出聯合國之後，我國跟國際社會的斷鏈情形非常嚴重，國內的孩子國際化的程度也相對弱化許多，所以那時我就想，僑委會有很多熱心的僑民，包括僑領，等於是我們幫他們做一個安全上的管控跟篩選，國內的孩子如果真的想到海外去壯遊，不用花很多錢，回來就是兩手空空，所有的儲蓄都用完了，那也很可憐，或者是他一輩子都出不去。這是一個試辦性質，感謝大家的提醒，我們會把計畫做得更詳細。

其次，關於安心計畫，我們那時候就有注意到千萬不要增加健保的負擔，因為我以前在衛環委員會，知道大家對這個事情很敏感，我也知道健保針對一些科別，譬如對小兒科的給付太低，但要增加費率大家又不肯，現在小兒科找不到醫生就跟這個有關係。所以如果我們讓海外的僑胞回來，醫院也可以增加收入，他們就可以去挹注比較賠錢的這些科別，那時候我們是想，僑胞一樣是在海外健檢，不如就鼓勵他們回來。大家覺得文宣費用編得太高，這個我們可以檢討，當然也可以跟醫師公會合作，那都沒有問題。

江委員啟臣：主席，我建議凍結。我們不刪，但是凍結，好不好？

主席：這是前半段，D9 案至 D13 案先談一下。

田副委員長秋堇：就凍結 50 萬元，好不好？我們才編列 400 萬元。

江委員啟臣：400 萬元的那個部分凍結 100 萬元，好不好？

田副委員長秋堇：50 萬元就好啦！

主席：D11 案凍結 100 萬元，是嗎？

江委員啟臣：D11 案凍結 100 萬元啦！

田副委員長秋堇：你這樣凍結四分之一了耶！

江委員啟臣：這是新計畫，你們應該要早一點來報告的，這是新的搭橋計畫嘛！立法院其實並不知道，我們也沒有辦法去審查，400 萬元的部分也是一個計畫，不是多寡的問題，這是一個我們對於預算審查的態度問題。

田副委員長秋堇：業務報告有提過。

江委員啟臣：你們沒有細部計畫啊！400 萬元很容易編，對不對？你們說獎補助費 250 萬元，到底要獎補助多少人次、家庭，怎麼計算那個家庭的費用？

羅委員致政：D11 案、D12 案加起來 100 萬元 OK 啦！

田副委員長秋堇：好啦！兩個案加起來 100 萬元啦！

江委員啟臣：這是在不同的項下，安心計畫是另外的。D11 案的 400 萬元我凍結 100 萬元，D12 案的 202 萬元凍結 50 萬元，好不好？

劉委員世芳：江委員，我的部分就是把安心計畫跟青年海外搭橋計畫合在一起凍結 100 萬元，跟你的很類似啊！

主席：D13 案是減列喔！

江委員啟臣：對啊！

劉委員世芳：我是覺得，當然講師的部分看起來比較 LKK，但不要全部減列至零啦！

主席：D10 案、D11 案跟 D12 案算……

劉委員世芳：凍結 100 萬元，好不好？

主席：還有 D9 案。

江委員啟臣：沒有啦！反正都是要凍結，其實就是他們來報告，我們就會解凍了，給他們一點壓力啦！

劉委員世芳：對，但是……

主席：D9 案至 D12 案用凍結的方式，我們看……

劉委員世芳：凍結多少？

主席：一起凍結多少？

江委員啟臣：我就說 D11 案凍結 100 萬元啊！對 D11 案我很堅持凍結 100 萬元，因為那個是新計畫。

主席：乾脆 D9 案至 D12 案凍結 200 萬元吧？全部加起來這樣就好了。

江委員啟臣：好，全部加起來凍結 200 萬元。

田副委員長秋堇：D12 案是健保的費用耶……

主席：對，這個解凍就好了，D9 案至 D12 案全部凍結 200 萬元啦！

江委員啟臣：好啦！

林委員昶佐：D9 案我要求列表的部分，剛剛有講，包括有哪些是日期、人員還是計畫內容的改變，我剛才查有資料，國防部的出國計畫，130 案之中有 101 案都是按照計畫，你說出國常常會

有班次、人員的不同或其他問題，其實也未必是這樣，所以我希望能先看到你們的列表，並且要給我更清楚的報告，說明為什麼你們出去的人比外交部還要多。

主席：D9 至 D12 就凍結 200 萬元，針對委員的一些疑問提出書面報告，好不好？

馬委員文君：基本上，我是反對你們自己還要再編列一些印製文宣的費用去推廣健檢，因為現在很普遍了嘛！所以我反對這個部分。

主席：減列 200 萬元……

馬委員文君：凍結 200 萬元，我認為各個醫院的 DM 都做得非常好，如果你們要推廣這一項業務，應該結合這樣的資源，不要再花太多的錢去幫他們宣傳，我覺得不合理，那個凍結就好了。

主席：只要醫院去宣傳就可以了……

田副委員長秋堇：同意凍結，但是僑委會做為公務機關，我們不能直接去發醫院的文宣。

馬委員文君：那沒關係，用什麼樣的方式你們自己去考量，可是我覺得你們還要花……

主席：可以善用網路，或者透過宏觀電視都可以。

馬委員文君：也可以請醫院自己去推廣，那也沒有問題啊！

主席：透過網路跟宏觀電視，善用電子化去配合整個作業，這樣就可以了。

吳委員長新興：謝謝各位委員指教，我們就凍結 200 萬元，後續委員要求我們提供的一些細部說明，我們全力來配合，大家有互信，好不好？

主席：好，D13 案跟前面的案子一起，凍結 200 萬元。

D14 案跟 D15 案，我這邊有意見，徐委員志榮也有託我。你們請老師到國外去，在目的、評比、效果方面有些都沒有做出來，D15 案裡面又有老師、替代役的旅費，這個經費就有重複的地方。

陳科長麗梅：對不起，我剛剛可能沒有講清楚，國外旅費裡面的機票款是巡迴講座專家學者……

主席：就是請老師到國外去巡迴講座，都一樣啊！

陳科長麗梅：對，都是專業講座。我剛剛講替代役跟華文講座，比如說僑委會有非現職那部分，因為我們有二種國外旅費，是僑教處的部分才會有替代役跟華文老師。

主席：一樣要請老師嘛！就跟 D14 案一樣，你們請老師去巡迴講座，但你們巡迴講座是講什麼？還有如何評比你們的效益？都不清楚啊！那不就是重複的預算嗎？

吳委員長新興：我們把去年巡迴講座的內容重點大概講一下……

主席：你們的效益沒有出來，並沒有看到你們做一些績效的評比啊！你還要講做了什麼內容啊！你們明年的計畫是什麼？因為巡迴講座要找老師，你們今年就該做出計畫要講什麼啊！

郭處長大文：僑民處補充報告，去年我們有國父 150 週年的巡迴演講，來宣揚我們的自由民主跟國父孫中山先生在海外的民主自由理念，此外還有抗戰 70 週年的部分，這些都很有意義，跟僑教不太一樣。

主席：這是去年的，那明年也要講這些嗎？

郭處長大文：明年不同，明年可能是……

主席：你們要先把計畫做出來，才能夠找老師啊！像是機票或是要到哪裡去宣傳，這些都要有計畫

啊！計畫要先出來，才可以去編列這個預算嘛！不能是消化預算才去做這個計畫，反過來了嘛！

郭處長大文：我們現在基本上是新南向政策，那方面我們要多加強宣傳。

吳委員長新興：我承認我們這樣做得不夠周延，也謝謝委員指正，請讓我們有補救的機會，不要凍結，我們馬上補資料給您，讓您滿意，這樣可以嗎？

主席：那就先跟前面一樣……

王委員定宇：時間 6 點 22 分了，召委今天很辛苦，我是感覺……

主席：沒關係啊！你可以先去上節目沒關係，我們討論我們的。

王委員定宇：為了你我今天不上了。有關這個預算，也許因為是新人，你們有很多說明的事情做得不詳細，新增項目也沒有找委員個別溝通，我講真的，最起碼也要找召委溝通過。這個 300 萬元的案子，是不是就凍結一部分，然後等計畫拿出來以後再解凍，這是最後的案子了，看這 300 萬元是要凍結 50 萬元還是多少。

主席：D14 案的計畫完全沒出來，都看不到，先全數凍結，把計畫做出來，同意之後再解凍，你們把計畫給我看，我同意就可以了。

田副委員長秋堇：凍結一半啦！

主席：那凍結 200 萬元，這樣就好了。王委員要趕著上節目了。

王委員定宇：沒有耶！完全不趕，我們可以開到 7 點半，我陪你開到 7 點半。

主席：那針對 D15 案旅費的部分呢？

陳科長麗梅：D14 案、D15 案是同樣的……

主席：你說同樣，所以才說你經費重複編列嘛！300 萬元裡面含，但國外旅費就 110 萬元了，那就含了，不就重複了嗎？這是你現在自己講的喔！300 萬元含 D15 案的旅費，D15 案完全是旅費喔！那就含在裡面了。

陳科長麗梅：D14 案的 300 萬元裡面……

主席：你總共是編多少錢？

陳科長麗梅：總數 300 萬元，然後裡面有……

主席：你們是怎麼編預算的，怎麼會分開？同一筆你們把它分開編？所以就重複了嘛！同一筆怎麼會分開編呢？同一筆可以分開編喔？

陳科長麗梅：我們有跟江啟臣解釋，我們有對……

主席：你們沒跟我解釋啊！

陳科長麗梅：要。

主席：現在才要跟我解釋？那現在 D14 案跟 D15 案就合併，就一起凍 2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同意後始得動支。

陳科長麗梅：謝謝召委。

主席：現在回到 D1 案，彙整一下，總共凍多少？刪多少？總共凍結 850 萬元，因為 D14 案跟 D15 案是合併的，凍結 200 萬元，然後 D9 案至 D13 案也是凍 200 萬元。至於刪除的部分，這一目全

部都沒有刪除。

所以 D 案的部分，全部就凍結 850 萬元，各委員需要你們提出的書面報告，請儘快提出，同意之後才能解凍。今天就審到 D 案，其他的我們擇日再審，現在休息。

休息（18 時 26 分）